

股票代碼: 1234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年報

查詢本年報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司網址 <http://www.heidsong.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三十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白錦文

職稱：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10223@heysong.com.tw

電話：(02)2706-2191

代理發言人姓名：蔡曜光

職稱：行銷處副處長

電子郵件信箱：16322@heysong.com.tw

電話：(02)2706-2191

代理發言人姓名：杜居燦

職稱：財務處副處長

電子郵件信箱：16222@heysong.com.tw

電話：(02)2706-2191

二、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總公司：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96 號 3 樓

電話：(02)2706-2191

中壢廠：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 178 號

電話：(03)452-3101

斗六廠：雲林縣斗六市文化路 635 號

電話：(05)532-3912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宏遠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680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電話：(02)2326-881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麗凰會計師、陳慧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heysong.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15
一、組織系統	1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1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0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 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與綜合持股比例	62
肆、募資情形	63
一、資本及股份	6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0
伍、營運概況	71
一、業務內容	7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8
三、從業員工資料	85
四、環保支出資訊	85

五、勞資關係	86
六、重要契約	88
陸、財務概況	8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8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02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05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8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27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78
一、財務狀況	278
二、財務績效	279
三、現金流量	2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83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8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9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9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9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0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 情形	30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0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0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撥空參加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回顧 105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僅 3.1% 低於預期，主要經濟影響因素包含國際原油價格低迷、先進經濟體復甦緩慢、新興經濟體成長疲弱；另有政治因素如恐攻事件與英國脫歐等影響消費信心。展望 106 年，由於全球經濟逐步改善、國際商品價格止跌回穩，IMF 預計全球經濟有望達 3.4%。

聚焦台灣，IMF 預測台灣前兩大出口國 106 年經濟數據：中國在持續實施財政與貨幣雙重刺激下，經濟成長率可達 6.5%；美國勞動市場穩定發展，內需同步上揚，經濟成長率達 2.2%。

因此台灣景氣燈號已自 105 年 7 月連續 6 個月呈現綠燈，105 年經濟成長率已達 1.5%，行政院主計總處更於 106 年 2 月提高 106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至 1.9%（較前次預測+0.05%）。

105 年國內飲料市場營收規模 558.6 億元，較上年 559.4 億元減少 0.1%，約略持平。各品類成長態勢由高至低排序分別為：果蔬汁成長 3.0%、茶類成長 1.9%、運動飲料持平 0%、咖啡衰退 0.9%、礦泉水衰退 2.6%、碳酸飲料衰退 4.1%。

經結算本公司 105 年個體營業收入淨額達 76.2 億元，成長 50.1%，主係動能來自酒類事業成長及立頓代工代銷業務挹注；營業利益 1.3 億元，減少 40.3%，主係營業成本率上升與營業費用增加所致；稅前利益 11.6 億元，成長 80.6%，主係轉投資收益增加；稅後利益 11.1 億元，成長 78.3%；每股稅後利益 2.75 元，較 104 年增加 1.21 元。

茲將一〇五年營業成果及一〇六年營業計劃報告如下：

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營業成果報告：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 (1)重點經營碳酸、運補及咖啡品類，培養茶、水品類，提升品牌經營綜效
105 年台灣碳酸、運補、茶及咖啡四大品類整體市場營收成長 0.4%，本公司成長超越市場平均水準。
- (2)開發健康優質或高附加價值的創新性商品
105 年共推出 3 項飲料新品、包括 PET500ml 黑松沙士清爽der、PET580ml 黑松茶花麥茶、PET500ml Hi-plus 氣泡飲（冰果鮮橙）；另為響應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自有品牌飲料中，無糖及低糖佔比提升至 18.8%（較上年增加 1.0%）。
- (3)提升研究單位應用及基礎研發能力，加速創新及商化能力
多功能萃取機應用技術 4 項，並應用於 3 項上市新品；其他應用技術 4 項，將應用於 106 年上市新品。
- (4)聚焦經營重點通路，提升經營綜效
透過有效管理經銷商、落實 KA 店頭行銷、加強特殊通路經營、與運用新型 VM 機種/機型優勢，達成 105 年整體飲料銷售成長。
- (5)推動中壢廠區再造計劃，提升運作效能
完成中壢廠區中長期整體空間運用規劃、新設康美包生產設備 105 年 7 月量產、整合更新 CAN 生產設備預計 106 年 Q2 量產。
- (6)優化資訊系統，強化產/儲/運運作、滿足市場銷售需求及法規要求
食品追溯追蹤系統成功導入電子發票、並完成追溯追蹤電子化申報之建置作業；另確認經銷商銷售系統需求，預計 106 年執行系統優化。
- (7)聚焦現有五大代理/總經銷酒品（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CHOYA 梅酒、黑松白鹿清酒、人頭馬君度、葡萄酒）之經營

致股東報告書

隨著前金高代理商庫存逐步下降，整體酒類營業收入淨額較上年成長兩倍以上。

(8)強化酒類產品於 KA 通路、菸酒專賣店及日料通路之經營深度
105 年 KA 通路銷售已佔整體酒品兩成；發揮代理多品牌酒品綜效，提高菸酒專賣店與日料通路進銷店點數。

(9)穩定人力來源，建立績效激勵制度及結合晉升之教育訓練體系，以提升人員生產力
招募管道多元化(如產學訓合作…等)；深化專業課程訓練(行銷、技職基礎)、階層別課程(基層主管、高階名人講座)及全員一般課程(工作與生活)；中壢廠實踐 32 項工作環境改善計劃，實踐友善職場。

(10)活化不動產，提昇資產效益

「深坑土地開發利用」一案，於 105 年 6 月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已持續進行相關可行性評估。

2.預算執行情形：依據 105 年內部財務預算執行及其達成情形揭示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達成百分比(%)
營業收入淨額	7,620,612	8,948,045	85.17
營業成本	5,911,469	6,789,072	87.07
營業毛利	1,699,712	2,155,972	78.84
營業費用	1,572,145	1,875,455	83.83
營業利益	127,567	280,518	45.48
業外收支淨額	1,031,822	749,596	137.65
稅前利益	1,159,389	1,030,114	112.55

差異原因分析：

(1)營業收入淨額未達預期，主因飲料品營業額未達目標所致，另由於營業成本率上升及營業費用增加，使營業利益達成率僅約 45.48%。

致股東報告書

(2)業外收支淨額超出預算，主因轉投資收益較預算增加所致。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5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2.88	8.87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82.18	379.6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63.75	649.50
	速動比率	77.82	321.57
	利息保障倍數(倍)	280.44	71,324.33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5.61	3.24
	股東權益報酬率	6.27	3.57
	純益率	14.51	12.22
	每股盈餘(元)	2.75	1.54

4.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秉持著「誠實服務」經營理念，在實踐「優質生活的好伙伴」使命下，致力於新產品開發與既有產品的改良升級，以推出創新、優質、高附加價值產品為方向。本公司於 105 所投入之自有品牌飲料及保健產品研發費用達 5,270 萬元，約佔營收淨額 0.7%。

本公司自 102 年 3 月成立食品安全分析部，持續強化產品安全把關，陸續取得並增加實驗室認證項目（如下條列），本公司將持續為消費者飲食安全把關，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1)TAF 實驗室認證：

103 年 4 月：重金屬（鉛、砷、鎘）、三聚氰胺。

104 年 7 月：咖啡因、雙酚 A、塑化劑、重金屬（銅、錫、銻、汞）。

105 年 6 月：赭麴毒素 A、重金屬（以鉛計）、總生菌數。

(2)TFDA 實驗室認證：

104 年 5 月：包裝水重金屬（鉛、砷、鎘、銅、鋅、汞）、三聚氰胺。

致股東報告書

二、一〇六營業計劃報告：

本公司一〇六營業計劃重點如下：

1. 重點經營碳酸、運補、茶品類，運用數位媒體操作，提升品牌經營綜效。
2. 運用基礎研究及應用研究成果，開發創新性商品及優化既有產品。
3. 整建經銷商體系，聚焦經營 CVS、PX、VM 重點通路。
4. 達成立頓策略聯盟合作的銷售量、值目標。
5. 聚焦經營 50 度以上金高，達成市場銷售止跌回升目標。
6. 逐年擴大各項代理酒品營收淨額。
7. 中壢廠區設備及建物整合更新。
8. 開發深坑土地，創造資產效益。
9. 恪遵食安法規，強化溯源管理及自主品管，增加實驗室檢驗能力。
10. 運用資訊技術，強化經營資訊即時性與正確性，提升資訊運用效益。
11. 善用外部專業資源，提升人力資源效益。

綜觀以上，本公司一〇六營業計劃將聚焦三大方向：❶提升重點品牌操作績效並優化既有產品。❷精進營運基礎體質，包含中壢廠區再造、資訊系統優化、人力資源制度改善等。❸維護酒品營業利益。相信將能創造多面向的企業核心競爭力，擴大企業整體營收綜效。期許在全體同仁與經銷商的共同努力下，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致股東報告書

敬請各位股東繼續支持指教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張斌堂



總 經 理：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 58 年 12 月 13 日
- (二)變更登記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07 月 11 日
- (三)公司統一編號：20651901
- (四)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總公司：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96 號 3 樓

電話：(02)2706-2191

中壢廠：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 178 號

電話：(03)452-3101

斗六廠：雲林縣斗六市文化路 635 號

電話：(05)532-3912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14 年 民國 14 年 4 月 14 日「進馨商會」成立，首任董事長為張文杞先生，產銷富士牌、三手牌彈珠汽水。
- 民國 20 年 黑松汽水上市，開始使用「黑松」商標。
- 民國 25 年 在現址台北市復興南路購地建廠（即今之微風廣場）。原「進馨商會」更名為「進馨汽水無限公司」。
- 民國 26 年 台北廠竣工，開始量產。
- 民國 27 年 「進馨汽水無限公司」併入「台灣清涼飲料水統制組合」。
- 民國 35 年 「台灣清涼飲料水統制組合」解散。「進馨汽水無限公司」復業改組為「進馨汽水有限公司」，奠定今日黑松基礎。
- 民國 39 年 黑松沙士上市。開始自製瓶蓋。

公司簡介

- 民國 44 年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金的管理與運作。
- 民國 45 年 自國外購入每分鐘生產 120 瓶之全自動瓶裝汽水製造機一套，創業界之先河。
- 民國 52 年 開始產銷蕃石榴等天然果汁。成立產業工會，定期舉行勞資會議。
- 民國 55 年 台北廠產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開始實施員工分紅。
- 民國 56 年 舉行第一次工廠會議。
- 民國 59 年 原「進馨汽水有限公司」改組為「黑松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年營業額突破 4 億元。
- 民國 60 年 張有盛先生繼任董事長，張逢時先生繼任總經理。斗六廠開始量產果汁。
- 民國 61 年 開始實施第一期四年經營計劃。年銷量突破 1,000 萬打。斗六廠全廠竣工正式落成。斗六廠成立職工福利社。
- 民國 62 年 開始實施目標管理及員工建議提案制度。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斗六廠成立職工福利委員及產業工會。
- 民國 63 年 企業新標誌產生，實施分層負責辦法。
- 民國 65 年 推出吉利果品牌系列飲料。購置中壢廠廠地。
- 民國 66 年 張道熙先生繼任總經理，年營業額突破 12 億元。
- 民國 67 年 中壢廠竣工，開始量產。易開罐汽水上市。
- 民國 69 年 推出綠洲品牌果汁飲料。年營業額突破 24 億元。
- 民國 70 年 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公司名稱變更為「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九億二千五百萬元。
- 民國 71 年 推出全球品牌碳酸飲料。紙盒綠洲果汁、PET1250 瓶裝飲料上市。資本額十億五千萬元。
- 民國 72 年 開始自製 PET 瓶。年營業額突破 30 億元。資本額十一億元。

公司簡介

- 民國 73 年 黑松沙士發生「黃樟素」含量超限事件，決定全面回收。推出黑松天力運動飲料。資本額十二億元。
- 民國 74 年 推出黑松歐香咖啡、黑松果汁汽水。
- 民國 75 年 張道炷先生繼任總經理。推出黑松運動飲料，康美包系列飲料上市。第一家直營經銷商成立。
- 民國 76 年 張道炷先生繼任董事長。總公司喬遷台北市信義路黑松通商大樓。資本額 14 億元。
- 民國 77 年 推出黑松烏龍茶、薑母茶及中式茶系列飲料。年營業額突破 40 億元。
- 民國 78 年 推出歐式茶系列飲料。與美國樂倍公司簽約產銷樂倍飲料。黑松沙士銷售量超越「黃樟素」事件前之銷售量。
- 民國 79 年 中壢廠、斗六廠榮獲食品 GMP 認證。中壢廠第二果汁工場落成啟用。資本額 18 億元。推出黑松八寶粥。
- 民國 80 年 中壢廠、斗六廠榮獲農委會 CAS 認證。年營業額突破 46 億元。資本額 22 億元。推出黑松天霖水、歐香溫醇咖啡。
- 民國 81 年 斗六廠榮獲日本農林水產大臣 JAS 認證。成立 TQM 委員會，推行全面品質管理，實施 QIT、5S、提案改善、標準化等品質活動。資本額 26 億元。推出綠光茶屋大麥紅茶、奶茶。
- 民國 82 年 中壢廠增設 PET 瓶專用倉庫及自動倉儲系統。資本額 30 億元。推出黑松 100%純果汁、黑松蜂蜜冬瓜茶。
- 民國 83 年 中壢廠第三果汁工場落成啟用。資本額 31 億 5 仟萬元。耐熱 PET 瓶系列飲料、玻璃瓶機能性飲料上市。
- 民國 84 年 黑松公司邁入七十週年，成立黑松文物館。資本額 33 億元。
- 民國 85 年 鄭文進先生繼任總經理。年營業額突破 47 億元，資本額 34 億 5 仟萬元。推出 C&C 高維他命 C 飲料、卵

公司簡介

- 磷脂豆漿、純果汁系列飲料。自國外引進啤酒及梅酒等酒類產品。
- 民國 86 年 與雀巢公司簽約產銷山塔力佳咖啡。資本額增為 38 億元。推出畢德麥雅咖啡、大吉嶺紅茶飲料。自國外引進紅葡萄酒及威士忌酒等酒類產品。員工分紅入股。
- 民國 87 年 全國第一套無菌充填杯裝飲料設備正式量產。配合興建微風廣場，辦理現金增資，共募集資金 8 億元。資本額 46 億元。
- 民國 88 年 3 月 12 日股票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掛牌買賣。微風廣場開始興建。資本額 50 億元。
- 民國 89 年 張道榕先生繼任總經理。PET 飲料系列產品改以 One-Piece PET 瓶容器生產，降低成本。資本額 52 億 5 千萬元。
- 民國 90 年 4 月推出乳製品上市，正式由飲料專業製造廠商跨入乳製品新事業。微風廣場於 10 月 26 日正式營運。資本額 53 億 5,828 萬元。
- 民國 91 年 透過策略聯盟推出可果美 PP 瓶系列果蔬汁，5 月推出 FIN 等新產品。12 月大陸投資案經投審會審查通過。
- 民國 92 年 1 月大陸投資案開始匯出資金至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92 年共計投資 2,300 萬美元，並於 2 月開工動土。5 月與寶僑家品策略聯盟，簽訂經銷商合約，取得品客洋芋片台灣地區總經銷商權，經銷 pringles 洋芋片，積極經營休閒食品市場。5 月推出就是茶等新產品。
- 民國 93 年 3 月中止與寶僑家品策略聯盟。3 月推出沙士 ICE 等新產品。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工廠 4 月落成。9 月為落實專業分工，將不動產管理開發業務分割，設立 2 家資產管理公司。

公司簡介

- 民國 94 年 4 月上市黑松沙士香柚檸檬 (Sweetie)、就是茶和風綠茶, 5 月上市 LGG 膠原蛋白優酪乳, 9 月與 VALIO 公司完成 LGG 續約。黑松食品 (蘇州) 有限公司增資 1,000 萬美元。12 月黑松資產管理公司項下未開發土地, 另行分割成立松民資產管理公司。
- 民國 95 年 2 月推出爽口瞬間機能飲料。3 月上市黑松沙士 Energy 新口味、停止生產乳製品。9 月黑松食品 (蘇州) 有限公司增資 400 萬美元。9 月簡化轉投資架構, 合併松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沿用「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96 年 3 月范鋒明先生繼任總經理。4 月策略聯盟代銷台灣三得利公司之 C.C. Lemon 碳酸產品。6 月張道宏先生繼任董事長。9 月黑松生技產品眠姬、櫻桃姬正式上市銷售。9、10 月黑松食品 (蘇州) 有限公司增資 600 萬美元。
- 民國 97 年 3 月份董事會同意子公司黑松資產公司延長三僑租賃微風廣場建物租期至民國 110 年。3 月代理銷售東引高粱系列酒品。4 月正式承接台灣三得利公司系列產品在台代工生產事務。7 月黑松食品 (蘇州) 有限公司增資 300 萬美元。8 月許慶珍先生繼任總經理。10 月與日本知名清酒公司辰馬本家策略聯盟, 總代理銷售黑松白鹿系列清酒。12 月推出黑松生技健康蘇打餅乾與牛軋糖等新產品。
- 民國 98 年 1 月與台灣菸酒公司產銷合作, 總代理台灣金牌啤酒黑麥/紅麴 2 項玻璃瓶裝產品。4 月推出黑松茶花綠茶、黑松汽水搖果凍系列新產品、8 月黑松食品 (蘇州) 有限公司增資 120 萬美元、11 月黑松沙士為國內第一項通過 PAS 2050: 2008 碳足跡國際認證之飲料、12 月與金門酒廠實業公司策略合作, 銷售金門高粱養生酒系列產品 3 項。

公司簡介

- 民國 99 年 3 月中壢廠 B#9 生產線 PET 耐熱瓶由宏全 IN-HOUSE 正式連線供瓶。4 月推出新產品零熱量黑松沙士。5 月纖果園上市。6 月張斌堂先生繼任董事長並兼任總經理；黑松沙士、黑松茶花綠茶獲頒環保署第一批台灣碳足跡標籤證書；黑松沙士 60 週年慶，舉辦「一生一樹、綠海家園」計劃。8 月櫻桃姬補鐵精華液獲頒 2010 SNQ 國家品質標章。10 月與金酒公司簽訂 38 度金門高粱酒 2 年期台灣地區總經銷合約。
- 民國 100 年 3 月新產品茉莉蜜茶、玫瑰蜜茶、黑松御薑黃滋補液上市。4 月「綠色品牌大調查」活動榮獲「食品飲料類」特優獎；參加「綠色生活博覽會」共同推廣 LOHAS 新主張；新產品黑松茶花輕勻茶、Tea Free 零の紅茶、果茶相繼上市。5 月舉辦黑松汽水 80 週年「舊式新潮生日趴」；新產品黑松汽水（沁涼香檳口味）上市。9 月黑松世界於微風廣場重新擴大開幕。11 月 PET 580ml 黑松茶花綠茶榮獲國家健康認證。
- 民國 101 年 2 月 PET 600ml 黑松沙士再次取得衛生署碳足跡證書。5 月推出新產品黑松梅子果醋飲。6 月 PET 580ml 黑松茶花綠茶再次取得衛生署碳足跡證書。8 月董事長張斌堂先生當選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9 月子公司松民公司標售敦化段土地；新產品 BOT 600ml 38 度金門高粱酒特優上市；贊助景美女中拔河隊參加瑞士「2012 世界盃室外拔河錦標賽」並榮獲第一名；「38 度金門高粱酒－挑戰珍藏館系列篇」榮獲「4A Yahoo! 創意獎－最佳立體系列廣告獎」銀獎。10 月取得 38 度金門高粱酒 2+1 年總經銷合約展延。11 月獲頒「台北市 100 年度企業足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甲等認證標章」。12 月黑松生技產品「眠姬美容精華飲」榮獲國家品質標章；董事會通過「中壢廠增置 PET 無菌生產設備一套及新建廠房」。

公司簡介

民國 102 年 1 月宣布啓動三年「創新再造計劃」；PET900ml 黑松茶花綠茶取得健康食品認證。3 月中壢廠製造三場舉行動土典禮；黑松教育基金會揭牌運作。5 月陽岱鋼成為黑松沙士品牌的年度代言人；中壢廠、斗六廠首次通過 FSSC 22000 驗證。6 月中壢廠取得 ISO 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排放量查證聲明書。7 月召開董事會，推舉現任董事長張斌堂續任董事長。10 月與 CHOYA 梅酒株式會社正式簽約，成為台灣地區總代理商；榮獲「第七屆桃園縣績優企業卓越獎—環保綠能卓越獎」之殊榮。12 月率先發表台灣第一台結合「零錢、悠遊卡、行動支付」三合一功能的自動販賣機，提供消費者便利、安全性高且具互動性的全新消費模式。12 月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經蘇州市商務局核准，減資 1,200 萬美元彌補虧損。

民國 103 年 3 月更換股務代理機構為宏遠證券。4 月榮獲《數位時代》第五屆「綠色品牌大調查」食品飲料類首獎；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增資 800 萬美元；食品安全實驗室取得 TAF 實驗室認證。5 月新廠房製造三場取得使用執照；碳酸與非碳酸二合一無菌生產線第一支新產品 PET500ml Hi-plus 氣泡飲（陽光鮮橙）量產上市；實施員工持股信託制度。10 月食安委員會成立；黑松生技產品「櫻桃姬補鐵精華液」取得健康食品認證（促進鐵吸收）。11 月取得三得利亞洲葡萄適系列產品外銷代工業務。12 月中壢廠通過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驗證。

民國 104 年 2 月 CSR 委員會成立。3 月董事會通過 CSR 政策；訂定誠信經營守則。4 月黑松成立九十週年；大容量新產品黑松 FIN 健康補給飲料及黑松汽水 C&C 氣泡飲（檸檬口味）上市。7 月捐款新台幣 200 萬元至新北

公司簡介

市政府「八仙粉塵氣爆救助專案」。8月轉投資大陸子公司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與當地行政主管機關(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簽訂土地、房產、設備等收購協議。9月與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訂50度以上金門高粱酒台灣地區(金門地區除外)總經銷商契約書；另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經蘇州市商務局核准，減資600萬美元彌補虧損。因應大陸投資轉型成商貿公司，9月經投審會審查通過，11月匯出800萬美元，成立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與百事立頓國際公司簽訂5年立頓常溫茶飲品之代工代銷合約。12月申報103年CSR報告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官方網站發布。

民國105年 2月捐贈新台幣300萬元予台南市政府進行地震賑災。4月PET580ml黑松茶花麥茶(無糖)及PET500ml黑松沙士清爽der上市。7月黑松茶花綠茶取得第二個健康食品認證(調節血脂)；鋁箔包產品高速生產線量產(P#15機)。10月與日本劍菱酒造株式會社簽訂台灣地區總代理；申報104年CSR報告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官方網站發布。11月黑松全產品B2B(直營經銷商)電子發票上線。12月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完成清算註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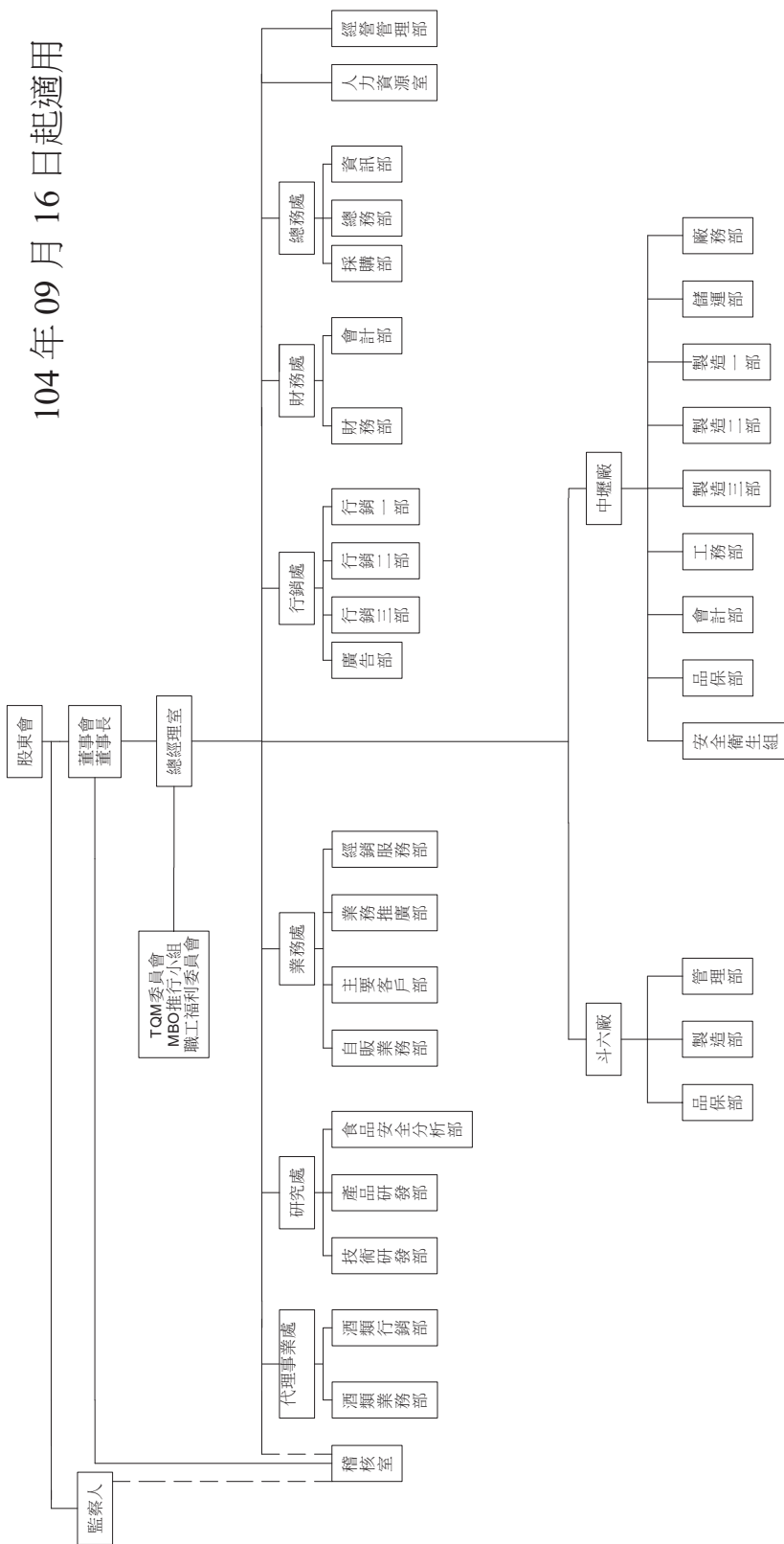
民國106年 3月C#8罐裝生產線碳酸產品正式量產。4月PET590ml黑松茶尋味新日式綠茶(無糖)上市。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前揭露事項外，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發生。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系統圖



公司治理報告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如下：

- 1.總務處：股務及股東往來業務管理；商標、專利權之申請、維護、管理及其他法務、訴訟事項；公司相關及所有土地之土地改良、利用規劃及管理；固定資產採購、營建與管理；原料、物料、機器設備採購管理；資訊運用規劃管理。
- 2.財務處：全公司會計業務管理、全公司預算管理；全公司資金管理、財務規劃及銀行往來事項；轉投資事業績效評估（直營經銷商除外）。
- 3.業務處：常溫飲料、冷藏飲料及食品產品銷售業務規劃、執行、檢討；全公司營業管理相關事項；自動販賣機業務之規劃、執行、管理；直營經銷商業務督導，內稽、內控及成本控制之輔導、追蹤；通路行銷。
- 4.代理事業處：代理事業〈不含「非酒精性飲料及保健產品」〉發展規劃、評估與執行；酒類產品之行銷企劃及通路行銷；酒類產品銷售業務規劃、執行與檢討。
- 5.行銷處：各品類飲料、食品及保健產品之行銷企劃；保健產品銷售業務規劃、執行、檢討；媒體採購、媒體公關及 0800 顧客服務。
- 6.研究處：飲料、食品、保健新產品研究、開發；飲料原液調配；機器設備規劃、改良；工程規劃設計；製品品質規格訂定；產品原料精密檢測。
- 7.中壢廠：各項產品之製造、品質管制、儲存、運輸配送；中壢廠區人員、廠房、設備管理及安全衛生維護。
- 8.斗六廠：各項產品之製造、品質管制、儲存、運輸配送；斗六廠人員、廠房、設備管理及安全衛生維護。
- 9.經營管理部：經營發展計劃及經營績效管理；公司多角化及新事業發展研究規劃。
- 10.人力資源室：組織職掌、人事政策、人力發展、教育訓練、勞工關係、職工福利規劃、執行、檢討。
- 11.稽核室：公司業務及財務之稽核。

公司治理報告

二、董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24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斌堂	男	105.6.20	3年	79.3.25	12,555,446	3.12%	12,555,446	3.12%	2,986,000	0.74%	226,000	0.06%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碩士 台灣綠藻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黑松(股)公司董事、監察人	1.全球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綠洲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黑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4.松新(股)公司董事長 5.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6.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7.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8.來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9.台灣綠藻工業(股)公司董事 (1-6項為黑松(股)公司代表人) (7項為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程清超 董事	無
董事兼協理	中華民國	道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智鈞	男	105.6.20	3年	85.3.25	3,272,973	0.81%	3,272,973	0.81%	0	0.00%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碩士 黑松(股)公司行銷處總監 黑松(股)公司業務處處長	1.全球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2.綠洲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3.黑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4.松新(股)公司董事 5.客集(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6.客鍊食品(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7.松深食品(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8.松投食品(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9.松佳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0.松柏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1.松泰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2.松盈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3.松揚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4.松影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來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程清崑	男	105.6.20	3年	99.6.15	5,901,000	1.47%	6,122,000	1.52%	0	0.00%	0	0.00%	1.黑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2.松新(股)公司董事 3.來亨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1~2項為黑松(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長	張 斌 堂
董事	中華民國	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澤	男	105.6.20	3年	96.6.15	10,847,250	2.70%	10,847,250	2.70%	0	0.00%	0	0.00%	1.微風廣場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2.微風超市(股)公司董事 3.微風美饌(股)公司董事 4.微風國際(股)公司董事 5.微風置地(股)公司董事 6.微風場站開發(股)公司董事 7.微風丸壽司有限公司董事 8.虎將餐飲(股)公司董事 9.瑰麵(股)公司董事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楊盛傑	男	105.6.20	3年	96.6.15	10,847,250	2.70%	10,847,250	2.70%	0	0.00%	0	0.00%	南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中華藝文經濟協會理事	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康欣國際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張碧權	男	105.6.20	3年	102.6.25	11,552,703	2.87%	11,702,703	2.91%	0	0.00%	0	0.00%	美國普渡大學商學碩士 黑松(股)公司董事	日商三菱東京日聯銀行副理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興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章	男	105.6.20	3年	99.6.15	5,595,247	1.39%	5,801,247	1.44%	0	0.00%	0	0.00%	1.黑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2.松新(股)公司董事 3.全球投資(股)公司董事 4.綠洲投資(股)公司董事 5.客集(股)公司監察人 6.客鍊食品(股)公司監察人 7.松菜食品(股)公司監察人 8.松投食品(股)公司監察人 9.松佳飲料(股)公司監察人 10.松柏飲料(股)公司監察人 11.松泰飲料(股)公司監察人 12.松盈飲料(股)公司監察人 13.松揚飲料(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穆盈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揚	男	105.6.20	3年	105.6.20	1,507,449	0.38%	1,507,449	0.38%	29,055	0.01%	0	0.00%	台北大學	1. 黑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2. 松新(股)公司董事 3. 穆盈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1-2項為黑松(股)公司代表人)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鳳翔	男	105.6.20	3年	105.6.20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碩士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味全食品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1.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董事 2. 財團法人台灣玩具暨兒童用品研發中心董事長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永清	男	105.6.20	3年	105.6.20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會計師、副所長 私立東吳大學講師、助理教授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監事、職業道德委員會主任委員	1. 匯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中國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 3.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新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隆	男	105.6.20	3年	96.6.15	6,434,433	1.60%	6,434,433	1.60%	0	0.00%	0	0.00%	開南工商 黑松(股)公司經理	1. 黑松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2. 松新(股)公司監察人 3. 新邦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1-2項為黑松(股)公司代表人)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長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振隆	男	105.6.20	3年	87.5.20	6,411,418	1.60%	6,411,418	1.60%	0	0.00%	0	0.00%	台北醫學大學	金立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正星	男	105.6.20	3年	76.3.22	3,023,157	0.75%	3,023,157	0.75%	2,376,772	0.59%	0	0.00%	高中	1. 首立建設(股)公司董事 2. 立豐炭股(股)公司董事	無

公司治理報告

2.法人董事、監察人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2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道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智淵 (32.36%)、張智鈞 (31.80%)、張道炆 (1.45%)、張吳和子 (1.09%)、鄭傑仁 (18.72%)、張怡華 (14.36%)、王怡芝 (0.18%)
來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斌堂 (49%)、張斌炎 (49%)、張明真 (1%)、程清魁 (1%)
長 僑 投 資 開 發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廖鎮漢 (95.93%)、林美瑛 (1.79%)、廖曉喬 (2.28%)
康欣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康霖投資有限公司 (99.997%)
興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建章 (49.16%)、何世華 (12.04%)、張瀚文 (23.67%)、張瑜真 (15.13%)
穩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建陽 (18.16%)、張吳淑瑛 (14.0%)、張佑銘 (27.82%)、張婉瑩 (20.02%)
新 邦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張建隆 (4.2%)、張林美琪 (6.7%)、張建業 (4.2%)、張葉如玉 (6.7%)、張博翔 (19%)、張維倫 (10.1%)、張綾倫 (10.1%)、張于堂 (19.5%)、張于仁 (19.5%)
長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道明 (38%)、張周嬪里 (28%)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4月24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康霖投資有限公司	Converge Diamond Limited (100%)

公司治理報告

4.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

106年4月24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張斌堂			✓					✓									✓	0
張智鈞			✓					✓									✓	0
程清彪			✓					✓									✓	0
蔡明澤			✓					✓									✓	0
楊盛傑			✓					✓									✓	0
張智權			✓					✓									✓	0
張建章			✓					✓									✓	0
張建陽			✓					✓									✓	0
李鳳翱	✓		✓					✓									✓	0
陳永清			✓					✓									✓	2
張建隆			✓					✓									✓	0
楊振隆			✓					✓									✓	0
張正星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公司治理報告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24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董事長兼任)	中華民國	張斌堂	男	99.06.15	12,555,446	3.12%	2,986,000	0.74%	226,000	0.06%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碩士 台灣綠藻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黑松(股)公司董事、監察人	1.全球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綠洲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黑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4.松新(股)公司董事長 5.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6.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7.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8.來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9.台灣綠藻工業(股)公司董事 (1~6項為黑松(股)公司代表人) (7項為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白錦文	男	99.06.29	51,606	0.01%	0	0.00%	0	0.00%	政大企業管系 黑松(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黑松(股)公司財務處處長	1.容集(股)公司董事長 2.容鍊食品(股)公司董事長 3.松深食品(股)公司董事長 4.松投食品(股)公司董事長 5.松佳飲料(股)公司董事長 6.松栢飲料(股)公司董事長 7.松素飲料(股)公司董事長 8.松盈飲料(股)公司董事長 9.松揚飲料(股)公司董事長 10.松彰飲料(股)公司董事長 11.松補食品(股)公司董事長 12.松展食品(股)公司董事長 13.全球投資(股)公司董事 14.綠洲投資(股)公司董事 (1~12項為全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13~14項為黑松(股)公司代表人)	無	

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智鈞	男	103.9.1	2,357,814	0.59%	0	0.00%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碩士 黑松(股)公司行銷處總監 黑松(股)公司業務處處長	1.全球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2.綠洲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3.黑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4.松新(股)公司董事 5.杏集(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6.杏鍊食品(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7.松深食品(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8.松投食品(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9.松佳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0.松柏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1.松泰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2.松盈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3.松勃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4.松草飲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5.松埔食品(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6.松展食品(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17.道和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1~4項為黑松(股)公司代表人) (5~16項董事為全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無	無
中壢廠及斗六廠 總廠長	中華民國	邱國棟	男	103.2.1	3,000	0.00%	0	0.00%	0	0.00%	明新工專機械工程科 黑松(股)公司技研部經理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總廠長 中壢廠及斗六廠副總廠長	無	無	
財務副處長	中華民國	杜居燦	男	99.09.01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會計系 黑松(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黑松(股)公司財務處總監	無	無	

公司治理報告

三、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名稱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領取來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B)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張斌堂		4,953	0	27,173	83	3,660	7,506	119	0	3.93		
董事	長僑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盛傑												
董事	道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智鈞												
董事	康欣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智權												
董事	來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清冠												
董事	興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章		4,953	0	27,173	83	3,660	7,506	119	0	3.93		
董事	長僑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澤												
董事	總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揚												
獨立董事	李鳳朝												
獨立董事	陳永清												
董事	張正星(第24屆)												
董事	上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國(第24屆)												
董事	來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培傑(第24屆)												

註1：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均為106.03.24董事會通過之金額。

註2：105年度業務執行費用係支付董事長配車之單位租金83千元。

註3：兼任員工之退職退休金額包含張建章副總經理退休金及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舊制提撥數及新制提繳數。

註4：第24屆任期至105年6月19日。

公司治理報告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正星、張建國、楊培傑、李鳳翱、陳永清	張正星、張建國、楊培傑、李鳳翱、陳永清	張正星、張建國、楊培傑、李鳳翱、陳永清	張正星、張建國、楊培傑、李鳳翱、陳永清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楊盛傑、張智鈞、張智權、程清廷、張建章、蔡明澤、張建陽	楊盛傑、張智鈞、張智權、程清廷、張建章、蔡明澤、張建陽	楊盛傑、張智權、程清廷、蔡明澤、張建陽	楊盛傑、張智權、程清廷、蔡明澤、張建陽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斌堂	張斌堂	張斌堂、張智鈞	張斌堂、張智鈞
1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張建章	張建章
總 計 (人數)	13	13	13	13

註：張正星、張建國、楊培傑係屬第 24 屆董事。

公司治理報告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 (C)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新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隆	720	720	9,058	9,058	0	0	0.88	0.88	無
監察人	長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振隆									
監察人	張正星									
監察人	有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啟東(第24屆)									

註1：酬勞為106.03.24董事會通過之金額。

監察人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2,000,000元	本公司 許啟東
2,000,000元以上	張建隆、楊振隆、張正星
總計(人數)	4

公司治理報告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註2)(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註1)(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張斌堂																		
副總經理	白錦文	4,039	4,039	7,532	7,532	0	0	135	0	135	0	1.06	1.06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建章																		

註1：員工酬勞為106.03.24董事會通過之金額。

註2：張建章副總經理於105年6月退休，實際支付張建章副總經理退休金為7,317千元；其餘為退休金費用化之舊制提撥數及新制提撥數為215千元。

註3：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且總經理職未支薪。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張斌堂	張斌堂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白錦文	白錦文
5,000,000元以上	張建章	張建章
總計	3	3

公司治理報告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張	斌 堂				
	行政副總經理	白	錦 文				
	業務副總經理(已退休)	張	建 章	0	329	329	0.03
	協理	張	智 鈞				
	中壢廠暨斗六廠總廠長	邱	國 棟				
	財務處副處長	杜	居 燦				

註 1：員工酬勞為 106.03.24 董事會通過之金額。

註 2：董事長兼任總經理，總經理職未支薪，且未獲配 105 年度之員工酬勞。

公司治理報告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本 公 司	總額 (仟元)	32,144	53,693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5.18%	4.85%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總額 (仟元)	32,144	53,693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5.18%	4.85%

註 1：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係包含董監事酬金、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本公司董監事酬金分為「董監報酬」及「董監酬勞」2 項：

- ①「董監報酬」：不論盈虧均每月定額給付，其金額由股東會訂定之。(已分別於 85 年及 94 年股東常會通過)
 - ②「董監酬勞」：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股東會通過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及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 ③本公司董監事若有任職本公司員工者，其員工薪資部份依本公司「員工薪資管理辦法」辦理。
 - ④董事、監察人之酬金均依以上規定辦理，並經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方式，依本公司「員工薪資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並經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公司治理報告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5 年度及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共計開會 10(A)次，第 24 屆董事會開會 3(A)次，第 25 屆董事會開會 7(A)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張斌堂	10	0	100%	連任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康欣國際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張智權	7	0	70%	連任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澤	10	0	100%	連任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楊盛傑	10	0	100%	連任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道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智鈞	10	0	100%	連任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興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章	7	3	70%	連任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穩盈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陽	6	1	85.7%	新任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來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程清彪	10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李鳳翱	7	0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陳永清	7	0	100%	新任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人	長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振隆	9	0	90%	連任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人	新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隆	10	0	100%	連任
監察人	張正星	5	0	71.4%	新任
董事	張正星(第24屆)	2	1	66.7%	舊任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上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國(第24屆)	3	0	100%	舊任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人	有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啟東(第24屆)	2	0	66.7%	舊任

註：第24屆任期至105年6月19日，105年6月20日改選出第25屆新任董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該辦法第十五條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10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有利害關係人之議案：
 1. 105年7月12日第二十五屆第二次董事會討論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人選及其薪資報酬案，獨立董事李鳳翱為委員人選，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李鳳翱獨立董事以外之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 105年8月5日第二十五屆第三次董事會討論獨立董事酬金內容案，李鳳翱獨立董事、陳永清獨立董事自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李鳳翱獨立董事、陳永清獨立董事以外之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 105年8月5日第二十五屆第三次董事會討論本公司子公司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建物出租予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微風廣場租期延長及調整租金調幅案，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蔡明澤董事為微風廣場實業(股)公司董事長、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楊盛傑董事為微風廣場實業(股)公司特別助理，經表示意見後進行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蔡明澤董事、楊盛傑董事以外之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本公司配合法規要求，104年3月24日修訂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增加辦理董監事進修課程以符規定。

公司治理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105 年度及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共計開會 10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0 頁(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發言人、董事會、股東會等管道與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送請監察人核閱，監察人若有欲了解事項，亦會照會董事長請稽核主管調查了解後回覆。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如下：

105年3月23日第二十四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

1. 擬修正「員工薪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張建隆監察人：證照津貼的發放對象與標準應該要明確訂定，並且應該在證照持有者擔任需要特定證照的職務時才發給證照津貼，調離該職務時應同時取消發給證照津貼。

董事長回覆：監察人所提意見請人力資源室訂定相關執行細節時納入考量。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5年11月4日第二十五屆第四次董事會

1. 擬向花旗(台灣)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美金900萬元整(或等值新台幣)案。

張建隆監察人：花旗銀行美金融資與台幣融資有什麼差別？

杜副處長回覆：花旗銀行融資借款可選擇借美金或是借新台幣，各有其不同利率，只是總額度在900萬美元(或等值新台幣)內。公司在借款前仍會多家銀行比價，用最低的利率借款。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6年3月24日第二十五屆第七次董事會

1. 擬修正「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信託制度實施辦法」部分條文案。

張建隆監察人：根據剛才的瞭解，職員比較知道此項持股信託制度，參與率也較高，工員相對來說對制度較不瞭解，參與率也較低，建議定期針對員工多做一些宣導。

董事長回覆：目前全公司有資格參加持股信託的員工其參與率大約63%，而近來招募之新進員工佔總人數10%左右，因此希望藉由修改辦法讓員工可以提早參加。此外，新進員工報到時都會進行包括持股信託制度等福利措施的宣導，期使提升參與率。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否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將視實際需要及配合相關法令規定訂定。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必要時委請法律顧問協助。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藉由主要股東之互動及每月董監股權異動申報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之所有關係企業皆為獨立之法人個體，亦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子公司監理要點及內控等相關辦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 104 年 11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禁止內部人從事內線交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選任二席獨立董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8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自 100 年 12 月 19 日起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依照「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自 105 年 7 月 20 日聘任符合專業資格之委員三名擔任第三屆委員，任期同本屆董事會任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及配合相關法令規定訂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國內外大型會計師事務所，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相關法令，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 本公司除於網站設意見箱及消費者服務專線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公司內部員工亦有人力資源室等，處理利害關係人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2. 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105年6月20日股東會委任宏遠證券(股)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 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設有網站（網址： www.heidsong.com.tw ），於財務訊息項目中定期揭露公司財務訊息及公司治理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2.1. 英文網站： www.heidsong.com.tw/web_en/index.htm 2.2.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 2.3. 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並設有發言人及兩位代理發言人，依規定發布重大訊息。 2.4. 已於公司網站設置法人說明會專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七.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	✓	1. 員工權益：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負責業務不同組別，推動各項福利措施，如餐食提供、書籍雜誌視聽媒體借閱、旅遊活動、球類社團活動、慶生活動等，及辦理喪葬補助、傷病住院補助、員工出境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摘要說明</p> <p>遊及獎助學金。公司亦設有賀奠儀、結婚補助、喪葬補助、撫恤金、離職金及退休金，並免費提供工作服，總公司設置哺乳室、中壢廠區備有單身宿舍。</p> <p>2. 僱員關懷：公司設有提案系統，員工可藉此管道表達意見，並由研究者提出各項方案處理，創造雙向溝通管道。</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規定及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所有財務、業務等公司重大訊息，相關資訊亦於本公司之網站揭露，供投資大眾查閱。</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各項採購業務均依規定辦理，與經銷商之溝通管道暢通，實際執行情形良好。</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之作業均依公司內部制定之規章、管理辦法、標準書等執行；秉持誠信合法原則與廠商往來、對待員工及股東等利害關係人，創造雙方最大之權益。</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鼓勵董事及監察人積極參加進修課程，並將進修紀錄每月依法申報。本公司105年8月5日邀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辦理董事、監察人「公司治理與證券交易法下內部人之民事責任」之教育訓練計三小時課程，共計有董事長張斌堂、法人董事代表人張智權、法人董事代表人蔡明澤、法人董事代表人楊盛傑、法人董事代表人張智鈞、法人董事代表人張建章、法人董事代表人張建陽、法人董事代表人程清鈺及獨立董事李鳳翱等9名董事及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張建隆、法人監察人代表人楊振隆等2名監察人參加。</p> <p>105年12月16日邀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辦理董事、監察人「從兆豐金控裁罰案談洗錢法令遵循」之教育訓練計三小時課程，共計</p>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有董事長張斌堂、法人董事代表人蔡明澤、法人董事代表人楊盛傑、法人董事代表人張智鈞、法人董事代表人張建章、法人董事代表人張建陽、法人董事代表人程清冠等 7 名董事及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張建隆、法人監察人代表人楊振隆等 2 名監察人參加。</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制定「危機管理作業要點」規章，針對危機小組組成、危機影響研判、研商因應對策、工作任務指派、危機發展監控、處理結果檢討等項目作規範，並針對發言人、0800 服務專線、媒體溝通、聯絡協調等事宜作明確規範。</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消費者服務專線及網站意見箱，提供消費者溝通管道，維護消費者權益。</p> <p>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93 年股東會已修訂章程，得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保險，並於 101 年起替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八. 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p>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公司治理自評報告。</p>	<p>未來將依實際之需求進行編製。</p>

公司治理報告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 3)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李鳳翱	✓	✓	✓	✓	✓	✓	✓	✓	✓	✓	0	
其他	林火燈		✓	✓	✓	✓	✓	✓	✓	✓	✓	0	
其他	簡敏秋	✓		✓	✓	✓	✓	✓	✓	✓	✓	1	

註 1：身分別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空格以“✓”標記。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合夥、合夥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於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公司治理報告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7月20日至108年6月21日。105年度及截至106年4月30日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李鳳翱	4	0	100%	新任
委員	林火燈	4	0	100%	新任
委員	簡敏秋	4	0	100%	連任

註：本公司於100年8月23日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自100年12月19日起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照「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於105年7月20日聘任符合專業資格之委員李鳳翱、林火燈及簡敏秋三名擔任第三屆委員，任期同本屆董事會任期。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明訂每年至少召開二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公司治理報告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 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 討實施成效？	V	<p>1.104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 責任政策」，另制定「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 會設置辦法」，於每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申報主管機關 後，向董事會報告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p> <p>第一條 企業社會責任指引</p> <p>一、本公司將秉持「誠實服務」之經營理念從事營運活動， 致力實踐企業社會責任。</p> <p>二、本公司期許成為優質生活的好夥伴，據以提供安心飲 食，共創歡樂環境。</p> <p>三、本公司所有人員須實踐「道德行為準則」之精神。</p> <p>第二條 企業社會責任之承諾</p> <p>一、捍衛食品安全，提供安心及健康飲食，促進優質生活。</p> <p>二、提升公司競爭優勢，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提高營運績 效，增進股東權益及公司永續經營。</p> <p>三、持續提供創新性產品及良好品質與服務，滿足客戶需 求，開創共享之經營模式。</p> <p>四、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善用綠色與再生資源，降低營運 對環境之衝擊。</p> <p>五、遵守勞動與職安法規，保障員工權益，提供合理薪酬 制度及福利措施，透過教育訓練提升職能。</p> <p>六、支持尊重國內外人權，並確保公司內無違反人權之情</p>	符合「上市上櫃公 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註 2)</p> <p>事。 七、積極參與推廣社會公益活動，善盡企業公民責任。 八、分享交流經濟、環境、社會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建立供應鏈之企業社會責任觀念。</p> <p>第三條 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單位 本公司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以利實踐企業社會責任與規劃執行相關策略。</p> <p>第四條 企業社會責任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將依據主管機關規定之準則與參考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編製公開之。</p> <p>2. 分別於 104 年召開至少 3 場次、105 年召開 2 次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3. 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計畫，以利實踐企業社會責任與規劃執行相關策略，該委員會將定期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處理情形。</p> <p>4.1 設有員工薪資管理辦法，薪資制度訂定係以合理、公平及激勵為原則，透過市場薪資調查予以參考，建構具吸引力之薪資架構。</p>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p>4.2 每年定期追蹤CSR近三年績效與預計今年達成目標，進行差異分析後並持續改善，若有顯著改善可於年度績效考核提報並由權責主管衡量獎勵之。</p> <p>4.3 公司自創辦90年以來，經營理念為「誠實服務」，此價值觀亦為員工思考、意見、行為的規範，為員工績效評核最基本指標。</p> <p>4.4 99年制定「志工服務辦法」，辦法明訂表現優秀志工，得列入平時績效考核優良紀錄，另提供獎勵予特定服務時數以上之志工。</p>	並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1.1 提高鉛箔包產品使用FSC森林認證系統包材，以永續管理概念，平衡對林木的耗用。105年 FSC包材採購金額佔整體紙盒包裝比例為43.9%。</p> <p>1.2 本公司使用之電腦設備多選用榮獲環保標章之產品，其經過第三方驗證（例如：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對整體環境具有優越性表現。105年具有環保標章之電腦設備採購金額佔整體電腦設備比例為82.4%。</p> <p>1.3 針對廢棄物部分：各生產線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下腳或廢棄物皆予以分類處理，可回收部分當做下腳出售，不可回收之廢棄物則透過合格廢棄物清運商清運處理。105年廢棄物回收率為93.66%</p> <p>1.4 擷取生產過程中可回收利用的水提高水循環利用率，減少水資源耗用，例如：將水處理系統排放水、洗瓶水等較高清潔度的排放水配合增設分流管制設備，循環、淨化、再利用，以提高水循環利用率。105年水資源回收比例為30.0%。</p> <p>1.5 進行包材輕量化工程，105年包材輕量化程度1.8%。</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 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 度？	V	<p>2.1 配合環保政策及包裝容器回收制度：遵照政府規定，每2 個月向環保署基管會申報、繳納包裝材料回收處理費。</p> <p>2.2 定期於行政院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管制中心，進行事業廢棄 物網路申報及管理作業，以維護環境，符合法規要求。</p> <p>2.3 品質管理系統： (1) 88年3月通過 ISO 9002：1994 驗證。 (2) 91年5月通過 ISO 9001：2000 驗證。 (3) 99年4月通過 ISO 9001：2008 驗證。</p> <p>2.4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 (1) 96年5月中壢廠、斗六廠通過 ISO 22000：2005 驗證。 (2) 102年5月中壢廠、斗六廠通過 FSSC 22000：2010 驗證。 (3) 103年2月中壢廠、斗六廠通過 FSSC 22000：2013 驗證。</p> <p>2.5 能源管理系統： 103年12月中壢廠通過ISO 50001：2011驗證。</p> <p>2.6 產品健康指數：100年起進行產品健康指數評分盤查，以 符合「提供安心飲食，共創歡樂環境」之黑松集團願景。</p>	符合「上市櫃公 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 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 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 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 減量策略？	V	<p>3.1 103年12月中壢廠通過ISO 50001：2011（能源管理系統） 驗證。</p> <p>3.2 黑松公司能源政策： 「本公司致力降低能源消耗和成本，導入ISO 50001能源 管理系統，促進長期環境和經濟之可持續發展。」 我們承諾如下： ◆ Reduce-持續降低整體能源使用量。 ◆ Ensure-確保能源效率有效提升。 ◆ Deploy-確保提供達到有關目標及指標之所需資訊及資 源。</p>	符合「上市櫃公 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註 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phold-遵守所有與能源管理相關的法律及其他要求。 ◆ Consider-設施、設備設計和修繕，皆要考慮考量能源效率。 ◆ Effectively-有效的採購及使用高效率節能之產品與服務。 <p>3.3 黑松公司能源目標：「105~108年度能源目標改為中壢廠區用電度數均較前一年度降低1.5%以上。」</p> <p>3.4 組織型溫室氣體排放量查證： (1)99年完成經濟部工業局委託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執行之中壢廠區ISO 14064-1（組織型溫室氣體排放量）查證。 (2)105年10月中壢廠取得ISO 14064-1（組織型溫室氣體排放量）查證聲明書（104年盤查數據：25,554.98噸CO2e）。</p> <p>3.5 產品碳足跡： (1)PET600ml黑松沙士： 98年10月取得PAS 2050查證聲明書（303g CO2e/瓶）； 99年5月取得環保署台灣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300g CO2e/瓶）； 100年11月取得產品碳足跡查證聲明書（280g CO2e/瓶）； 101年2月取得環保署台灣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280gCO2e/瓶）； 103年12月取得產品碳足跡查證聲明書（315g CO2e/瓶）； 104年2月取得環保署台灣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320gCO2e/瓶）。</p>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 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 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 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 理？		<p>摘要說明(註 2)</p> <p>(2)PET580ml黑松茶花綠茶： 99年3月取得PAS 2050(產品碳足跡)查證聲明書(565g CO2e/瓶)； 99年5月取得環保署台灣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550g CO2e/瓶)； 101年5月取得產品碳足跡查證聲明書(279g CO2e/瓶)； 101年6月取得環保署台灣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280g CO2e/瓶)； 104年7月取得產品碳足跡查證聲明書(368g CO2e/瓶)。 3.6 105年透過「照明設備更換使用新型態省電燈具」、「調配室溶糖殺菌整改」、「宣導節約用電」等措施，總計年節省136,885度用電量，等同碳排放節省88,976 kg CO2e。 3.7 97年8月起中壢廠鍋爐用水使用太陽能設備，100年5月安裝使用第二套太陽能設備，105年因此節省42,861公升重油用量，等同減少133公噸碳排放量。</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V	<p>1. 本公司遵從政府法令行相關管理活動與程序。 相關資料詳見本年報第 86 頁之營運概況 五、勞資關係。</p> <p>2. 已制定員工申訴處理之公司規章，員工個人合法權益受侵害者，可填妥員工申訴表向人力資源室主管申請，人資室主管須於 5 日內召開會議調查並正式回覆申訴，倘員工不服處理結果，可提出覆議 1 次。</p>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V		
		<p>摘要說明(註 2)</p> <p>本公司由總務處及廠區廠務管理部門、安全衛生組依勞工安全衛生等相關法規負責總公司及廠區工作環境安全之維護與督導，以建構安全舒適、健康衛生的工作環境，保障全體員工生命安全為首要，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著重風險管理，預防危害發生，落實安全衛生、承諾持續改進，確保員工作業安全，以達成「工安零災害」目標。</p> <p>本公司對員工的安全與衛生十分重視，從員工雇用前的體格檢查及年度定期健康檢查、安全教育的宣導、機械設備的保養與維護、防護具使用、到現場作業員工的安全工作守則等，都有完善的規範並落實實施。在防火避難方面，我們每月都進行消防及逃生設備的檢查，每半年實施消防避難逃生演練，並每年舉辦各類災害的緊急應變演練、與急救訓練，藉以全面防止意外事故的發生。</p> <p>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則不定期實施安全衛生巡視檢查與稽核，近年來，並訂定安全衛生管理稽核、危害風險鑑別、評估、控制、危險物與有害物、局限空間作業、承攬作業安全衛生、勞工健康保護、作業環境測定、個人防護具等管理辦法，期使更有效率的控管員工的人身安全與健康。</p> <p>對於承攬商部分，凡是工廠廠區內工作的承攬、外包作業人員，我們均視同為黑松的員工，皆要求遵守相同的安全衛生規定，平日實施工程安全巡查，藉輔導與稽核方式，共同防止職業災害的發生，全面提升安全品質。</p> <p>本公司對於保護員工的人身安全，將秉持持續改善的精神，藉由有效的管理與稽核制度，不斷地追求進步與改善，落實工安三護－監護、自護、互護，期許達成「工安零災害」的最終目標。</p>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p>總公司、中壢廠區及斗六廠已分別於五十二年、七十年及六十二年成立產業工會，舉辦勞資會議，維護勞工權益，協助公司政策之推行，共同促進勞資間和諧關係。並制定「員工申訴處理要點」、實施員工提案制度、「廠處主管與非主管人員面談措施」，強化員工聯繫溝通管道，維護員工個人合法權益。</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5.1 內訓： (1) 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 (2) 「黑松學苑」教育訓練體系與執行計畫：總公司規劃高階、中階與基層主管訓練，強化員工職能。 (3) 職能別訓練課程： A. 跨部門共通訓練：內容包含日語課程、智慧財產系統內訓、個資/營業秘密訓練等。 B. 部門內專業訓練：各部門另有以部門為單位的教育訓練與 OJT 訓練。 5.2 外訓：公司鼓勵員工參加外部課程強化職能，例如行銷同仁參加外部機構舉辦的行銷講座、法務人員核心能力講座等。 5.3 鼓勵措施：公司亦分別制定「職務及專業證照津貼發給要點」、「讀書會管理要點」、「員工申請就讀國內研究所實施要點」鼓勵同仁自我發展。</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6.1 86 年起設立 0800 客訴專線，供消費者作為客訴之管道。 6.2 95 年起架設本公司官網，提供產品資訊、相關服務及客訴管道（客訴信箱與 0800 客訴專線）。 6.3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內部訂定「客訴處理程序書」，訂定相關單位權責及回覆消費者客訴問題之流程。</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p>7.1 本公司產品之行銷及標示遵守政府法規，未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p> <p>7.2 內部亦設置圖文審查流程，由權責單位審查產品標示，確保遵循政府法規。</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p>8.1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評鑑包含季評鑑、年度評鑑檢討、實地評鑑(含首次評鑑)，其中實地評鑑特別著重於社會議題的產品責任面，例如生產製造是否依政府食品管理相關法規運作並留存紀錄、是否建立客訴、成品回收與追溯追蹤等管制措施與紀錄...等。</p> <p>8.2 另針對新供應商部分，參考聯合國全球盟約以及實施可行性，於供應商合作條款中納入 CSR 條款(如下)，105 年新合約採納下列條款之比例達 86%。</p> <p>(1) 任何一方知悉有人員違反禁止收受佣金、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之契約條款時，應立即據實將此等人員之身分、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之方式、金額或其他不正當利益告知他方，並提供相關證據且配合他方調查。一方如因此而受有損害時，得向他方請求契約金額一定比例之損害賠償，並得自應給付之契約價款中如數扣除。</p> <p>(2) 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p> <p>(3) 保證在企業影響所及範圍內，支持並尊重國際人權，並確保不違反人權。</p> <p>(4) 支付相關人員之酬勞應遵循法規標準，包括相關費用。</p>	本公司對於各該供應商營業貢獻相對較低，影響能力有限，短期內本公司對供應商要求仍將著重產品品質與安全，另柔性與供應商分享環境與社會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終止或解除條件多為：(1)產品品質經多次改善仍不合標準 (2)交期過長嚴重影響公司營運，然對新供應商所簽訂的契約中，若有納入 CSR 條款，本公司得要求損害賠償或終止/解除契約。	本公司對於各該供應商營業貢獻相對較低，影響力有限，短期內本公司對供應商要求仍將著重產品品質與安全，另柔性與供應商分享環境與社會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1.1 黑松公司官網： (1)適當揭露本公司捐贈活動等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資訊。 (2)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資訊。 1.2 發布新聞稿，提供電子或平面媒體，以報導與本公司有關之重要活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近 3 年企業公益活動： (1) 103 年黑松教育基金會投入約 341 萬元至公益活動，包含舉辦 10 場次講座活動，補助景美女中拔河隊參與美國世界盃拔河錦標賽，舉辦 8 梯次「黑松愛的三次方營隊」，1 月贊助世界展望會第 25 屆飢餓 30 飢餓勇士大會師活動，2 月啟動「回饋桃園、關懷偏鄉孩童計畫」舉辦四場電影包場欣賞會。 (2) 104 年黑松教育基金會投入約 456 萬元至公益活動，包含舉辦 4 場次講座活動與 12 場親子 DIY 活動，藉此傳遞飲食健康、關心公益、綠色環保的理念，邀請大家一起關懷台灣這片土地；與 6 所學校合作辦理環境教育推廣計畫，透過提供教師訓練，讓老師回到學校後，能帶領學童一同討論所面臨的環境問題，提出改善計畫，並透過實際行動，讓學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校可以長期推動環境教育，不僅增進學童的知識也培養其解決環境問題的行動力，預計受益學童為 1,602 位；舉辦 8 梯次「黑松愛的三次方營隊」；持續贊助景美女中拔河隊參加世界盃拔河錦標賽訓練經費；贊助徐生明盃全國少棒錦標賽。</p> <p>(3) 104 年 7 月捐款 200 萬元至新北市社會救濟會報專戶「八仙粉塵氣爆救助專案」，期望藉此為八仙樂園粉塵氣爆意外傷患的醫療與後續照護提供更多協助。</p> <p>(4) 105 年贊助桃園市政府舉辦之「桃園燈會」FIN 水寶泡燈組。</p> <p>(5) 105 年 2 月捐助台南市政府社會局 300 萬元，提供台南市政府地震急難救助使用。</p> <p>2. 產品水足跡：</p> <p>(1) PET600ml 黑松沙士： 100 年 6 月取得產品水足跡查證聲明書 (4.24 L/瓶)。 102 年 10 月取得產品水足跡查證聲明書 (1.91 L/瓶)。</p> <p>3. 產品認證：</p> <p>(1) 健康食品認證： ① 黑松茶花綠茶(PET580ml、PET975ml、TRX900ml、PET900ml)。 ② BOT100 櫻桃姬補鐵精華液。</p> <p>(2) 國家品質標準證書 (SNQ)：BOT100 櫻桃姬補鐵精華液</p> <p>4. 獲獎紀錄：</p> <p>(1) 100 年獲 BSi 公司頒「綠色環保貢獻企業」獎。 (2) 100 年至 103 年黑松公司參加《數位時代》舉辦之綠色品牌大調查，前三年連續獲得食品飲料類組「特優」殊榮；103 年更首度榮獲食品飲料類組「首獎」之最高榮譽。 (3) 黑松中壢廠利用太陽能設備於鍋爐增溫運用，有效降低環境污染，102 年中壢廠獲得桃園縣政府「公私場所空氣污染物減量」競賽甲等獎章及獎金 20 萬元獎勵。 (4) 102 年 3 月 25 日中壢廠製造三場動土，其中新製程「無菌碳酸非碳酸多功能寶特瓶生產線」於 103 年 5 月正式量產。 104 年 8 月中壢廠製造三場獲得廠房類 (EEWH-GF) 綠建築銀級標章。 (5) 104 年至 105 年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綠色採購績優單位」獎。</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04年CSR報告書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確信標準則公報第一號開立有限確信報告。</p>

公司治理報告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作為本公司規範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等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機會、保密責任、禁止內線交易……等，以健全企業之永續經營及發展。</p> <p>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以「誠實服務」為經營理念，對消費者、政府、股東及員工善盡應有之責任。</p> <p>本公司設置 TQM 委員會及品保制度，以確保產品之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公司內部亦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規章，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以防範不誠信行為。</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p> <p>✓</p>	<p>本公司訂有契約制訂要點，明定雙方權利義務，並於契約中條列誠信經營相關內容，以落實誠信經營。</p> <p>本公司指定總務處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105 年執行情形計劃安排於 106 年董事會報告。</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防範利益衝突，並設有不記名提案制度，提供員工有管道建議，並指派適當研究人員進行改善。	
	✓	4.1 本公司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依主管機關規定申報並提報董事會內部稽核情形。 4.2 內部稽核：每年四次定期由內部員工受過 ISO 9001 內部稽核員培訓訓練，交互稽核各部門之作業品質處理，以確保公司落實誠信經營。 4.3 外部稽核：委由 SGS 於總公司一年一次，廠區一年兩次進行稽核，以確保公司落實誠信經營。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教育訓練及考核制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1.1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檢舉制度，然尚未明確制定細則辦法。 1.2 目前設有 0800 客訴專線及官網意見箱，供消費者作為客訴之管道，依各權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 同 1.1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同 1.1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同 1.1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於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復於 104 年 11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依其規定運作。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訂定「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鼓勵董事、監察人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公司亦每年定期邀請相關講師於公司內舉辦進修課程，落實公司治理。 2. 遵守勞基法等相關法令，來維護員工權益，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以促進勞資雙方和諧關係。 3. 為保障股東之權益，本公司股利政策以現金股利為主，且發放時，以當年度盈餘之大部份回饋給股東為原則。 4.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事項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並經董事會決議。 5. 稽核室定期、不定期對各部門進行稽核，落實監督機制功能及各項風險控管管理。 6. 財務處依會計原則及相關法規審查交易帳務，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義案件諮詢會計師確認。 7. 恪遵政府相關法令，注重智慧財產權保護、食品安全衛生法規、環保法規、證券及稅務等法令規定，以履行公司誠信經營。 	

公司治理報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105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 事 長 兼 總 經 理	張斌堂	105/8/5	105/8/5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 交易法下內部人 之民事責任	3	是
		105/12/16	105/12/16			3	是
副總經理	白錦文	105/8/5	105/8/5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 交易法下內部人 之民事責任	3	是
		105/12/16	105/12/16			3	是
協 理	張智鈞	105/8/5	105/8/5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 交易法下內部人 之民事責任	3	是
		105/12/16	105/12/16			3	是
總 廠 長	邱國棟	105/8/5	105/8/5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 交易法下內部人 之民事責任	3	是
		105/12/16	105/12/16			3	是
副 處 長	杜居燦	105/8/5	105/8/5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 交易法下內部人 之民事責任	3	是
		105/12/16	105/12/16			3	是

公司治理報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公司治理報告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十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全數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斌堂

總經理：張斌堂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公司治理報告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決 議 內 容
105/01/27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晉升暨薪資調整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4 年度員工年終績效獎金案。 3. 通過 104 年度董監酬勞以獲利百分之三計給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以獲利百分之一計給。
105/03/23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為 668,656,427 元，提列 104 年度員工酬勞 6,686,564 元，董監酬勞 20,059,693 元，均以現金發放。 2. 通過 104 年度決算表冊。 3. 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5. 通過選任第 25 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案。 6. 通過提請股東會解除部分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7. 通過召集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8.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9 名董事同意，0 人反對。 9.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10. 通過修正「員工薪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1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4 年員工獎勵金案。 13. 通過向安泰銀行申請展延融資額度新台幣 1 億 5,000 萬元整案。 14. 通過向合庫銀行大安分行辦理授信綜合額度新台幣 2 億元整申請展延案。 15. 通過向第一商業銀行安和分行辦理授信額度美金 400 萬元整之外匯融資額度申請展延案。 16. 通過向國泰世華銀行申請增加融資額度美金 1,500 萬元整案。
105/05/06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股東提名本公司第 25 屆董監事選舉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 2. 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公司治理報告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3.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5 年度薪資調整案。 4.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公司 Hey Song(Samoa) Holding Co.,Ltd.、Hey Song(Samoa) Investment Co.,Ltd.辦理結束註銷及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 5. 通過向華南銀行城東分行申請展延及增加融資額度為新台幣 6 億元整案。
105/06/20	股東會	1. 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於 105 年 7 月 11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 通過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5 年 8 月 3 日為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105 年 8 月 19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一.五元。) 4. 完成選舉第 25 屆董事 10 席(含獨立董事 2 席)及監察人 3 席。 5. 通過解除長僑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代表人蔡明澤、楊盛傑競業禁止限制案。
105/06/20	董事會	1.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推舉張斌堂董事為第 25 屆董事長。(康欣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缺席)
105/07/12	董事會	1. 通過訂定分派 104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2. 通過續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3. 通過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人選及其薪資報酬。
105/08/05	董事會	1. 通過修正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內容案。 2.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內容案。 3. 通過本公司子公司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建物出租予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微風廣場租期延長及調整租金漲幅案。
105/11/04	董事會	1. 通過向彰化銀行申請展延融資額度新台幣 6 億元整案。 2. 通過向玉山銀行忠孝企金中心申請融資額度新台幣 2 億元整案。 3. 通過向花旗(台灣)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美金 900 萬元整(或等值新台幣)案。

公司治理報告

日期	會別	議 內 容
105/12/16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經營目標及經營策略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稽核計劃案。 3. 通過捐助財團法人黑松教育基金會 106 年度日常作業基金上限新台幣 1,000 萬元案。 4. 通過更換財務簽證會計師案(事務所內部輪調)。 5. 同意向土地銀行辦理融資額度 6 億元整申請展延一年。 6. 同意向國泰世華銀行辦理綜合融資額度美金 1,100 萬元整申請展延一年。
106/01/2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5 年度員工年終績效獎金案。 2. 通過 105 年度董監酬勞以獲利百分之三計給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以獲利百分之一計給。
106/03/2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 105 年度決算表冊。 2.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為 1,207,697,411 元，提列 105 年度員工酬勞 12,076,974 元，董監酬勞 36,230,922 元，均以現金發放。 4.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提請股東會解除陳永清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6. 通過召集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7.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10 名董事同意，0 人反對。 8.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9.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10.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5 年度員工獎勵金案。 11. 通過修正本公司「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信託制度實施辦法」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修正本公司子公司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松新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3. 通過向安泰銀行信義分行申請展延融資額度新台幣 1 億 5,000 萬元整案。 14. 通過向台北富邦銀行商業金融處法金台北東區中心辦理融資額度新台幣 6 億元整申請展延案。

公司治理報告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不同意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公司治理報告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 陳慧銘	105/1/1-105/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公司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為 11.78%，會計師公費資訊揭露如下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 陳慧銘	3,199	0	30	0	347	377	105/1/1-105/12/31	其他係指 CSR 公費及控股公司維持費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公司治理報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105/12/16 董事會通過更換財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原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林宜慧 會計師

新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陳慧銘 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道和投資(股)公司	181,000	-	-	-
董 事	興園投資(股)公司	186,000	-	-	-
	代表人配偶：何世華	(5,000)	-	-	-
董 事	康欣國際投資(有)公司	150,000	-	-	-
董 事	穩盈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張建陽	5,000	-	-	-
董 事	來亨投資(股)公司	141,000	-	-	-
監察人	長源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楊振隆	40,412	-	-	-
監察人	新邦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張建隆	-	-	(273,292)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公司治理報告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微風廣場實業(股)公司 負責人：蔡明澤	17,250,000	4.29	-	-	-	-	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微風場站開發(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張 斌 堂	12,555,446	3.12	2,986,000	0.74	226,000	0.06	張 斌 炎	兄 弟	
康欣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明輝	11,702,703	2.91	-	-	-	-	-	-	
微風場站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黃瑞妍	11,011,500	2.74	-	-	-	-	微風廣場實業(股)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張 斌 炎	10,892,000	2.71	4,282,000	1.07	-	-	張 斌 堂	兄 弟	
長僑投資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廖鎮漢	10,847,250	2.70	-	-	-	-	微風廣場實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邦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建隆	6,434,433	1.60	-	-	-	-	-	-	
長源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楊振隆	6,411,418	1.60	-	-	-	-	-	-	
國元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張建國	6,146,000	1.53	-	-	-	-	-	-	
何 世 華	6,127,790	1.52	1,575,986	0.39	-	-	-	-	

公司治理報告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與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04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全球投資(股)	30,300	100.00	0	0	30,300	100.00
綠洲投資(股)	25,000	100.00	0	0	25,000	100.00
微風廣場實業(股)	13,157	18.02	5,093	6.98	18,250	25.00
松新(股)	100,920	100.00	0	0	100,920	100.00
黑松薩摩亞控股	49,200	100.00	0	0	49,200	100.00
黑松薩摩亞國際	8,000	100.00	0	0	8,000	100.00
黑松資產管理(股)	108,343	100.00	0	0	108,343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公司股本發行情形： 單位：股 106年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401,871,094	198,128,906	600,000,000	本公司已發行股票均為上市股票

2.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每股)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58.12	100	480,000	48,000,000	480,000	48,000,000	改組創立	48,000,000	無	
59.03	100	660,000	66,000,000	660,000	66,000,000	盈餘增資	18,000,000	無	
60.03	100	900,000	90,000,000	900,000	90,000,000	盈餘增資	24,000,000	無	
61.03	100	1,100,000	110,000,000	1,100,000	110,000,000	盈餘增資	20,000,000	無	
62.03	100	1,200,000	120,000,000	1,200,000	120,000,000	盈餘增資	10,000,000	無	
63.03	100	1,500,000	150,000,000	1,500,000	150,000,000	盈餘增資	30,000,000	無	
64.03	100	1,800,000	180,000,000	1,800,000	180,000,000	盈餘增資	30,000,000	無	
64.12	100	3,400,000	340,000,000	3,400,000	340,000,000	公積增資	160,000,000	無	
65.03	10	37,000,000	370,000,000	37,000,000	370,000,000	盈餘增資	30,000,000	無	
66.03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盈餘增資	30,000,000	無	
67.03	10	44,000,000	44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0	盈餘增資	40,000,000	無	
68.03	10	52,000,000	520,000,000	52,000,000	520,000,000	盈餘增資 公積增資	55,600,000 24,400,000	無	
69.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盈餘增資	80,000,000	無	
69.11	10	84,900,000	849,000,000	84,900,000	849,000,000	公積增資	249,000,000	無	
70.08	10	92,541,000	925,410,000	92,541,000	925,410,000	盈餘增資	76,410,000	無	
71.07	10	105,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0	盈餘增資 公積增資	42,110,000 82,480,000	無	註1
72.08	10	11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0	盈餘增資 公積增資	10,500,000 39,500,000	無	註2
73.0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0	盈餘增資 公積增資	55,000,000 45,000,000	無	註3
74.07	10	126,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	1,260,000,000	盈餘增資 公積增資	12,000,000 48,000,000	無	註4
75.07	10	132,000,000	1,320,000,000	132,000,000	1,320,000,000	盈餘增資 公積增資	25,200,000 34,800,000	無	註5
76.07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0	盈餘增資 公積增資	26,400,000 53,600,000	無	註6

募資情形

年月	發行價格 (每股)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9.08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0	盈餘增資 191,000,000 公積增資 209,000,000	無	註 7
80.07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	2,200,000,000	盈餘增資 289,260,000 公積增資 110,740,000	無	註 8
81.07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00	盈餘增資 286,000,000 公積增資 114,000,000	無	註 9
82.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0	盈餘增資 260,000,000 公積增資 140,000,000	無	註 10
83.07	10	315,000,000	3,150,000,000	315,000,000	3,150,000,000	公積增資 150,000,000	無	註 11
84.07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0	公積增資 150,000,000	無	註 12
85.07	10	345,000,000	3,450,000,000	345,000,000	3,450,000,000	公積增資 150,000,000	無	註 13
86.07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00	盈餘增資 172,524,370 員工紅利 4,975,630 公積增資 172,500,000	無	註 14
87.08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60,000,000	4,600,000,000	盈餘增資 204,975,300 員工紅利 5,024,700 公積增資 19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0	無	註 15
88.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0	盈餘增資 166,310,570 員工紅利 3,689,430 公積增資 230,000,000	無	註 16
89.07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525,000,000	5,250,000,000	公積增資 250,000,000	無	註 17
90.07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535,828,125	5,358,281,250	盈餘增資 105,000,000 員工紅利 3,281,250	無	註 18
102.08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01,871,094	4,018,710,940	現金減資 1,339,570,310	無	註 19

註 1：71.06.29(71)台財證(一)第 01022 號函核准。
 註 2：72.06.30(72)台財證(一)第 01439 號函核准。
 註 3：73.05.02(73)台財證(一)第 01085 號函核准。
 註 4：74.05.21(74)台財證(一)第 11210 號函核准。
 註 5：75.05.13(75)台財證(一)第 00500 號函核准。
 註 6：76.06.08(76)台財證(一)第 00528 號函核准。
 註 7：79.06.06(79)台財證(一)第 01143 號函核准。
 註 8：80.05.15(80)台財證(一)第 00931 號函核准。
 註 9：81.05.29(81)台財證(一)第 01094 號函核准。
 註 10：82.05.28(82)台財證(一)第 01220 號函核准。
 註 11：83.05.20(83)台財證(一)第 23135 號函核准。
 註 12：84.06.09(84)台財證(一)第 34159 號函核准。
 註 13：85.06.17(85)台財證(一)第 38265 號函核准。
 註 14：86.06.16(86)台財證(一)第 48096 號函核准。
 註 15：87.06.08(87)台財證(一)第 49778 號函核准。
 註 16：88.06.25(88)台財證(一)第 57843 號函核准。
 註 17：89.06.22(89)台財證(一)第 54394 號函核准。
 註 18：90.06.22(90)台財證(一)第 140363 號函核准。
 註 19：102.08.19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1180 號函核准。

募資情形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6年4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	1	89	18,204	77	18,371
持有股數	-	12,000	184,429,254	194,262,997	23,166,843	401,871,094
持股比例	-	-	45.89%	48.34%	5.7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106年4月24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3,578	1,292,974	0.32
1,000 至 5,000	3,446	6,965,824	1.73
5,001 至 10,000	560	4,339,287	1.08
10,001 至 15,000	203	2,633,228	0.65
15,001 至 20,000	87	1,604,582	0.40
20,001 至 30,000	101	2,588,697	0.64
30,001 至 50,000	92	3,599,458	0.90
50,001 至 100,000	61	4,526,032	1.13
100,001 至 200,000	50	7,178,019	1.79
200,001 至 400,000	48	13,941,544	3.47
400,001 至 600,000	29	14,582,776	3.63
600,001 至 800,000	16	11,413,793	2.84
800,001 至 1,000,000	5	4,525,178	1.13
1,000,001 以上	95	322,679,702	80.29
合 計	18,371	401,871,094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募資情形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4月24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單位：股)	持股比例(%)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250,000	4.29
張斌堂		12,555,446	3.12
康欣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11,702,703	2.91
微風場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011,500	2.74
張斌炎		10,892,000	2.71
長僑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47,250	2.70
新邦投資有限公司		6,434,433	1.60
長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11,418	1.60
國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46,000	1.53
何世華		6,127,790	1.5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4年 (105年分配)	105年 (106年分配)	當年度截至 106年4月30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最低	38.80	36.80
	平均(成交均價)		35.10	32.75	33.1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分配後(註1)	43.34	44.39	(註4) 44.5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每股盈餘	401,871,094	401,871,094	401,871,094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1.5	(註2) 2.0	-
每股股利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註3)	本益比	本利比	22.77	12.01	
	現金股利殖利率		4.28%	6.05%	

註1：依據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105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106年股東常會通過。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104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35.07 元，105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33.04 元。

註4：106年4月30日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106年第一季資料。

募資情形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公司永續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分配股東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

募資情形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盈餘分配表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說 明
	86 年度以前盈餘	87 年度以後盈餘		
一、可供分配數				
1. 上期未分配盈餘	593,513,375.02	5,465,462,469.20	6,058,975,844.22	
2.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33,868,409.00)	(33,868,409.0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93,513,375.02	5,431,594,060.20	6,025,107,435.22	
3. 本期稅後純益		1,106,089,515.21	1,106,089,515.21	
合 計	593,513,375.02	6,537,683,575.41	7,131,196,950.43	
二、分配項目				
1. 法定盈餘公積		110,608,952.00	110,608,952.00	
2. 現金股利		803,742,188.00	803,742,188.00	每股現金股利
合 計		914,351,140.00	914,351,140.00	2.0 元
三、結餘				
1. 期末未分配盈餘				
合 計	593,513,375.02	5,623,332,435.41	6,216,845,810.43	

註1：以105年度盈餘分配914,351,140元，包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分派股東現金股利。

註2：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基準日辦理發放。

募資情形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擬不辦理無償配股，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以及本期估列金額之估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及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2,077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36,231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及 3%估列，該等金額於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董事會通過之分配酬勞情形：

(1)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分派酬勞情形，員工酬勞 12,077 仟元；董監事酬勞為 36,231 仟元，均以現金發放。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無。

募資情形

3.104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情形：

(1)配發情形：員工酬勞 6,687 仟元；無配發員工股票股利；董監事酬勞為 20,059 仟元。

(2)上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不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及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並未發生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事，董事會亦無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事項。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截至 106 年第 1 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 3 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二)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章程所載經營事業範圍如下：

- (1)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 (2)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3)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 (4)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5)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6)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7) C102010 乳品製造業。
- (8) C103050 罐頭、冷凍、脫水及醃漬食品製造業。
- (9) C104010 糖果製造業。
- (10) C104020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 (11) C106010 製粉業。
- (12) C199010 麵條、粉條類食品製造業。
- (13) C199020 食用冰製造業。
- (14)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15) C601030 紙容器製造業。
- (16) 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17)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18) 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9) CZ99990 未分類其他工業製品製造業。
- (20) 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 (21)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22)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23) F203030 酒精零售業。
- (24)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25)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營運概況

- (26)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27)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28)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29)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30) F210010 鐘錶零售業。
- (31)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32)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33)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 (34)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35)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 (36)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7)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 (38) F501030 飲料店業。
- (39) F501050 飲酒店業。
- (40) G801010 倉儲業。
- (41) 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 (42)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43)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44)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45)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46)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 (47)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48)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49)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50) J701040 休閒活動場館業。
- (51) J701070 資訊休閒業。
- (52)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53) JZ99030 攝影業。
- (54) C113011 製酒業。
- (55) C114010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營運概況

(56) F121010 食品添加物批發業。

(57) F221010 食品添加物零售業。

(58)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母公司個體營收）：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項目	105 年度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飲料產品(含代工代銷)	4,660,354	61%
酒類產品	3,159,954	42%
其他（備註）	7,969	-%
合計	7,828,277	10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7,665	3%
營業收入淨額	7,620,612	100%

備註：「其他」類包含保健產品等。

3. 公司目前之產品

本公司產品可概略分為飲料產品、酒類產品以及其他產品等三大類：

(1) 飲料產品：飲料產品為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諸如：黑松沙士、黑松汽水、黑松汽水 C&C、Hi-plus 氣泡飲等系列碳酸飲料；綠洲、黑松果汁 C 等系列果汁飲料；黑松茶花、好茶哉、立頓等系列茶飲料；FIN 健康補給飲料以及韋恩咖啡、黑松天霖純水…等。

(2) 酒類產品：經銷代理包括 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人頭馬君度白蘭地；皇家豪帝堡、凱斯堡、卡莎諾雅、無尾熊之森等系列紅酒；馬瑞那白酒、氣泡酒系列；黑松白鹿、高清水、劍菱清酒系列；CHOYA 梅酒系列等。

(3) 其他產品：包含櫻桃姬補鐵精華液、櫻桃姬膠原粉、FIN 胺基酸粉末、FIN 維生素 C 粉末等產品。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1) 運用新產線設備優勢，開發具健康概念或高附加價值的創新性商品。

營運概況

(2)運用生物技術開發保健產品，增加產品多元化。

(二)產業概況：

1.總體經濟環境

105 年全球經濟成長趨緩(美國 1.6%、歐盟 1.9%、日本 0.5%、中國 6.6%)，加上英國脫歐帶來的不確定性，全球經濟成長率衰退至 3.1% (104 年為 3.2%)。台灣面對國際原物料價格逐步回升及下半年半導體產業景氣轉強，帶動我國下半年出口轉為正成長，加上國內需求穩定增長，全年經濟成長率來到 1.5%(104 年為 0.7%)，包含民間消費成長 2.1%、政府消費因基期較低的影響轉為正成長 3.1%、固定資本形成成長 2.7%、商品及服務輸出及商品及服務輸入分別為 2.1%及 3.4%，預估 106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為 1.9%。

2.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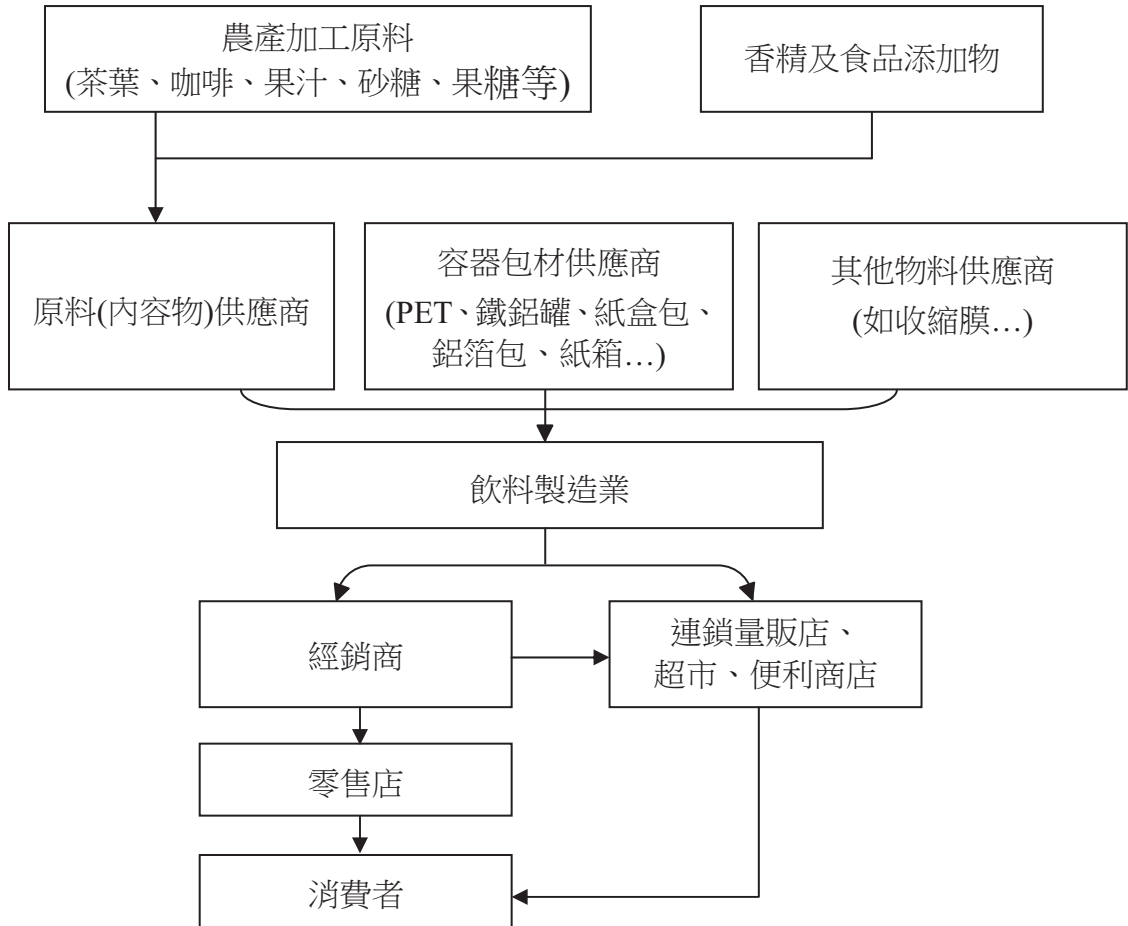
根據經濟部統計資訊之飲料業銷售值資料，105 年台灣整體飲料廠商銷售額約 558.6 億元，較去年衰退 0.1%。分析各品類銷售情形，碳酸飲料銷售額 53.0 億元，較上年衰退 4.1%；運動飲料銷售額 27.4 億元，與上年持平；茶類飲料銷售額 235.5 億元，較上年成長 1.9%；礦泉水銷售額 30.2 億元，較上年衰退 2.6%；果蔬汁飲料銷售額 59.3 億元，較上年成長 3.0%；咖啡飲料銷售額 65.2 億元，較上期衰退 0.9%；其他不含酒精飲料銷售額 88.0 億元，較上年衰退 3.5%。

因應消費者變化，飲料產業發展趨勢變化包含：(1)重視食品安全，促使各廠商投入國際食品安全系統驗證(如 ISO22000, FSSC22000 等)，或強化自主品管能力(包含建置食品安全實驗室等)。(2)重視健康天然，偏好低糖/無糖、天然食材或無添加，促使各廠商須強化自身研發與設備能力以滿足消費者需求。(3)人口結構改變，銀髮商機帶動飲料保健化趨勢，飲品除滿足解渴外，亦越趨重視營養補給等機能需求，因此近

營運概況

年飲料新品開始訴求機能性素材之營養價值或國家健康食品認證等。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上游供應商種類繁多，舉凡原物料供應商(如內容物、包材與物料等)、服務供應商、資產供應商與其他支應公司營運之相關供應商，近幾年食安危機，多導因於上游原料商為降低成本採用違法原料(如塑化劑)，導致影響中游飲料廠商產品品質，顯見飲料廠商對於上游原料供給掌握度較低，對此飲料廠商以多種方式因應，包括：(一)進行源頭管理，向上游原料供應商索取產品檢驗合格證明，並進行實地訪廠，確保產品品質、(二)設置食品安全研究室，自行檢驗確保品質無誤。

營運概況

中游：飲料屬於內需型的民生消費品，產業進入障礙低，產品生命週期短且替代性高，品牌忠誠度低，由於台灣飲料市場規模較小成長幅度有限(105年衰退 1.0%)，且包裝飲料廠商數多，因此呈現高度競爭狀態。飲料各品類主要廠商包括但不限於：茶類為統一、維他露；果蔬汁為味全、統一；碳酸為可口可樂、黑松；包裝水為統一、悅氏；運動飲料為維他露、黑松；咖啡為金車、黑松。

下游：下游為通路商，依我司定義通路可區分如下：

主要通路(KA)：威脅飲料產業最劇，包含全聯、便利超商、量販店等。

傳統通路(GT)：如五金百貨賣場、中盤批發商、傳統零售店等。

特殊通路(SC)：如餐飲通路、遊樂園、加油站等封閉型賣場等。

自販機通路(VM)：自販機通路主要為統一速邁、其次為黑松，說明飲料業廠商以自販機佈建自有通路，減緩主要通路帶來之威脅。

由於下游通路商競爭激烈，除不斷擴大店面(例如 7-11、全家)、提供更多便利服務增加附加價值外(例如便利商店提供代收包裹、訂票等服務；量販店提供到貨代購)，亦強打自有品牌商品，排擠現有飲料廠商之貨架空間，提高下游通路商對飲料廠商的談判力。

4.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飲料廠商如統一與義美近期對外透露規劃工廠投資計畫，包含統一楊梅廠區升級全冷藏飲品計畫(常溫飲品移轉至新竹湖口廠)，以及義美雲林斗六廠(預計 107 年 Q2 量產豆類、奶類、及茶類飲品)，由於台灣飲料市場飽和，估計兩大廠商

營運概況

的投資計畫將使競爭益形激烈。

近幾年飲料市場新品發展也嗅出高價化趨勢，主要同業多以差異化包裝、機能性素材、不添加訴求等增加產品附加價值，例如比菲多所以奶茶系列(275ml 單瓶零售價 30 元)、舒跑鹼性離子水(850ml 單瓶零售價 29 元)...等。

另外，由於健康意識抬頭、消費者偏好低糖或無糖飲品，且政府法規面開始著手研議糖稅議題，估計飲料產品未來發展除降低糖度以外、使用天然甜味劑、或縮小產品容量皆是未來飲料產品可能發展之趨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105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 52,703 仟元，106 年 1-3 月投入研發費用 15,687 仟元。

2.開發上市飲料新產品：

碳酸類：PET500ml Hi-plus 氣泡飲-冰果鮮橙、PET500ml 黑松沙士清爽 der。

茶類：PET580ml 黑松茶花麥茶(無糖)。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

- (1) 運用數位科技，提升品牌效益。
- (2) 強化 CVS、全聯通路及 VM 經營產出效益。
- (3) 聚焦經營酒專、日系/連鎖餐飲通路及 KA 量販通路，提高現有產品營業規模及齊全產品線。
- (4) 聚焦經營 50 度以上金高並擴大市場規模，並在設定可接受之資金額度下完成 3+3 年期總經銷期。
- (5) 落實食安法規判讀及因應能力，強化溯源管理及自主品管，增加實驗室自行檢驗量能。

2.長期發展

- (1) 經銷體系朝向專業通路商轉型。

營運概況

- (2) 穩固既有代理產品之基礎並持續擴大，快速引進具發展型知名品牌，增加基礎上的樑柱，建立穩固的事業體質。
- (3) 中壢廠區設備及建物整合更新。
- (4) 開發深坑土地，創造資產效益。
- (5) 運用資訊技術，強化經營資訊即時性與正確性，提升資訊運用效益。
- (6) 善用外部專業資源，提升人力資源效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各項飲料品之生產銷售，其中約98%於國內銷售外，2%外銷至亞洲與歐美各地；產品項目包括碳酸飲料、茶類飲料、果蔬汁飲料、運動補給飲料、咖啡飲料、保健品等近百種產品。酒類產品則供銷金門高粱酒、威士忌、葡萄酒、氣泡酒、清酒、梅酒等多樣化系列產品。此外，善用設備產能與通路經營能力，取得國內外知名企業飲料產品代工、代銷與外銷業務。

本公司產品所需各項原料皆向國內外優良廠商採購，透過嚴謹的生產、品管與製程作業，再經由綿密的經銷通路供銷至便利商店、超市、量販店等現代化通路與傳統通路，滿足全國各地消費者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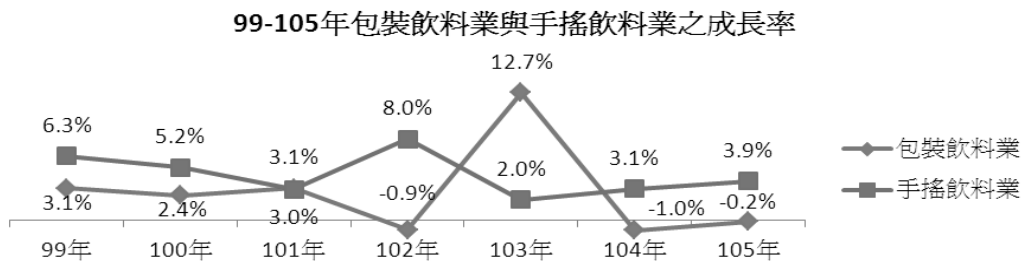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105年營業淨額76.2億元，其中飲料營業淨額45.3億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比重約59%，以台灣整體飲料廠商銷售值558.6億元估算，市場佔有率約8.1%；酒類產品營業淨額30.7億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比重約40%。

營運概況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飲料業銷售值資料，飲料產業 105 年負成長 0.1%，雖品類彼此或有消長，但仍可看出健康飲料產品為成長主要趨勢(如鹼性離子水、運動補給飲料、植物性蛋白飲...等)，另一方面依據近 7 年包裝飲料業與手搖飲料業銷售值成長率分析(見下圖)亦可發現包裝飲料業(本公司所處產業)與手搖飲料業(如 50 嵐、茶湯會...等)之成長率走向相互消長，顯見手搖飲料業對包裝飲料業有直接威脅。



近年來食品廠商重要競爭關鍵乃在提供消費者安心價值之產品，手段包含供應鏈上下游管理，與消費者充分溝通食品安全等。本公司為戮力食品安全，相關作為包括：

(1)強化食安實驗室檢驗能力，嚴格把關食品安全：

◆ TAF 實驗室認證：

103 年 4 月：重金屬(鉛、砷、鎘)、三聚氰胺。

104 年 7 月：咖啡因、雙酚 A、塑化劑、重金屬(銅、錫、鎘、汞)。

105 年 6 月：赭麴毒素 A、重金屬(以鉛計)、總生菌數。

◆ TFDA 實驗室認證：

104 年 5 月：包裝水重金屬(鉛、砷、鎘、銅、鋅、汞)、三聚氰胺。

(2)上下游建立完善監督機制與產品追溯追蹤系統。

(3)建立供應商實地評鑑，定期實地訪查上游供應商，確保食品安全。

營運概況

(4)通過國際與國內品質與食品安全相關系統之驗證與規範，確保本公司營運及生產符合國際/國內食品安全標準，其中包含 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 FSSC 22000(食品安全系統), TQF(台灣優良食品), GHP(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等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無虞的產品。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A. 完整的品類與產品線，能提供並滿足各類客戶的需求。
- B. 全省完整常溫、餐飲及酒類經銷通路，產品銷售能迅速到達消費者手中，有效穩定產品營收規模。
- C. 遍佈全省的自動販賣機與多樣化機型，提供了更多樣銷售管道，也增加與消費者接觸機會。
- D. 具優勢的代工、配送作業機制，提供與國內外業界合作機會。
- E. 透過與國內、外知名廠商成功的產銷合作經驗，吸引更多策略合作夥伴加入，擴展企業經營範疇。
- F. 持續強化香港、大陸及東南亞外銷市場拓展與銷售，以符合大陸內需持續成長商機。
- G. 投入檢驗人力與機器，強化食品安全分析部鑑驗能力，管控食品源頭，提供消費者健康、安全的產品，以因應日益高漲的食品安全意識。
- H. 製造三場新製程搭配豐富的產品開發能力，可開發具健康概念或高附加價值的創新性商品。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社會大眾重視食品來源與安全性，政府持續修正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部分條文。

因應對策：積極配合政府法規，嚴格把關產品品質，建立完善產業鏈上中下游監督機制與產品追溯追蹤系統；通過各項實驗室認證，以國際標

營運概況

準為國人把關食品安全，包含

◆ TAF 實驗室認證：

103 年 4 月：重金屬(鉛、砷、鎘)、三聚氰胺。

104 年 7 月：咖啡因、雙酚 A、塑化劑、重金屬(銅、錫、銻、汞)。

105 年 6 月：赭麴毒素 A、重金屬(以鉛計)、總生菌數。

◆ TFDA 實驗室認證：

104 年 5 月：包裝水重金屬(鉛、砷、鎘、銅、鋅、汞)、三聚氰胺。

除此之外，亦於 103 年 10 月成立食安委員會，統籌公司各該相關部門戮力食品安全，並持續強化上游供應商實地評鑑。

B. 市場趨勢以健康為導向，不利於含糖飲料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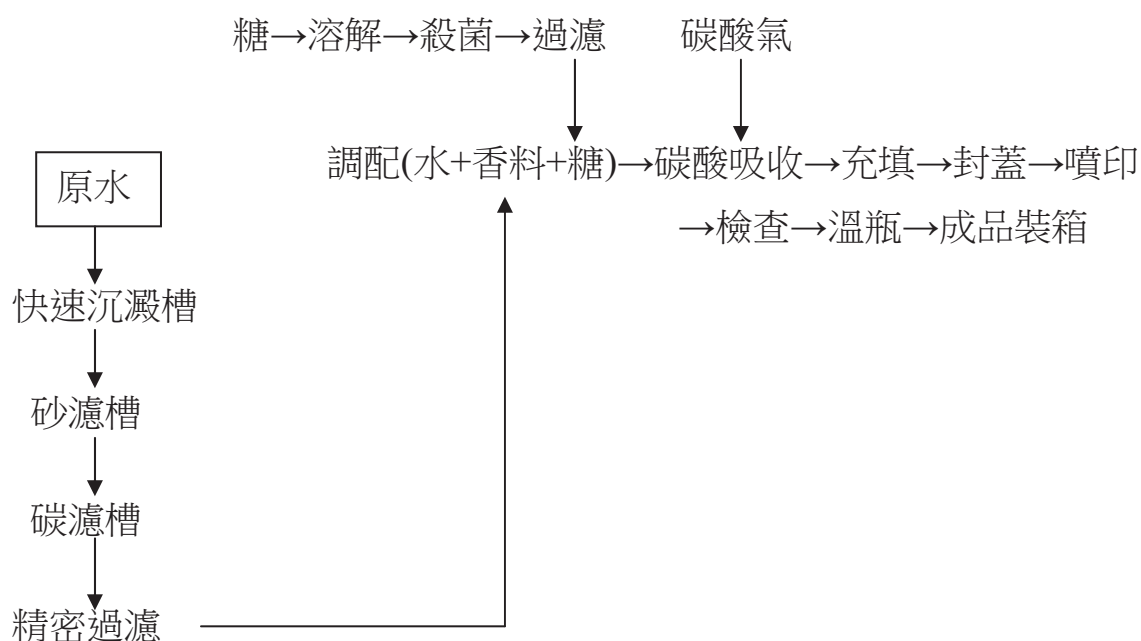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持續開天然、少添加之無糖茶類飲料；並運用外部產官學合作，創新研究開發優質碳酸飲品，提供消費者更好的消費選擇。

另針對人口老化與消費者口味轉變，本公司亦運用製造三場無菌生產線積極開發符合消費者需求新產品，包含 105 年上市 PET580ml 黑松茶花麥茶(無糖)、PET500ml 黑松沙士清爽 der(砂糖與熱量減少 35%)；上述產品除將產品糖度降為低糖或無糖外，亦不添加防腐劑，黑松茶花麥茶(無糖)更添加台灣在地食材紅藜。

營運概況

(二)主要產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碳酸飲料，供應消費者清涼解渴之需求。
- 2.碳酸飲料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公司係飲料之生產製造廠商，其主要使用原料為砂糖、果糖及鋁鐵罐、塑蓋、PET 瓶、紙盒、紙箱等包材，採購對象為國內外各大供應商，彼此間長期合作、品質穩定、關係良好，價格均能反應市場行情，供貨確實掌握時效，節省倉儲成本，茲將主要原料及其供應商列示如下：

原 料	供 應 商	供應狀況
砂 糖	台糖、芳源、楷群	良 好
果 糖	台榮、豐年豐和	良 好
鋁、鐵罐	大華、芳泉、鼎立、信大	良 好
塑 蓋	宏全	良 好
PET 瓶	遠東、宏全、泛亞	良 好
紙 盒	康美包、利樂包	良 好
紙 箱	順強、正隆、加和	良 好

營運概況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占進料及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料(貨)淨額比例〔%〕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料(貨)淨額比例〔%〕	名稱	金額	占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金門酒廠	1,735,602	43.32	金門酒廠	3,511,462	54.95	金門酒廠	1,031,200	64.80	無
	其他	2,270,485	56.68	其他	2,878,876	45.05	其他	560,082	35.20	無
	進料(貨)淨額	4,006,087	100.00	進料(貨)淨額	6,390,338	100.00	進料(貨)淨額	1,591,28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主係 104 年度取得代理經銷金門酒廠 50 度以上金高並依據提貨計畫書持續進貨所致。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集	1,141,737	22.49	客集	1,624,432	21.32	客集	325,490	16.77	註 1
	其他	3,934,812	77.51	其他	5,996,180	78.68	其他	1,615,675	83.23	註 2
	銷貨淨額	5,076,549	100.00	銷貨淨額	7,620,612	100.00	銷貨淨額	1,941,165	100.00	

註 1：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註 2：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為部分公司之法人董事。

營運概況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打(箱、盒)、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 值
飲料產品-自製生產		45,839	31,771	2,607,320	41,148	29,965	2,504,282
飲料產品-委外生產		-	7,703	469,357	-	4,491	155,792
酒類產品		-	977	3,925,166	-	503	2,003,728
其他產品		-	160	13,238	-	170	13,082
合 計		45,839	40,611	7,015,081	41,148	35,129	4,676,884

註 1：產能以年生產日數 255 天生產計算。

註 2：本公司酒類及其他產品係進貨或委外生產。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打(箱、盒)、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飲料產品		38,415	4,549,305	928	111,049	33,916	4,065,146	889	107,793
酒類產品		706	3,159,954	-	-	271	1,016,597	-	-
其他		126	7,969	-	-	93	8,165	-	-
減：銷貨折讓		-	207,186	-	479	-	120,590	-	562
合計		39,247	7,510,042	928	110,570	34,280	4,969,318	889	107,231

營運概況

三、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539	547	549
平 均 年 歲	40	40	4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3	13	1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18%
	碩 士	10.00%	10.42%
	大 專	57.96%	58.32%
	高 中	25.37%	24.68%
	高 中 以 下	6.67%	6.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1.改善計劃及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1)依規定完成設備管線標示。

(2)汙水排放處理

105 年度中壢廠繳納汙水處理費 2,438 仟元、中壢廠廢水處理費 1,261 仟元、中壢廠汙泥處理費 2,327 仟元；斗六廠繳納廢水處理費 0 仟元、斗六廠汙泥處理費 0 仟元。

(3)廣告海報之張貼

加強督促經銷商配合勿違反相關規定，以免公司遭受處分。

2.改善後對公司之影響

改善後可降低處理費用支出，惟對本公司淨利及競爭地位，並無重大影響。

3.其他說明事項：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支付各項飲料容器回收處理費為 55,929 仟元及 49,715 仟元。

營運概況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相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據政府法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由勞資雙方代表共同監督福利金運用與保管。並依負責業務不同分成食堂、圖書、康樂、體育、慶生會、總務及服務等組別，負責推動各項福利措施，如餐食提供、書籍雜誌視聽媒體借閱、旅遊活動、球類社團活動、慶生活動等，及辦理喪葬補助、傷病住院補助、員工出境旅遊及獎助學金。

除了福委會負責推動各項福利措施外，本公司也建立一套健全的福利制度，計有年終績效獎金、獎勵金及員工酬勞制度、賀奠儀、結婚補助、喪葬補助、撫恤金、離職金及退休金制度，103年開始推動員工持股信託制度。每年依生活物價因素及績效考核表現，調整員工薪資並提供全員免費健康檢查。逐年更新辦公生產作業環境及設備，設置哺集乳室、康樂休閒交誼室；中壢廠區備有單身員工宿舍並逐年進行更新設施，另提供工作服，聘任護理師並約聘專業醫師到廠區服務。

2.進修、訓練

本公司員工進修以在職訓練為主，並視工作需要派赴各專業訓練機構進修，或在公司內部舉行研習班，聘請專業講師講課；並制定「就讀國內研究所實施要點」，鼓勵員工利用工作之餘進修碩士在職專班，增進管理專業技能，提升人才素質。105年本公司各項專業訓練支出共計1,994千元。

3.退休制度

3.1 公司依據政府法令，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專戶，由勞資雙方代表共同監督退休準備金運用與保管。並自七十五年九月制

營運概況

定「勞工退休辦法」，員工年齡滿五十五歲、工作年資滿十五年或工作年資滿二十五年或工作年資滿十年、年齡滿六十歲，即可申請退休，另員工年齡滿六十五歲，公司即可強制退休。105年3月公司依政府法令足額提繳331,716千元；106年3月公司依政府法令補提繳26,036千元退休準備金於台灣銀行專戶，保障員工退休權益。

3.2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公司依據政府法令提繳退休金於員工個人專戶。

4.其他重要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總公司、中廠區及斗六廠已分別於五十二年、七十年及六十二年成立企業工會，舉辦勞資會議，維護勞工權益，協助公司政策之推行，共同促進勞資間和諧關係。並制定「員工申訴處理要點」、實施員工提案活動、「廠處主管與非主管人員面談措施」，強化員工聯繫溝通管道，維護員工個人合法權益。公司為留住優秀人才，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僱用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榮獲台北市年度企業足超額進用認證標章鼓勵。截至106年4月止有關勞資雙方並無簽訂重要協議。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的資產，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因此勞資雙方始終保持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之損失，且本公司勞資關係向來良好，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可能性極低，故暫不予估計。

營運概況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總代理合約	チヨーヤ梅酒株式会社	102.9.30 起三年期，到期如無異議自動續約。	CHOYA 各系列產品台灣地區總代理業務。	無。
機器設備買賣	貫一興業(股)	20160401~20171231	C#8 生產線充填機及後段包裝設備購置	無
設備工程	貫一興業(股)	20160401~20180331	C#8 生產線充填機及後段包裝設備等工程安裝連結	無
總經銷合約	新加坡商人頭馬君度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4.5.1~107.3.31	1. 君度橙酒、聖雷米系列產品台灣地區非列管通路總經銷 2. 人頭馬特優香檳干邑、布萊迪單一純麥蘇格蘭威士忌、奇峯蘭姆酒、植物學家琴酒、拍譜香檳及契約期間新上市產品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宜蘭縣、花蓮縣一般通路總經銷	不得銷售非新加坡商人頭馬君度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進口之經銷產品
總經銷合約	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9.1~107.8.31	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台灣地區（金門除外）總經銷權	1. 經銷地區以外禁銷規定。 2. 產品摻製及包裝改變之禁止。
代工代銷合約	百事立頓國際公司	105.1.1~109.12.31	飲料代工代銷業務	嚴守產品製程保密規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	6,571,690	4,910,162	4,541,854	5,124,7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76,299	4,808,697	4,849,604	4,848,988
無形資產	-	2,255	3,482	3,346	3,289
其他資產	-	10,604,846	9,436,736	9,717,532	10,497,751
資產總額	-	19,855,090	19,159,077	19,112,336	20,474,80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82,959	801,875	699,290	1,943,022
分配後		1,886,701	1,284,120	1,302,097	(註2)
非流動負債	-	997,000	987,603	995,800	693,988
負債					
分配前		2,079,959	1,789,478	1,695,090	2,637,010
分配後		2,883,701	2,271,723	2,297,89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17,775,131	17,369,599	17,417,246	17,837,795
股本	-	4,018,711	4,018,711	4,018,711	4,018,711
資本公積	-	184,583	184,583	184,583	184,58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466,430	13,042,786	13,157,871	13,627,285
分配後		12,662,688	12,560,541	12,555,064	(註2)
其他權益	-	105,407	123,519	56,081	7,21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分配前		17,775,131	17,369,599	17,417,246	17,837,795
分配後		16,971,389	16,887,354	16,814,439	(註2)
總額					

註1：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註2：105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3：以上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

財務概況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經會計師核閱)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	8,353,296	6,776,557	7,668,642	7,231,944	7,459,534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	3,906,100	6,049,884	5,604,356	5,619,886	5,609,975
無 形 資 產		-	2,880	3,717	3,394	3,466	2,881
其 他 資 產		-	10,051,673	8,651,500	8,832,503	9,439,668	9,588,744
資 產 總 額		-	22,313,949	21,481,658	22,108,895	22,294,964	22,661,134
流 動 分 配 前		-	1,859,569	1,435,688	1,996,439	2,069,991	2,401,312
負 債 分 配 後		-	2,663,311	1,917,933	2,599,246	(註2)	-
非 流 動 負 債		-	2,679,249	2,676,371	2,695,210	2,387,178	2,359,103
負 債 分 配 前		-	4,538,818	4,112,059	4,691,649	4,457,169	4,760,415
總 額 分 配 後		-	5,342,560	4,594,304	5,294,456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之 權 益		-	17,775,131	17,369,599	17,417,246	17,837,795	17,900,719
股 本		-	4,018,711	4,018,711	4,018,711	4,018,711	4,018,711
資 本 公 積		-	184,583	184,583	184,583	184,583	184,583
保 留 分 配 前		-	13,466,430	13,042,786	13,157,871	13,627,285	13,715,933
盈 餘 分 配 後		-	12,662,688	12,560,541	12,555,064	(註2)	-
其 他 權 益		-	105,407	123,519	56,081	7,216	-18,508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	17,775,131	17,369,599	17,417,246	17,837,795	17,900,719
總 額 分 配 後		-	16,971,389	16,887,354	16,814,439	(註2)	-

註1：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註2：105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3：以上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

財務概況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	5,178,964	4,700,548	5,076,549	7,620,612
營業毛利	-	1,406,090	1,348,579	1,568,108	1,709,143
營業損益	-	207,485	90,475	213,820	127,5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699,989	320,141	428,090	1,031,822
稅前淨利	-	907,474	410,616	641,910	1,159,38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312,119	394,958	620,310	1,106,08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312,119	394,958	620,310	1,106,0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93,083	3,252	-90,418	-82,7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9,036	398,210	529,892	1,023,35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12,119	394,958	620,310	1,106,08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219,036	398,210	529,892	1,023,356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2)	-	0.64	0.98	1.54	2.75

註1：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註2：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財務概況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經會計師核閱)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	6,537,718	6,015,394	6,360,594	8,762,410	2,209,640	
營業毛利	-	1,839,121	1,800,537	2,056,541	2,319,678	447,300	
營業損益	-	105,454	-12,971	79,261	149,967	-43,9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869,957	492,193	641,991	1,086,498	153,632	
稅前淨利	-	975,411	479,222	721,252	1,236,465	109,70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312,119	394,958	620,310	1,106,089	88,64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312,119	394,958	620,310	1,106,089	88,6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93,083	3,252	-90,418	-82,733	-25,7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9,036	398,210	529,892	1,023,356	62,92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12,119	394,958	620,310	1,106,089	88,648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219,036	398,210	529,892	1,023,356	62,924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註2）	-	0.64	0.98	1.54	2.75	0.22	

註1：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註2：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財務概況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2,147,997	-	-	-	-
基金及投資		16,711,661	-	-	-	-
固定資產(註2)		2,935,330	-	-	-	-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269,548	-	-	-	-
資產總額		22,064,536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05,264	-	-	-	-
	分配後	2,044,834	-	-	-	-
長期負債		707,149	-	-	-	-
其他負債		365,334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77,747	-	-	-	-
	分配後	3,117,317	-	-	-	-
股本		5,358,281	-	-	-	-
資本公積		184,601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984,125	-	-	-	-
	分配後	8,644,555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04,665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1,868	-	-	-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4,507,691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442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286,789	-	-	-	-
	分配後	18,947,219	-	-	-	-

註1：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註2：以上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

財務概況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11,155,729	-	-	-	-
基金及投資		8,695,250	-	-	-	-
固定資產(註2)		3,725,969	-	-	-	-
無形資產		9,835	-	-	-	-
其他資產		759,030	-	-	-	-
資產總額		24,345,813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28,145	-	-	-	-
	分配後	2,667,715	-	-	-	-
長期負債		2,219,532	-	-	-	-
其他負債		511,347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059,024	-	-	-	-
	分配後	5,398,594	-	-	-	-
股本		5,358,281	-	-	-	-
資本公積		184,601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984,125	-	-	-	-
	分配後	8,644,555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04,665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1,868	-	-	-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4,507,691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442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286,789	-	-	-	-
	分配後	18,947,219	-	-	-	-

註1：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註2：以上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

財務概況

(四)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5,658,957	-	-	-	-
營業毛利		1,398,287	-	-	-	-
營業損益		229,915	-	-	-	-
營業外收入 及利益		7,957,710	-	-	-	-
營業外費用 及損失		11,001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8,176,624	-	-	--	--
繼續營業 部門損益		8,113,524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8,113,524	-	-	-	-
每股盈餘(註 2)		15.14	-	-	-	-

註 1：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註 2：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財務概況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6,858,474	-	-	-	-
營業毛利		1,732,856	-	-	-	-
營業損益		72,208	-	-	-	-
營業外收入 及利益		8,323,672	-	-	-	-
營業外費用 及損失		-156,465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8,239,415	-	-	-	-
繼續營業 部門損益		8,113,524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8,113,524	-	-	-	-
每股盈餘(註 2)		15.14	-	-	-	-

註 1：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註 2：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報告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林宜慧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林宜慧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林宜慧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林宜慧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	無保留意見

財務概況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10.48	9.34	8.87	12.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701.42	381.75	379.68	382.1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606.83	612.34	649.50	263.75	
	速動比率	-	435.32	470.74	312.57	77.82	
	利息保障倍數	-	1,239.03	51,328.00	71,324.33	280.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9.83	8.54	8.13	9.91	
	平均收現日數	-	37	43	45	37	
	存貨週轉率(次)	-	2.51	2.31	2.07	2.0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4.96	13.31	14.56	22.76	
	平均銷貨日數	-	145	158	176	1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1.85	1.26	1.05	1.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25	0.24	0.27	0.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49	2.02	3.24	5.61	
	權益報酬率(%)	-	1.64	2.25	3.57	6.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2.58	10.22	15.97	28.85	
	純益率(%)	-	6.03	8.40	12.22	14.51	
	每股盈餘(元)	-	0.64	0.98	1.54	2.7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9.10	44.81	-106.41	-68.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62	5.64	-6.48	-19.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09	-2.05	-5.64	-8.8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68	3.17	1.85	2.56	
	財務槓桿度	-	1.00	1.00	1.00	1.03	

說明：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者，說明如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短期借款增加使負債總額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主係本期短期借款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經營能力項目中各項比率變動，係因取得 50 度以上金酒總經銷代理使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5. 獲利能力項目中各項比率變動，係稅後損益增加。
6.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及短期借款增加，惟短期借款增加幅度較劇。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係因取得 50 度以上金酒總經銷代理致存貨增加所致。

財務概況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3月31日 (經會計師核閱)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0.34	19.14	21.22	19.99	21.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523.65	331.34	358.87	359.88	361.1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449.21	472.01	384.12	349.37	310.64	
	速動比率	-	340.12	380.21	259.95	168.17	141.24	
	利息保障倍數	-	75.55	45.09	82.71	181.82	40.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13.49	13.24	12.51	14.16	13.04	
	平均收現日數	-	27	28	29	26	28	
	存貨週轉率(次)	-	2.87	2.63	2.37	2.17	1.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4.58	13.24	14.17	20.49	16.83	
	平均銷貨日數	-	127	139	154	169	1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1.62	1.21	1.09	1.56	1.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28	0.27	0.29	0.39	0.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9	1.84	2.88	5.01	1.62	
	權益報酬率(%)	-	1.64	2.25	3.57	6.27	1.9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4.27	11.92	17.95	30.77	10.92	
	純益率(%)	-	4.77	6.57	9.75	12.62	4.01	
	每股盈餘(元)	-	0.64	0.98	1.54	2.75	0.8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34	42.91	-20.86	-48.97	-7.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6.71	16.91	7.18	-7.32	-11.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8.05	-1.13	-5.65	-10.04	-1.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2.52	-15.35	4.56	2.59	-0.13	
	財務槓桿度	-	1.14	0.54	1.13	1.05	0.94	

說明：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者，說明如下：

1. 速動比率減少，主係取得 50 度以上金酒總經銷代理使存貨增加，以致比率下降。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本期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因取得 50 度以上金酒總經銷代理使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4. 獲利能力項目中各項比率變動，係稅後損益增加。
5. 現金流量項目中各項比率減少，主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係因取得 50 度以上金酒總經銷代理致存貨增加所致。
6.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財務概況

計算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概況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06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15.22	-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4.57	-	-	-	-	
	速動比率	131.71	-	-	-	-	
	利息保障倍數	6,300.40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35	-	-	-	-	
	平均收現日數	35	-	-	-	-	
	存貨週轉率(次)	4.11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22	-	-	-	-	
	平均銷貨日數	89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3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6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4.44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48.98	-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29	-	-	-	-
		稅前純益	152.60	-	-	-	-
	純益率(%)	143.37	-	-	-	-	
現金流	每股盈餘(元)	15.14	-	-	-	-	
	現金流量比率(%)	30.26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8.85	-	-	-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0.44	-	-	-	-	
	營運槓桿度	1.54	-	-	-	-	
	財務槓桿度	1.01	-	-	-	-	

說明：以上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

財務概況

計算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財務概況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鑒察。

此致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張 正 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鑒察。

此致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新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鑒察。

此致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長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振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財務概況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生產碳酸汽水、果蔬汁、咖啡、運動飲料等相關飲品並透過經銷商銷售，並於民國 104 年 9 月起新增代理 58 度金門高粱酒類商品之業務，致使民國 105 年度營業收入較上期增加約 50%，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故將本期營業收入是否確實發生列為查核關鍵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本會計師經了解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所處產業及經濟環境，除測試相關內部控制外，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以銷貨收入明細為測試樣本，執行細項測試驗證外部客戶訂單、出貨單及發票（含客戶驗收資料）之日期、金額與對象是否相符。
2. 針對主要交易客戶進行兩期分析比較，包括收入占比、應收帳款週轉率、應收帳款周轉天數及授信期間，並針對兩期交易對象營收占比及授信條件有重大變動者進行詢問了解，評估其交易金額及對象之合理性。
3. 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營業收入認列及出貨文件之截止測試，以評估商品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黑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財務概況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黑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財務概況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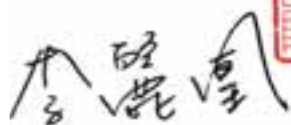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會計師 陳慧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12,367	2	\$ 661,814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70,272	1	560,757	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八)	57,599	-	76,841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附註四、八及二六)	464,049	2	329,387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八)	115,355	1	104,83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八及二六)	249,782	1	113,05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六)	23,123	-	313,547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二)	12,667	-	-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3,462,960	17	2,271,725	12
1429	其他預付款 (附註二六)	149,720	1	84,35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883	-	25,53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124,777	25	4,541,854	24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9,374,755	46	9,162,462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及二七)	4,848,988	24	4,849,604	2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二)	174,430	1	175,119	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3,289	-	3,3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37,208	-	77,513	-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十五及二八)	689,603	3	80,58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四)	221,755	1	221,85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350,028	75	14,570,482	7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0,474,805	100	\$ 19,112,336	100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債 權 及 權 益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1,030,000	5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七及二六)	135,988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	136,747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六)	623,76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六)	16,52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43,022	1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619,417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71,731	-
2645	存入保證金	2,84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93,988	3
2XXX	負債總計	2,637,010	13
3110	權益 (附註二十)	4,018,711	20
3200	普通股	184,583	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82,413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13,676	21
3350	未分配盈餘	7,131,196	3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627,285	66
3400	其他權益	7,216	-
3XXX	權益總計	17,837,795	8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474,80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六）			
4110	\$ 7,828,277	103	\$ 5,197,701	102
4170	(4,020)	-	(5,785)	-
4190	(203,645)	(3)	(115,367)	(2)
4000	7,620,612	100	5,076,549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一）			
5000	(5,911,469)	(78)	(3,508,441)	(69)
5900	1,709,143	22	1,568,108	31
5910	(34,761)	-	(25,330)	-
5920	25,330	-	21,717	-
5950	1,699,712	22	1,564,495	31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1,338,556)	(17)	(1,147,761)	(23)
6200	(180,886)	(2)	(157,391)	(3)
6300	(52,703)	(1)	(45,523)	(1)
6000	(1,572,145)	(20)	(1,350,675)	(27)
6900	127,567	2	213,82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129,434	1	100,259	2
7020	317	-	63,485	2
7050	(4,149)	-	(9)	-
7060	906,220	12	264,355	5
7000	1,031,822	13	428,090	9
7900	\$ 1,159,389	15	\$ 641,910	13
7950	(53,300)	(1)	(21,600)	(1)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06,089</u>	<u>14</u>	<u>620,310</u>	<u>12</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九)	(34,352)	-	(22,048)	(1)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5,356)	-	(4,68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840	-	3,74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064)	(1)	(14,540)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0,485)	-	(5,056)	-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9	-	(1,405)	-
8382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失) 利益	7,694	-	(48,90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7,491</u>	<u>-</u>	<u>2,472</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82,733</u>)	(<u>1</u>)	(<u>90,418</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23,356</u>	<u>13</u>	<u>\$ 529,892</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2.75</u>		<u>\$ 1.54</u>	
9810	稀 釋	<u>\$ 2.75</u>		<u>\$ 1.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財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新成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A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1,980,886	\$ 4,420,576	\$ 6,641,324	\$ 5,195	\$ 128,714	\$ 17,369,599			
B3	-	-	-	-	(6,900)	6,900	-	-	-	-	-	-
B1	-	-	-	39,496	-	-	(39,496)	-	-	-	-	-
B5	-	-	-	-	-	(482,245)	-	-	-	-	(482,245)	-
D1	-	-	-	-	-	620,310	-	-	-	-	620,310	-
D3	-	-	-	-	-	(22,980)	(13,473)	(53,965)	-	-	(90,418)	-
D5	-	-	-	-	-	597,330	(13,473)	(53,965)	-	-	529,892	-
Z1	401,871	4,018,711	184,583	2,020,382	4,413,676	6,723,813	18,668	74,749	-	-	17,417,246	-
B1	-	-	-	62,031	-	(62,031)	-	-	-	-	-	-
B5	-	-	-	-	-	(602,807)	-	-	-	-	(602,807)	-
D1	-	-	-	-	-	1,106,089	-	-	-	-	1,106,089	-
D3	-	-	-	-	-	(33,868)	(36,074)	(12,791)	-	-	(82,733)	-
D5	-	-	-	-	-	1,072,221	(36,074)	(12,791)	-	-	1,023,356	-
Z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2,082,413	\$ 4,413,676	\$ 7,131,196	\$ 54,742	\$ 61,958	-	-	\$ 17,837,795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董事長：張斌堂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代 碼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59,389	\$ 641,91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6,918	176,805
A20200	攤銷費用	2,384	2,201
A20900	利息費用	4,149	9
A21200	利息收入	(1,257)	(13,11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906,220)	(264,35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000)	(2,632)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5,42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799)	(14,69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55	3,807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34,761	25,330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5,330)	(21,71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15,226)	(2,527)
A31150	應收帳款	(147,435)	(23,06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576)	(9,165)
A31200	存 貨	(1,195,290)	(1,163,801)
A31230	預付款項	(65,370)	(60,6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654	(8,515)
A32130	應付票據	9,233	(921)
A32150	應付帳款	16,836	12,40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1,370	60,19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819	(32,44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36,984)	(13,9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301,919)	(724,30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49)	(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0,352)	(19,7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6,420)	(744,097)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70,000)	(\$ 2,02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40,799	2,209,69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47,7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 回股款	300,000	-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31,12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355)	(364,6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7	7,18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5,57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3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327)	(2,06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09,023)	-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24,37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257	13,11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643,269</u>	<u>254,29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58,960</u>	<u>(510,21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30,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20	1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602,807</u>)	(<u>482,24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28,013</u>	<u>(482,145)</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49,447)	(1,736,46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1,814</u>	<u>2,398,27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2,367</u>	<u>\$ 661,81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14 年 4 月 14 日，原名為「進馨商會」。25 年改為「進馨汽水無限公司」。35 年更名為「進馨汽水有限公司」。58 年 12 月 13 日變更組織及名稱為「黑松飲料股份有限公司」。69 年 12 月 23 日再更名為「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迄今。以生產碳酸汽水、果蔬汁、咖啡、運動飲料及其相關飲料之製造和銷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財務概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財務概況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將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本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

財務概況

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106 年追溯適用 IAS 24 之修正時，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公司將視為關係人並予以適當揭露。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將自 106 年開始推延適用。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前述修正將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投資性不動產取得交易。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

財務概況

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適用上述修正前，上述資產係以預計使用年限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106年適用後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前述修正將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交易。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本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前述修正於 106 年開始適用時，將追溯自 105 年 1 月 1 日適用。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財務概況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財務概況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財務概況

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

財務概況

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 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依 IFRS 12 之規定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本公司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揭露，均應依 IFRS 12 之規定處理。

IAS 28 之修正係釐清，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得於原始認列每一關聯企業或合資時，分別選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

此外，IAS 28 之修正亦釐清，本公司（非屬投資個體）於採用權益法時，得就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分別選擇是否沿用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之作法。此選擇係於(1)原始認列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2)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成為投資個體；及(3)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初次成為母公司中孰晚之日作成。

本公司將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本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本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

財務概況

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本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財務概況

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財務概況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銀行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不符合前述定義之定期存款係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及非流動。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

財務概況

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財務概況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

財務概況

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財務概況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

財務概況

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財務概況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財務概況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財務概況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財務概況

(十四)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承租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本公司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

財務概況

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五)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財務概況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財務概況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68	\$ 3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14,849	177,354
銀行定期存款	96,750	484,100
	\$ 312,367	\$ 661,814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25%~0.35%	0.36%~1.60%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 基金受益憑證	\$270,272	\$560,757

相關明細詳附註三一附表二說明。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非關係人	\$ 58,181	\$ 77,617
減：備抵呆帳	(582)	(776)
	57,599	76,841
關 係 人	464,049	329,387
	\$ 521,648	\$ 406,228
<u>應收帳款</u>		
非關係人	\$ 128,090	\$ 117,380
減：備抵呆帳	(12,735)	(12,541)
	115,355	104,839
關 係 人	249,782	113,057
	\$ 365,137	\$ 217,896

財務概況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u>群組評估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776	\$ 83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194)	(55)
年底餘額	<u>\$ 582</u>	<u>\$ 776</u>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90 天，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本公司依授信天數區分群組評估減損狀況，由於個別對象應收帳款授信天數皆為 30~90 天，信用風險特徵一致，故將應收帳款視為同一群組依過去經驗評估其帳款回收率，經檢視以前年度並無任何客觀減損證據，故以較保守之呆帳比率 1%提列備抵；另個別評估該客戶是否有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等客觀減損之跡象，針對有個別減損跡象之客戶提列 100%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	\$ 125,200	\$ 117,090
61~90 天	-	-
91 天以上	<u>2,890</u>	<u>290</u>
合 計	<u>\$128,090</u>	<u>\$117,380</u>

財務概況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年初餘額	\$ -	\$12,541	\$ -	\$12,486
加：本年度提列 呆帳費用	-	194	-	55
減：本年度實際 沖銷	<u>-</u>	<u>-</u>	<u>-</u>	<u>-</u>
年底餘額	<u>\$ -</u>	<u>\$12,735</u>	<u>\$ -</u>	<u>\$12,541</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款項。

九、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 料	\$ 153,113	\$ 97,870
物 料	12,231	12,103
製 成 品	149,507	148,486
一般商品	110,358	96,838
金酒系列商品	<u>3,037,751</u>	<u>1,916,428</u>
	<u>\$3,462,960</u>	<u>\$2,271,725</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911,469 仟元及 3,508,441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u>\$ 4,055</u>	<u>\$ 3,807</u>
存貨報廢損失	<u>\$ 3,046</u>	<u>\$ 14,849</u>
出售下腳收入	<u>\$ 2,830</u>	<u>\$ 3,708</u>
存貨盤（盈）	<u>(\$ 450)</u>	<u>(\$ 358)</u>

財務概況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8,897,266	\$ 8,741,331
投資關聯企業	477,489	421,131
	\$ 9,374,755	\$ 9,162,462

(一)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60,726	\$ 367,085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6,089	321,893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2,043,567	2,011,286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 公司	527,593	68,870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 公司	242,361	250,814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5,416,930	5,721,383
	\$ 8,897,266	\$ 8,741,331

<u>子 公 司 名 稱</u>	所有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 公司	100%	100%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 公司	100%	100%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對上述子公司增資及減資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一附表六。

財務概況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u>\$477,489</u>	<u>\$421,131</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微風廣場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18.02%	18.02%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附表六。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59,886	\$ 909,382
非流動資產	2,774,659	2,693,084
流動負債	(1,180,486)	(1,181,208)
非流動負債	(62,222)	(42,178)
權 益	<u>\$ 2,691,837</u>	<u>\$ 2,379,080</u>
本公司持股比例	18.02%	18.02%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485,069</u>	<u>\$ 428,711</u>
投資帳面金額	<u>\$ 477,489</u>	<u>\$ 421,131</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1,408,132</u>	<u>\$ 1,458,029</u>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u>\$ 347,300</u>	<u>\$ 402,652</u>
本年度淨利	347,300	402,652
其他綜合損益	<u>38,457</u>	(193,794)
綜合損益總額	<u>\$ 385,757</u>	<u>\$ 208,858</u>
自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收取之股利	<u>\$ 13,157</u>	<u>\$ 6,578</u>

財務概況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2,310,732	\$1,505,257	\$3,478,092	\$ 58,207	\$1,068,923	\$8,421,211
增 添	-	109,793	21,816	6,218	83,751	221,578
處 分	-	-	(161,093)	(216)	(31,184)	(192,493)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310,732	\$1,615,050	\$3,338,815	\$ 64,209	\$1,121,490	\$8,450,296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20,473	\$1,945,308	\$ 42,818	\$903,915	\$3,612,514
折舊費用	-	42,922	93,598	4,182	35,413	176,115
處 分	-	-	(156,987)	(215)	(30,735)	(187,93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763,395	\$1,881,919	\$ 46,785	\$ 908,593	\$3,600,692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2,310,732	\$ 851,655	\$1,456,896	\$ 17,424	\$ 212,897	\$4,849,604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2,310,732	\$1,615,050	\$3,338,815	\$ 64,209	\$1,121,490	\$8,450,296
增 添	-	11,920	124,797	3,724	45,409	185,850
處 分	-	-	(140,283)	(3,054)	(18,038)	(161,37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310,732	\$1,626,970	\$3,323,329	\$ 64,879	\$1,148,861	\$8,474,771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63,395	\$1,881,919	\$ 46,785	\$ 908,593	\$3,600,692
折舊費用	-	44,219	97,087	4,424	40,499	186,229
處 分	-	-	(140,283)	(3,035)	(17,820)	(161,13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807,614	\$1,838,723	\$ 48,174	\$ 931,272	\$3,625,783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2,310,732	\$ 819,356	\$1,484,606	\$ 16,705	\$ 217,589	\$4,848,988

財務概況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10 至 60 年
裝潢隔間工程	3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6 年
其他設備	
生財器具	3 至 12 年
雜項設備	3 至 13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u>土</u>	<u>地</u>	<u>建</u>	<u>築</u>	<u>物</u>	<u>合</u>	<u>計</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0,467		\$ 11,028			\$ 181,495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0,467</u>		<u>\$ 11,028</u>			<u>\$ 181,495</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686			\$ 5,686	
折舊費用	-		690			690	
處 分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376</u>			<u>\$ 6,376</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0,467</u>		<u>\$ 4,652</u>			<u>\$ 175,119</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0,467		\$ 11,028			\$ 181,495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0,467</u>		<u>\$ 11,028</u>			<u>\$ 181,495</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376			\$ 6,376	
折舊費用	-		689			689	
處 分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7,065</u>			<u>\$ 7,065</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0,467</u>		<u>\$ 3,963</u>			<u>\$ 174,430</u>	

財務概況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6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96,903 千元及 202,374 千元，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資產負債表日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價。

十三、無形資產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電腦軟體成本</u>		
成 本		
年初餘額	\$ 8,536	\$ 6,694
單獨取得	2,327	2,065
處 分	(1,410)	(223)
年底餘額	<u>\$ 9,453</u>	<u>\$ 8,53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年初餘額	\$ 5,190	\$ 3,212
攤銷費用	2,384	2,201
處 分	(1,410)	(223)
年底餘額	<u>\$ 6,164</u>	<u>\$ 5,190</u>
年底淨額	<u>\$ 3,289</u>	<u>\$ 3,346</u>

上述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成本 3 年

十四、存出保證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履約保證金	\$ 215,000	\$ 215,000
其 他	<u>6,755</u>	<u>6,858</u>
	<u>\$ 221,755</u>	<u>\$ 221,858</u>

本公司於 104 年獲選 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臺灣地區（金門地區除外）總經銷商資格，經銷期間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提存履約保證金 215,000 千元。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商品經銷履約保證之存出保證金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財務概況

十五、預付設備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中 壠 廠		
自動化設備更新工程	\$ 55,828	\$ -
產線新增工程	531,721	-
水資源回收工程	-	12,177
衛生配管工程	-	13,013
其 他	49,696	-
自動販賣機	1,433	10,000
其他設備	<u>50,925</u>	<u>45,390</u>
	<u>\$689,603</u>	<u>\$ 80,580</u>

十六、借 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銀行借款	<u>\$1,030,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度為 0.90%-1.00%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135,988</u>	<u>\$126,755</u>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136,747</u>	<u>\$119,911</u>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247,125	\$107,63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8,308	26,746
應付薪資及獎金	45,502	52,040
應付廣告費	69,464	51,020
應付貨物稅	21,208	18,233
應付物料費	51,178	10,094
應付運費	17,039	14,540
應付休假給付	14,499	16,380
其 他	<u>109,440</u>	<u>126,215</u>
	<u>\$623,763</u>	<u>\$422,898</u>

財務概況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4,649 仟元及 12,647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01,077	\$ 381,5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29,346)	(7,222)
提撥短絀	71,731	374,36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1,731	\$ 374,363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1月1日餘額	\$ 367,425	(\$ 1,159)	\$ 366,26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99	-	4,099
利息費用(收入)	6,889	(78)	6,811
認列於損益	10,988	(78)	10,910

財務概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	(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038	-	1,03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4,460	-	14,46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6,554	-	6,5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2,052</u>	<u>(4)</u>	<u>22,048</u>
雇主提撥	<u>(18,880)</u>	<u>(5,981)</u>	<u>(24,861)</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81,585</u>	<u>(\$ 7,222)</u>	<u>\$ 374,363</u>
105年1月1日餘額	<u>\$ 381,585</u>	<u>(\$ 7,222)</u>	<u>\$ 374,36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649	-	3,649
前期服務成本	657	-	657
利息費用（收入）	<u>5,724</u>	<u>(153)</u>	<u>5,571</u>
認列於損益	<u>10,030</u>	<u>(153)</u>	<u>9,87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655)	(1,65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31	-	23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0,025	-	20,02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5,751	-	15,75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6,007</u>	<u>(1,655)</u>	<u>34,352</u>
雇主提撥	<u>(9,203)</u>	<u>(337,658)</u>	<u>(346,861)</u>
福利支付	<u>(17,342)</u>	<u>17,342</u>	<u>-</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01,077</u>	<u>(\$ 329,346)</u>	<u>\$ 71,73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u>\$ 6,488</u>	<u>\$ 7,404</u>
推銷費用	<u>\$ 1,083</u>	<u>\$ 1,420</u>
管理費用	<u>\$ 1,741</u>	<u>\$ 1,427</u>
研發費用	<u>\$ 565</u>	<u>\$ 659</u>

財務概況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0%	1.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10,197</u>)	(<u>\$ 9,741</u>)
減少 0.25%	<u>\$10,581</u>	<u>\$10,114</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10,283</u>	<u>\$ 9,869</u>
減少 0.25%	(<u>\$ 9,962</u>)	(<u>\$ 9,55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6,000</u>	<u>\$338,21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4年	10.5年

財務概況

二十、權益

(一)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 之股數（仟股）	<u>401,871</u>	<u>401,871</u>
已發行股本	<u>\$ 4,018,711</u>	<u>\$ 4,018,71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金	額
改組創立（58 年）	\$	48,000
現金增資		400,000
盈餘轉增資		2,290,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971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7,866
以前年度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之資產重估增值轉增資		2,055,154
減資退還股款		(1,339,570)
		<u>\$ 4,018,711</u>

(二)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利(1)</u>		
股票發行溢價	\$ 183,296	\$ 183,296
股東放棄債權	168	168
庫藏股交易（子公司處分 母公司股票）	202	20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2)</u>	<u>917</u>	<u>917</u>
	<u>\$ 184,583</u>	<u>\$ 184,583</u>

財務概況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 30% 為原則。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

財務概況

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0 日及 104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62,031	\$ 39,496	\$ -	\$ -
現金股利	602,807	482,245	1.5	1.2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110,609	\$ -
現金股利	803,742	2.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4,413,676	\$ 4,420,57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900)
年底餘額	<u>\$ 4,413,676</u>	<u>\$ 4,413,676</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18,668)	(\$ 5,19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4,064)	(14,54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7,491	2,47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499</u>	<u>(1,405)</u>
年底餘額	<u>(\$ 54,742)</u>	<u>(\$ 18,668)</u>

財務概況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74,749	\$ 128,7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 益	(20,485)	(5,05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利益 (損失) 之份額	<u>7,694</u>	(<u>48,909</u>)
年底餘額	<u>\$ 61,958</u>	<u>\$ 74,749</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63,779)	(\$ 50,289)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257)	(13,111)
其 他	(<u>64,398</u>)	(<u>36,859</u>)
	(<u>\$ 129,434</u>)	(<u>\$ 100,259</u>)

(二) 其他 (利益) 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利 益)	\$ -	(\$ 15,42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利益)	(1,000)	(2,63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 益)	(799)	(14,694)
淨外幣兌換 (利益)	(2,825)	(42,392)
其他損失	<u>4,307</u>	<u>11,657</u>
	(<u>\$ 317</u>)	(<u>\$ 63,485</u>)

(三)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149</u>	<u>\$ 9</u>

財務概況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229	\$176,115
投資性不動產	689	690
無形資產	<u>2,384</u>	<u>2,201</u>
合 計	<u>\$189,302</u>	<u>\$179,00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6,226	\$131,507
營業費用	50,003	44,608
其他利益及損失	<u>689</u>	<u>690</u>
	<u>\$186,918</u>	<u>\$176,80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384</u>	<u>2,201</u>
	<u>\$ 2,384</u>	<u>\$ 2,20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09,741	\$358,548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14,649	12,647
確定福利計畫	<u>9,877</u>	<u>10,910</u>
	24,526	23,557
其他員工福利	<u>63,399</u>	<u>54,05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97,666</u>	<u>\$436,16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61,347	\$225,962
營業費用	<u>236,319</u>	<u>210,201</u>
	<u>\$497,666</u>	<u>\$436,163</u>

1.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

財務概況

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4 日及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1%		1%	
董監事酬勞	3%		3%	
<u>金額</u>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077	\$	6,687
董監事酬勞		36,231		20,05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5,024
董監事酬勞		15,070

104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財務概況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	\$ 20,175
以前年度之調整	(336)	879
	(336)	21,054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53,636	54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3,300	\$ 21,600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59,389	\$ 641,91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97,096	\$ 109,12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	-
出售土地利得	-	(2,622)
處分國內有價證券利得	(136)	(2,498)
採權益法之利益（國內）	(70,021)	(75,95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3,317)	(7,333)
以前年度之調整	(336)	87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3,300	\$ 21,600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5,840	\$ 3,748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7,491	2,4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3,331	\$ 6,220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12,667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18,021

財務概況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180	(\$ 446)	\$ -	\$ 73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毛利	4,306	1,603	-	5,9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93	548	-	64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103	689	-	2,792
未實現閒置產能成本	15	(2)	-	1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249	-	7,491	10,74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3,782	(55,708)	5,840	13,914
應付休假給付	<u>2,785</u>	<u>(320)</u>	<u>-</u>	<u>2,465</u>
	<u>\$ 77,513</u>	<u>(\$ 53,636)</u>	<u>\$ 13,331</u>	<u>\$ 37,20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負債準備	<u>\$619,417</u>	<u>\$ -</u>	<u>\$ -</u>	<u>\$ 619,417</u>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224	(\$ 44)	\$ -	\$ 1,18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毛利	3,692	614	-	4,3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57	36	-	9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56	647	-	2,103
未實現閒置產能成本	17	(2)	-	1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77	-	2,472	3,24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1,816	(1,782)	3,748	63,782
應付休假給付	<u>2,800</u>	<u>(15)</u>	<u>-</u>	<u>2,785</u>
	<u>\$ 71,839</u>	<u>(\$ 546)</u>	<u>\$ 6,220</u>	<u>\$ 77,51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負債準備	<u>\$ 619,417</u>	<u>\$ -</u>	<u>\$ -</u>	<u>\$ 619,417</u>

財務概況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 分配盈餘	\$ 593,514	\$ 593,514
87 年度以後未 分配盈餘	<u>6,537,682</u>	<u>6,130,299</u>
	<u>\$ 7,131,196</u>	<u>\$ 6,723,81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u>\$ 917,071</u>	<u>\$ 927,044</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 抵比率	14.03%	16.5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5 年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75</u>	<u>\$ 1.54</u>
稀釋每股盈餘	<u>\$ 2.75</u>	<u>\$ 1.5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財務概況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106,089	\$ 620,31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106,089</u>	<u>\$ 620,31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01,871	401,8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及員工分紅	417	27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2,288</u>	<u>402,14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及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財務概況

105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270,272</u>	<u>\$ -</u>	<u>\$ -</u>	<u>\$ 270,27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560,757</u>	<u>\$ -</u>	<u>\$ -</u>	<u>\$ 560,757</u>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234,942	\$ 1,599,4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0,272	560,757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926,498	687,585
--	-----------	---------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基金受益憑證、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財務概況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進而產生非功能性貨幣之貨幣性資產（銀行存款）與貨幣性負債，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並以美金對新台幣升值及貶值 1%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導匯率變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本公司持有之特定外幣項目並於年底受外幣匯率波動 1%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升值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當年度淨利之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損益影響數（稅前）	\$ 1,584	\$ 587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持有銀行存款，因銀行存款利率波動不大，故本公司的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的變化較小。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本公司以 0.5%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資本化之因素外，利率上升 0.5%，對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3,592)千元及 3,307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

財務概況

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情形，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其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本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010,250 仟元及 1,242,375 仟元。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u>\$3,649,294</u>	<u>\$2,873,494</u>

對關係人之銷貨，除給予較一般客戶長約 0.5~1.0 個月之授信期間外，其餘與一般銷售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財務概況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子公司	\$ 464,049	\$ 329,387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249,782	\$ 113,057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449	\$ 306,174
預付租金(帳列其他預付款)	關聯企業	\$ 6,287	\$ 6,104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 及 104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6,287	\$ 6,104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6,985	\$ 6,063
其他流動負債	子公司	\$ 940	\$ 750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	\$ 58,385	\$ 45,747
租金支出	子公司	\$ 8,582	\$ 8,644
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 5,814	\$ 5,644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租金。租金依協定按日或按年收付。

105年度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 / 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5年 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 112.87 坪	租金每月為 416 仟元，第 2 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 3%，一次開立次年度 1 年份 12 張租金票據。	\$5,814	第 1 年 \$ 5,997 第 2 年 6,177 第 3 年 6,362 第 4 年 6,553 第 5 年 5,597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 4 段 296 號 3、4、5 樓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約 2,439 m ²	每月租金 700 仟元，於簽約後 1 個月內一次開立租賃期間各月份租金票據。	8,400	-

財務概況

104年度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 / 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5年 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 實業股 份有限 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 道及復興南 路口之微風 廣場購物中 心基地東北 側之黑松博 物館	98年1月1日 至110年10 月25日	約 112.87 坪	租金每月為 416 仟 元，第 2 年起租 金應逐年累進 調高 3%，一次 開立次年度 1 年 份 12 張租金票 據。	\$5,644	第 1 年 \$ 5,822 第 2 年 5,997 第 3 年 6,177 第 4 年 6,362 第 5 年 6,553
松新股份 有限公 司	台北市信義路 4 段 296 號 3、4、5 樓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約 2,439 m ²	每月租金 700 仟 元，於簽約後 1 個月內一次開 立租賃期間各 月份租金票據。	8,400	-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事宜皆依雙方議定之價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雜費	子公司	<u>\$ 11,705</u>	<u>\$ 8,704</u>
廣告費	子公司	<u>\$ 83,116</u>	<u>\$ 70,921</u>
交際費	子公司	<u>\$ 442</u>	<u>\$ 844</u>
運費	子公司	<u>\$ 63</u>	<u>\$ 141</u>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年度分別參與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及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增資 185,700 仟元及 262,000 仟元，持股比例仍為 100%。

本公司之子公司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於 104 年度分別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300,000 仟元及減資彌補虧損 193,155 仟元，以上變動未影響本公司對其控制力。

財務概況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1,938	\$29,560
退職後福利	<u>609</u>	<u>615</u>
	<u>\$42,547</u>	<u>\$30,17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商品經銷合約之履約保證：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5,914	\$ 285,914
存出保證金	<u>215,000</u>	<u>215,000</u>
	<u>\$ 500,914</u>	<u>\$ 500,914</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為提供作為信用狀額度及借款之擔保，已開具保證票據交付各借款往來銀行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保證票據	\$3,763,925 仟元	\$1,818,273 仟元

(二)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77,285 仟元及 50,986 仟元。

(三)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52,546</u>	<u>\$59,648</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四) 提供銀行之財務保證(1)	<u>\$ -</u>	<u>\$1,056,685</u>

財務概況

(1)所揭露之金額此係代表被財務保證持有人若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可能須支付之合計數累積金額，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之借款人分別已動用 0 仟元及 344,663 仟元。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940,628		32.2500		\$159,335			
歐 元	116,899		33.9000		3,963			
日 圓	72,499		0.2756		20			
人 民 幣	162,460		4.6170		750			
					<u>\$164,068</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166,765,037		4.617		<u>\$769,95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9,896		32.2500		\$ 964			
歐 元	188,710		33.9000		6,397			
瑞 士 法 郎	4,378		31.5250		138			
					<u>\$ 7,499</u>			

財務概況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46,791		32.8250	\$		60,621	
歐 元		5,466		35.8800			196	
日 圓		2,156,021		0.2730			589	
港 幣		2		4.2350			-	
							61,406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64,819,670		4.9319			319,68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8,149		32.8250			1,909	
瑞 士 法 郎		29,509		33.1850			979	
							2,888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益分別為 2,825 仟元及 42,39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財務概況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增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85,850	\$ 221,57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7,630	250,71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7,125)	(107,630)
支付現金	<u>\$ 46,355</u>	<u>\$ 364,664</u>

財務概況

	105年度	104年度
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發放數	\$ 602,807	\$ 482,245
加：期初應付股利	21	21
減：期末應付股利	(21)	(21)
支付現金	<u>\$ 602,807</u>	<u>\$ 482,245</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得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 款	\$ 1,237	\$ 7,188
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 面價值	(237)	(4,556)
	<u>\$ 1,000</u>	<u>\$ 2,632</u>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得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	\$ 31,122
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帳面 價值	-	(15,698)
	<u>\$ -</u>	<u>\$ 15,424</u>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 回股款		
減資退回股款	\$ -	\$ 300,00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u>300,000</u>	(300,000)
	<u>\$ 300,000</u>	<u>\$ -</u>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 105 年度合併報表中依規定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金額(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 率(%)	背書 最高限 額(註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4)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4)	屬 對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4)
		關 係 (註2)	稱 名 司 公										
0	黑松股份有限 公司	3	黑松食品(蘇州) 有限公司	\$3,567,559	\$1,056,685	\$-	\$-	\$-	-	\$8,918,898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36條之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證券期貨局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50%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之20%。
依上述規定，本公司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17,837,795千元×50%=8,918,898千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17,837,795千元×20%=3,567,559千元。

註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期末	
								市價	備註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統一亞洲大金磚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18,353.32	\$ 25,177	-	\$	25,177
	統一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累積型)	"	"		1,444,613.52	15,212	-		15,212
	統一強漢基金	"	"		797,448.17	14,442	-		14,442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4,090,202.61	60,002	-		60,002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		7,329,850.20	80,008	-		80,008
	統一大龍騰中國基金	"	"		4,500,000.00	40,365	-		40,365
	統一大龍印基金	"	"		1,257,071.02	18,165	-		18,165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 A 股基金	"	"		749,063.70	7,386	-		7,386
	國泰中國新興債券基金	"	"		922,713.50	9,515	-		9,515
	合計					\$ 270,272			\$ 270,272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未上市、未上櫃</u>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300,000	\$ 360,726	100.00		無市價資訊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00	306,089	100.00		"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關聯企業	"		13,156,977	477,489	18.02		"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備註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00,920,000	2,043,567	100.00	"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108,342,890	5,416,930	100.00	"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	"	49,200,000	527,593	100.00	"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	"	8,000,000	242,361	100.00	"	
	<u>受益憑證</u>			<u>\$ 9,374,755</u>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2,898.00	\$ 1,015	-	\$ 1,015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 478	-	\$ 478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 50,286	-	\$ 50,286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11,756.70	130,839	-	130,839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12,786,104.53	\$ 181,125	-	\$ 181,125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 29,045	-	\$ 29,045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68,641.00	17,018	-	17,018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1,064,856.00	\$ 46,063	-	\$ 46,063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未上市、未上櫃</u>				\$ 10,281	45.27	無市價資訊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同一聯屬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58,000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305,943	11,316	50.23	"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2,700,000	10,540	50.00	"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450,000	17,113	50.00	"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900,000	8,869	50.00	"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	"	"	754,500	19,473	50.30	"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關聯企業	"	"	2,093,023	83,684	2.87	"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同一聯屬公司)	"	"	3,850,000	21,542	50.00	"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1,850,000	12,015	50.00	"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416,000	10,053	26.00	"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1,300,000	11,285	50.00	"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0,000	9,554	50.00	"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800,000	7,603	50.00	"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642,000	14,229	54.73	"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294,057	11,212	49.77	"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2,700,000	8,642	50.00	"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450,000	17,065	50.00	"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900,000	6,556	50.00	"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	"	"	745,500	19,241	49.70	"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關聯企業	"	"	3,000,000	111,786	4.11	無市價資訊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同一聯屬公司)	"	"	3,850,000	5,679	50.00	"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1,850,000	10,988	50.00	"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	備 註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9,554	50.00	"	"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同一聯屬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0,000	\$ 7,603	50.00	無市價資訊	"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1,184,000	28,533	74.00	"	"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1,300,000	6,221	50.00	"	"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49,200,000	RMB 114,271,832	100.00	"	"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於105年12月21日清算完成)	"	"	-	RMB -	-	"	"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	"	8,000,000	RMB 52,493,205	100.00	"	"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000	\$ 519	0.05	無市價資訊	"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3,000	140	0.02	"	"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南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800	480	4.80	"	"

註：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處(損)益	股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復華貨幣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	—	4,787,994.45	\$ 70,000 ⁸	23,890,140.22	\$350,000	24,587,932.06	\$360,103	\$ 103	4,090,202.61	\$ 60,000 ²
					30,338,531.90	330,000 (評價調整) 141 (評價調整)	58,716,628.40	640,000	81,725,310.10	890,566	566	7,329,850.20	80,000 (評價調整) 8 (評價調整)
					—	—	30,087,062.60	430,000	30,087,062.60	430,097	97	—	— (評價調整)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624,432	21	60~7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263,734	5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387,320	5	60~7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162,253	44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244,281	3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43,933	8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25,600	2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40,181	1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248,530	3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22,724	4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75,375	2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6,607	2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71,326	2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9,538	2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84,053	2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2,283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82,715	2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33,478	6
									帳款 8,728	2
									票據 15,913	3
									帳款 4,376	1
									票據 15,407	3
									帳款 4,586	1
									票據 19,080	4
									帳款 4,625	1
									票據 16,492	3
									帳款 5,632	2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18,507	2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8,283	2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07,098	1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3,751	1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624,432	79	60~7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9,337	2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1,964	1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244,281	85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425,987	100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 125,600	88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	-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248,530	83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84,115	100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75,375	83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	-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82,715	94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22,724	91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84,053	90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6,607	86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18,507	94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9,532	94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07,098	85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2,283	93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07,098	85	60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33,624	99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帳項	抵備金額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票據 \$ 263,734 應收帳款 162,253	5.01 次/年	\$ -	- -	兌現 \$ 83,051 收票 126,203	\$ -	-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股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	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5樓	轉投資	\$ 303,490	\$ 303,490	100.00	\$ 360,726	\$ 16,078	\$ 16,078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轉投資	249,990	249,990	100.00	306,089	23,354	23,354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131,570	131,570	18.02	477,489	347,300	62,585	權益法評價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資產管理	1,582,289	1,582,289	100.00	2,043,567	32,216	32,216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170,388	2,170,388	100.00	527,593	483,277	483,277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P.O.BOX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62,000	262,000	100.00	242,361	11,057	11,057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5樓	資產管理	2,703,834	2,703,834	100.00	5,416,930	277,653	277,653	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景賢路339號	食品買賣	13,591	13,591	45.27	10,281	3,897	1,764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里林森巷4之1號	食品買賣	13,169	13,169	50.23	11,316	2,148	1,079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858號	食品買賣	27,033	27,033	50.00	10,540	(1,184)	(592)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莒光路25號	食品買賣	13,040	13,040	50.00	17,113	2,803	1,402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12之1號1樓	食品買賣	18,970	18,970	50.00	8,869	(1,883)	(942)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5,066	5,066	50.30	19,473	532	268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20,930	20,930	2.87	83,684	347,300	9,965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7號	食品買賣	38,494	38,494	50.00	21,542	1,257	629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4段72巷14弄1號1樓	食品買賣	18,497	18,497	50.00	12,015	1,177	589	

財務概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	末	數	比率(%)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2,600	2,600	416,000	26.00	10,053	7,419	1,929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彰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186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300,000	50.00	11,285	(242)	(12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忠孝路292號	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1,000,000	50.00	9,554	(892)	(44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46號	食品買賣	8,000	-	800,000	50.00	7,603	(794)	(397)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景賢路339號	食品買賣	16,420	16,420	1,642,000	54.73	14,229	3,897	2,133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里林森巷4之1號	食品買賣	14,267	14,267	1,294,057	49.77	11,212	2,148	1,069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888號	食品買賣	27,442	27,442	2,700,000	50.00	8,642	(1,184)	(592)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莒光路25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450,000	50.00	17,065	2,803	1,40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12之1號1樓	食品買賣	18,032	18,032	1,900,000	50.00	6,556	(1,883)	(94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4,970	4,970	745,500	49.70	19,241	532	264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30,000	30,000	3,000,000	4.11	111,786	347,300	14,273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7號	食品買賣	38,500	38,500	3,850,000	50.00	5,679	1,257	628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4段72巷14弄1號1樓	食品買賣	18,500	18,500	1,850,000	50.00	10,988	1,177	588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7,400	7,400	1,184,000	74.00	28,553	7,419	5,49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186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300,000	50.00	6,221	(242)	(12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忠孝路292號	食品買賣	\$ 10,000	\$ 10,000	1,000,000	50.00	\$ 9,554	(\$ 892)	(\$ 446)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46號	食品買賣	8,000	-	800,000	50.00	7,603	(794)	(397)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nua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170,388	2,170,388	49,200,000	100.00	527,593	483,276	483,276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於105年12月21日清算完成)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金楓南路888號	生產銷售果汁、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運動飲料、健康補給飲料、合成飲料、發酵飲料	-	2,170,388	-	-	-	483,276	483,276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金楓路216號東創科技園1幢132號樓201室	從事預包裝食品的進出口、批發業務	262,000	262,000	8,000,000	100.00	242,361	11,057	11,057	

註：上述被投資公司105年度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註1)	本期末自累積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累積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於105年12月21日完成清算)	生產銷售果蔬汁、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運動飲料、健康補給飲料、合成飲料、發酵飲料	\$ -	(2)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 2,170,388	\$ -	\$ -	\$ 2,170,388	\$ 483,276	-	\$ 483,276	\$ -	\$ -	註 2(2)B、註 4、註 6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包裝食品的進出口、批發業務	262,000	(2)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262,000	-	-	262,000	11,057	100.00	11,057	242,361	-	註 2(2)B、註 5
本期末大陸		\$ 2,432,388				\$ 2,432,388				\$ 594,333	\$ 10,702,677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依據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投資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為限。

註 4：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 轉投資之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再以 100% 特股比例轉投資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再以 100% 特股比例轉投資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1.12.02 經審二字第 091036585 號函、92.11.04 經審二字第 092030649 號函、93.8.23 經審二字第 093020199 號函、94.3.30 經審二字第 09309966 號函、95.08.01 經審二字第 09500170850 號函、96.07.19 經審二字第 09600174530 號函、97.05.16 經審二字第 09700121650 號函、98.01.09 經審二字第 09700504850 號函、101.02.29 經審二字第 10000526450 號函、103.01.17 經審二字第 10200498390 號函、104.01.15 經審二字第 10300358590 號函及 104.11.11 經審二字第 1040029197 號函核備在案；另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經蘇州市商務局核准減資 393,358 仟元，104 年 9 月 30 日經蘇州市商務局核准減資 193,156 仟元，用以彌補虧損。105 年 12 月 21 日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已完成清算。

註 5：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 轉投資之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再以 100% 特股比例轉投資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104.09.10 經審二字第 10400223090 號函核備在案。

註 6：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 21 日清算完竣後已將投資金額 527,593 仟元經由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匯回至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預計於 106 年匯回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付款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註備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	\$ 14,406	87	按一般交易價格	當月結 60 天	無顯著不同	\$ -	-	\$ -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進貨	14,406	15	按一般交易價格	當月結 60 天	無顯著不同	-	-	-	

財務概況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斌 堂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財務概況

會計師查核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黑松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黑松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黑松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黑松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黑松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為生產碳酸汽水、果蔬汁、咖

財務概況

啡、運動飲料等相關飲品並透過經銷商銷售，並於民國 104 年 9 月起新增代理 58 度金門高粱酒類商品之業務，致使民國 105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較上期增加約 38%，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故將本期營業收入是否確實發生列為查核關鍵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

本會計師經了解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所處產業及經濟環境，除測試相關內部控制外，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以銷貨收入明細為測試樣本，執行細項測試驗證外部客戶訂單、出貨單及發票（含客戶驗收資料）之日期、金額與對象是否相符。
2. 針對主要交易客戶進行兩期分析比較，包括收入占比、應收帳款週轉率、應收帳款周轉天數及授信期間，並針對兩期交易對象營收占比及授信條件有重大變動者進行詢問了解，評估其交易金額及對象之合理性。
3. 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營業收入認列及出貨文件之截止測試，以評估商品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黑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黑松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黑松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財務概況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黑松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黑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黑松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

財務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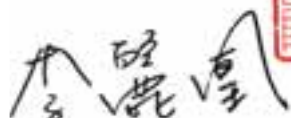
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黑松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凰



會計師 陳慧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266,406	10	\$ 3,377,050	1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八)	498,953	2	834,315	4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八)	86,503	-	97,488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八)	592,800	3	419,648	2
1200	其他應收款	24,062	-	12,393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3,581,650	16	2,368,618	11
1429	其他預付款	169,171	1	110,289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	-	-	417,38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399	-	31,45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231,944</u>	<u>32</u>	<u>7,668,642</u>	<u>35</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八)	1,139	-	1,13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672,960	3	594,77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5,619,886	26	5,604,356	2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7,804,111	35	7,842,609	36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3,466	-	3,39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41,303	-	80,549	-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十七及三一)	689,603	3	80,580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六及三十)	230,552	1	232,85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5,063,020</u>	<u>68</u>	<u>14,440,253</u>	<u>6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2,294,964</u>	<u>100</u>	<u>\$ 22,108,895</u>	<u>100</u>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負	債	及	權	益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	\$ 1,030,000	4		\$ 344,663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九及二九)	144,403	1		138,190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九)	170,949	1		175,392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	678,901	3		489,27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23,022	-		62,176
2310	預收款項 (附註十)	-	-		751,61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22,716	-		35,12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69,991	9		1,996,43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2,131,751	10		2,131,75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121,031	-		420,776
2645	存入保證金	134,396	1		142,68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387,178	11		2,695,210
2XXX	負債總計	4,457,169	20		4,691,649
	權益 (附註二二)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	4,018,711	18		4,018,711
3200	資本公積	184,583	1		184,58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82,413	9		2,020,38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13,676	20		4,413,676
3350	未分配盈餘	7,131,196	32		6,723,8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627,285	61		13,157,871
3400	其他權益	7,216	-		56,081
3XXX	權益總計	17,837,795	80		17,417,24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2,294,964	100		\$ 22,108,8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 8,997,507	103	\$ 6,508,570	102
4170	(19,951)	-	(22,642)	-
4190	(215,146)	(3)	(125,334)	(2)
4000	8,762,410	100	6,360,594	100
5000	(6,442,732)	(73)	(4,304,053)	(68)
5900	2,319,678	27	2,056,541	32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1,406,521)	(16)	(1,291,430)	(20)
6200	(710,487)	(8)	(640,327)	(10)
6300	(52,703)	(1)	(45,523)	(1)
6000	(2,169,711)	(25)	(1,977,280)	(31)
6900	149,967	2	79,26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595,098	7	632,584	10
7020	411,413	4	(82,429)	(1)
7050	(6,838)	-	(8,827)	-
7060	86,825	1	100,663	1
7000	1,086,498	12	641,991	10
7900	\$ 1,236,465	14	\$ 721,252	11
7950	(130,376)	(1)	(100,942)	(1)
8200	1,106,089	13	620,310	10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代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二一)	(42,666)	-	(29,624)	(1)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545	-	1,60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253	-	5,03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064)	(1)	(14,540)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0,361)	-	(5,313)	-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9	-	(1,405)	-
837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7,570	-	(48,65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7,491</u>	<u>-</u>	<u>2,472</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82,733)</u>	<u>(1)</u>	<u>(90,418)</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23,356</u>	<u>12</u>	<u>\$ 529,892</u>	<u>8</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1,106,089</u>	<u>13</u>	<u>\$ 620,310</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1,023,356</u>	<u>12</u>	<u>\$ 529,892</u>	<u>8</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2.75</u>		<u>\$ 1.54</u>	
9810	稀 釋	<u>\$ 2.75</u>		<u>\$ 1.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盈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備供出售金融	
A1	401,871	\$4,018,711	\$ 184,583	\$1,980,886	\$4,420,576	\$6,641,324	\$ 128,714	\$17,369,599				
B3					(6,900)	6,900						
B1				39,496		(39,496)						
B5						(482,245)						(482,245)
D1						620,310						620,310
D3						(22,980)				(53,965)		(90,418)
D5						597,330				(53,965)		529,892
Z1	401,871	4,018,711	184,583	2,020,382	4,413,676	6,723,813	(18,668)	74,749				17,417,246
B1				62,031		(62,031)						
B5						(602,807)						(602,807)
D1						1,106,089						1,106,089
D3						(33,868)				(12,791)		(82,733)
D5						1,072,221				(12,791)		1,023,356
Z1	401,871	\$4,018,711	\$ 184,583	\$2,082,413	\$4,413,676	\$7,131,196	(\$ 54,742)	\$ 61,958				\$17,837,7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財務概況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36,465	\$ 721,25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6,164	280,069
A20200	攤銷費用	2,462	2,438
A20300	呆帳費用	922	178
A20900	利息費用	6,838	8,827
A21200	利息收入	(17,778)	(31,08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86,825)	(100,66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	(2,304)	14,05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79	15,844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36,388)	(15,42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365)	(19,924)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	21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1,090	2,977
A31150	應收帳款	(174,158)	(60,96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669)	(568)
A31200	存 貨	(1,215,784)	(1,125,222)
A31230	預付款項	(58,882)	(58,4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056	(7,434)
A32130	應付票據	6,213	(5,021)
A32150	應付帳款	(4,443)	24,7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1,524	81,27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408)	(29,08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42,411)	(15,3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90,702)	(317,2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450)	(8,99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5,540)	(90,20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13,692)	(416,478)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541,000)	(\$ 2,269,508)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57,366	2,312,924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202,156	31,12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0,793)	(380,0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604	10,993
B02900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	752,07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303	(207,39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542)	(2,11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09,023)	-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24,37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7,778	31,10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8,250	9,12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6,901)	312,6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85,337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30,08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556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28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02,807)	(482,24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4,243	(607,7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294)	(19,55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10,644)	(731,12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77,050	4,108,17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66,406	\$ 3,377,0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14 年 4 月 14 日，原名為「進馨商會」。25 年改為「進馨汽水無限公司」。35 年更名為「進馨汽水有限公司」。58 年 12 月 13 日變更組織及名稱為「黑松飲料股份有限公司」。69 年 12 月 23 日再更名為「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迄今。以生產碳酸汽水、果蔬汁、咖啡、運動飲料及其相關飲料之製造和銷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3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除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黑松(薩摩亞)國際公司、黑松食品(蘇州)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 21 日清算完成)及黑松商貿(蘇州)公司為人民幣外，其餘皆為新台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財務概況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財務概況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將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

財務概況

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106 年追溯適用 IAS 24 之修正時，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公司將視為關係人並予以適當揭露。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將自 106 年開始推延適用。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前述修正將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投資性不動產取得交易。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財務概況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適用上述修正前，上述資產係以預計使用年限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106年適用後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前述修正將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交易。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合併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前述修正於 106 年開始適用時，將追溯自 105 年 1 月 1 日適用。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財務概況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財務概況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

財務概況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財務概況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 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依 IFRS 12 之規定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合併公司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揭露，均應依 IFRS 12 之規定處理。

IAS 28 之修正係釐清，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得於原始認列每一關聯企業或合資時，分別選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

此外，IAS 28 之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非屬投資個體）於採用權益法時，得就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分別選擇是否沿用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之作法。此選擇係於(1)原始認列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2)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成為投資個體；及(3)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初次成為母公司中孰晚之日作成。

合併公司將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

財務概況

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合併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合併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合併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5.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財務概況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八。

財務概況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銀行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

財務概況

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不符合前述定義之定期存款係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及非流動。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

財務概況

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財務概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財務概況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財務概況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

財務概況

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財務概況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財務概況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

財務概況

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財務概況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合併公司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合併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財務概況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財務概況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財務概況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138	\$ 7,69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80,918	1,637,655
銀行定期存款	879,350	1,731,700
	\$2,266,406	\$3,377,050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250%~1.205%	0.310%~1.600%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基金受益憑證	\$ 498,475	\$ 833,749
—股票—上市	478	566
	\$ 498,953	\$ 834,315
<u>非 流 動</u>		
—未上市（櫃）股票	\$ 1,139	\$ 1,1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明細詳附註三三附表二說明。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87,377	\$ 98,467
減：備抵呆帳	(874)	(979)
	\$ 86,503	\$ 97,488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612,771	\$438,630
減：備抵呆帳	(19,971)	(18,982)
	\$592,800	\$419,648

財務概況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u>群組評估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979	\$ 1,01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u>105</u>)	(<u>36</u>)
年底餘額	<u>\$ 874</u>	<u>\$ 979</u>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90 天，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合併公司依授信天數區分群組評估減損狀況，由於個別對象應收帳款授信天數皆為 30~90 天，信用風險特徵一致，故將應收帳款視為同一群組依過去經驗評估其帳款回收率，經檢視以前年度並無任何客觀減損證據，故以較保守之呆帳比率 1%提列備抵；另個別評估該客戶是否有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等客觀減損之跡象，針對有個別減損跡象之客戶提列 100%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	\$ 547,491	\$ 409,933
61~90 天	60,723	26,291
91 天以上	<u>4,557</u>	<u>2,406</u>
合 計	<u>\$ 612,771</u>	<u>\$ 438,630</u>

財務概況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年初餘額	\$ 1,504	\$17,478	\$ 1,504	\$18,172
加：本年度提 列呆帳費 用	-	1,390	-	214
減：本年度迴 轉呆帳費 用	(363)	-	-	-
減：本年度實 際沖銷	(17)	-	-	(896)
外幣換算差額	(19)	(2)	-	(12)
年底餘額	<u>\$ 1,105</u>	<u>\$18,866</u>	<u>\$ 1,504</u>	<u>\$17,478</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款項，金額分別為 1,105 仟元及 1,504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	\$ -	\$ -
61~90 天	-	-
91 天以上	<u>1,105</u>	<u>1,504</u>
合 計	<u>\$ 1,105</u>	<u>\$ 1,504</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財務概況

九、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 料	\$ 163,281	\$ 112,195
物 料	17,185	20,049
在 製 品	-	1,089
製 成 品	260,908	214,354
一般商品	83,507	91,798
金酒系列商品	<u>3,056,769</u>	<u>1,929,133</u>
	<u>\$3,581,650</u>	<u>\$2,368,618</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442,732 仟元及 4,304,053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 2,979</u>	<u>\$ 15,844</u>
存貨報廢損失	<u>\$ 7,940</u>	<u>\$ 20,818</u>
出售下腳收入	<u>\$ 2,892</u>	<u>\$ 3,863</u>
存貨盤（盈）	<u>(\$ 439)</u>	<u>(\$ 1,196)</u>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待出售非流動資產</u>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 -	\$ 292,443
機器設備	-	806,571
運輸設備	-	3,057
其他設備	-	29,603
土地使用權	<u>-</u>	<u>9,090</u>
	-	1,140,764
減：累積折舊	<u>-</u>	<u>(723,378)</u>
	<u>\$ -</u>	<u>\$ 417,386</u>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配合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開發區管委會及蘇州市木瀆新城鎮投資發展有限公司進行城市建設與改造計劃徵收回購政策，於 104 年 8 月 3 日與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開發區管委會簽訂收購協議。收購補償項目計有黑松蘇州公司

財務概況

房屋建築補償、土地使用權補償、設備設施收購及搬遷補償（含綠化）、停產停業營業損失補貼、綜合補貼五大項目，交易總金額（總收購補償金額）為人民幣 209,456 仟元，該公司於 105 年 1 月底交付相關房地及設備，截至 105 年 3 月已收取全部款項。104 年度已依實際發生之補貼項目轉列其他收入計人民幣 17,091 仟元，其餘人民幣 192,365 仟元於 105 年 5 月因實際交易條件已達成，故於 105 年度認列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36,669 仟元，詳附註三三附表四說明。

補償價款將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一、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45.27%	45.27%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23%	50.23%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30%	50.3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26.00%	26.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4.73%	54.73%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49.77%	49.77%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財務概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49.70%	49.7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74.00%	74.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註:公司已於105年12月 21日清算完成)	飲料生產 銷售	-	100.00%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1. 上述各子公司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
2.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度現金增資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185,700千元,藉由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直接增資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相同金額,並由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直接增資黑松食品(蘇州)公司相同金額。104年現金增資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262,000千元。並由黑松(薩摩亞)國際公司增資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相同金額。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104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193,155千元,以上變動未影響本公司對其影響力。
3.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於105年12月21日完成清算。
4.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度辦理減資退回股款300,000千元,此異動僅造成股數減少。
5.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藉由全球及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各出資10,000千元,於104年12月9日成立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105年3月2日則藉由全球及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各出資8,000千元成立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財務概況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u>\$672,960</u>	<u>\$594,771</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25%	2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附表八。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59,886	\$ 909,382
非流動資產	2,774,659	2,693,084
流動負債	(1,180,486)	(1,181,208)
非流動負債	(62,222)	(42,178)
權 益	<u>\$ 2,691,837</u>	<u>\$ 2,379,080</u>
本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5%	25%
本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672,960</u>	<u>\$ 594,771</u>
投資帳面金額	<u>\$ 672,960</u>	<u>\$ 594,771</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1,408,132</u>	<u>\$ 1,458,029</u>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u>\$ 347,300</u>	<u>\$ 402,652</u>
本年度淨利	347,300	402,652
其他綜合損益	<u>38,457</u>	(193,794)
綜合損益總額	<u>\$ 385,757</u>	<u>\$ 208,858</u>
自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收取之股利	<u>\$ 18,250</u>	<u>\$ 9,123</u>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財務概況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2,981,866	\$1,840,428	\$4,353,259	\$162,887	\$1,106,040	\$10,444,480
增 添	-	109,793	23,807	18,235	85,213	237,048
重分類至待出售	-	(292,443)	(806,571)	(3,057)	(29,603)	(1,131,674)
處 分	-	-	(213,274)	(20,529)	(32,975)	(266,778)
淨兌換差額	-	(5,680)	(18,406)	(1,048)	(661)	(25,79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2,981,866</u>	<u>\$1,652,098</u>	<u>\$3,338,815</u>	<u>\$156,488</u>	<u>\$1,128,014</u>	<u>\$9,257,281</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880,394	\$2,499,843	\$82,422	\$931,937	\$4,394,596
折舊費用	-	54,737	135,105	11,406	36,209	237,457
重分類至待出售	-	(148,220)	(548,854)	(2,924)	(23,380)	(723,378)
處 分	-	-	(193,775)	(15,913)	(32,044)	(241,732)
淨兌換差額	-	(2,280)	(10,400)	(832)	(506)	(14,01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784,631</u>	<u>\$1,881,919</u>	<u>\$74,159</u>	<u>\$912,216</u>	<u>\$3,652,925</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2,981,866</u>	<u>\$867,467</u>	<u>\$1,456,896</u>	<u>\$82,329</u>	<u>\$215,798</u>	<u>\$5,604,356</u>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2,981,866	\$1,652,098	\$3,338,815	\$156,488	\$1,128,014	\$9,257,281
增 添	-	12,048	124,797	35,734	46,927	219,506
重 分 類	-	-	-	(162)	162	-
處 分	-	-	(140,283)	(13,816)	(18,260)	(172,359)
淨兌換差額	-	-	-	(13)	(1)	(1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2,981,866</u>	<u>\$1,664,146</u>	<u>\$3,323,329</u>	<u>\$178,231</u>	<u>\$1,156,842</u>	<u>\$9,304,414</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784,631	\$1,881,919	\$74,159	\$912,216	\$3,652,925
折舊費用	-	45,097	97,087	14,027	41,455	197,666
重 分 類	-	-	-	(27)	27	-
處 分	-	-	(140,283)	(7,734)	(18,042)	(166,059)
淨兌換差額	-	-	-	-	(4)	(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u>\$829,728</u>	<u>\$1,838,723</u>	<u>\$80,425</u>	<u>\$935,652</u>	<u>\$3,684,528</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2,981,866</u>	<u>\$834,418</u>	<u>\$1,484,606</u>	<u>\$97,806</u>	<u>\$221,190</u>	<u>\$5,619,886</u>

財務概況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10 至 60 年
裝潢隔間工程		3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6 年
其他設備		
生財器具		3 至 12 年
雜項設備		3 至 13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土</u>	<u>地</u>	<u>建 築 物</u>	<u>合 計</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6,684,636		\$2,012,714	\$8,697,350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6,684,636</u>		<u>\$2,012,714</u>	<u>\$8,697,350</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12,129	\$ 812,129
折舊費用	-		42,612	42,612
處 分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54,741</u>	<u>\$ 854,741</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6,684,636</u>		<u>\$1,157,973</u>	<u>\$7,842,609</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6,684,636		\$2,012,714	\$8,697,350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6,684,636</u>		<u>\$2,012,714</u>	<u>\$8,697,350</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54,741	\$ 854,741
折舊費用	-		38,498	38,498
處 分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93,239</u>	<u>\$ 893,239</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6,684,636</u>		<u>\$1,119,475</u>	<u>\$7,804,111</u>

財務概況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6 年至 51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黑松通商大樓－非自用		
土 地	\$ 212,639	\$ 212,639
建 築 物	43,281	43,281
減：累計折舊	(24,770)	(23,907)
	231,150	232,013
微風廣場（原台北廠土地所開發）		
土 地	4,971,079	4,971,079
建 築 物	1,847,019	1,847,019
減：累計折舊	(754,653)	(719,095)
	6,063,445	6,099,003
永安段土地（原名萬順療段）		
土 地	1,483,891	1,483,891
建 築 物	122,414	122,414
減：累計折舊	(113,816)	(111,739)
	1,492,489	1,494,566
埔新段土地		
土 地	17,027	17,027
	\$ 7,804,111	\$ 7,842,609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6,123,838 仟元及 26,705,528 仟元，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資產負債表日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價。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上述投資性不動產－黑松通商大樓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大樓租金收入 5% 者）：

財務概況

105年度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未 來 5 年 租 金 收 入 合 計
台灣屈臣氏 個人用品 商店股份 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 通商大樓部分 房屋	94年1月16日至 103年1月15日 共9年整 103年1月16日至 108年1月15日 共5年整	104年1月16日至 105年1月15日每 月租金1,400仟元 105年1月16日至 106年1月15日每 月租金1,500仟元 106年1月16日至 107年1月15日每 月租金1,545仟元 107年1月16日至 108年1月15日每 月租金1,591.35仟 元	\$17,992 (含押 金設算 息)	\$37,671
惠康百貨股 份有限公 司	信義路4段黑松 通商大樓部分 房屋及車位	92年3月1日至 103年2月28日 止共11年(房 租)及92年7 月1日至103年 2月28日止10 年8個月整(車 位) 103年3月1日至 108年2月28日 止共5年(房租) 及103年3月1 日至108年2月 28日止5年(車 位)	104年3月1日至106 年2月28日每月 租金為450仟元 106年3月1日至108 年2月28日每月 租金為460仟元 車位租金22.5仟元	5,685 (含押 金設算 息)	12,538

財務概況

104年度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5年租金收入合計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94年1月16日至103年1月15日共9年整 103年1月16日至108年1月15日共5年整	103年1月16日至104年1月15日每月租金1,300仟元 104年1月16日至105年1月15日每月租金1,400仟元 105年1月16日至106年1月15日每月租金1,500仟元 106年1月16日至107年1月15日每月租金1,545仟元 107年1月16日至108年1月15日每月租金1,591.35仟元	\$16,797 (含押金設算息)	\$55,676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92年3月1日至103年2月28日止共11年(房租)及92年7月1日至103年2月28日止10年8個月整(車位) 103年3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止共5年(房租)及103年3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止5年(車位)	每月租金522.5仟元。 100年3月1日起再調降為462.5仟元。 103年3月1日至104年2月28日每月租金為440仟元 104年3月1日至106年2月28日每月租金為450仟元 106年3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每月租金為460仟元 車位租金22.5仟元	5,667 (含押金設算息)	18,210

合併公司105及104年度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詳附註二九。

合併公司105及104年度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永安段(原名萬順寮段)房地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房地租金收入5%者)：

財務概況

105年度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 收取方式	租金 收入	未來5年 租金收 入合計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69號永安段284、285地號之部分土地及231、230地號之全部土地	103年4月1日至105年3月31日止共2年整 105年4月1日至107年3月31日止共2年整	每月租金362仟元	\$4,370 (含押金設算息)	\$5,454
艾斯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69號之部分房屋	104年5月15日至105年5月14日止共1年整 105年5月15日至106年5月14日止共1年整	每月租金為350仟元	4,446 (含押金設算息)	1,422
台灣普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104年12月1日至105年11月30日止共1年整 105年12月1日至106年11月30日止共1年整	每月租金304仟元	3,763 (含押金設算息)	3,349

104年度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 收取方式	租金 收入	未來5年 租金收 入合計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69號永安段284、285地號之部分土地及231、230地號之全部土地	103年4月1日至105年3月31日止共2年整	每月租金362仟元	\$4,373 (含押金設算息)	\$1,092
艾斯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69號之部分房屋	103年5月15日至104年5月14日止共1年整 104年5月15日至105年5月14日止共一年整	每月租金為350仟元	4,520 (含押金設算息)	1,753
台灣普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103年12月1日至104年11月30日止共1年整 104年12月1日至105年11月30日止共1年整	每月租金304仟元	3,767 (含押金設算息)	\$3,350

財務概況

十五、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成本		
年初餘額	\$ 9,521	\$ 9,467
單獨取得	2,542	2,116
處分	(1,410)	(1,925)
淨兌換差額	(14)	(137)
年底餘額	<u>\$10,639</u>	<u>\$ 9,521</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年初餘額	\$ 6,127	\$ 5,750
攤銷費用	2,462	2,438
處分	(1,410)	(1,925)
淨兌換差額	(6)	(136)
年底餘額	<u>\$ 7,173</u>	<u>\$ 6,127</u>
年底淨額	<u>\$ 3,466</u>	<u>\$ 3,394</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成本 3至10年

十六、存出保證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履約保證金	\$215,000	\$215,000
其他	<u>15,552</u>	<u>17,855</u>
	<u>\$230,552</u>	<u>\$232,855</u>

合併公司於 104 年獲選 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臺灣地區（金門地區除外）總經銷商資格，經銷期間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提存履約保證金 215,000 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商品經銷履約保證之存出保證金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財務概況

十七、預付設備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中 壠 廠		
自動化設備更新工		
程	\$ 55,828	\$ -
產線新增工程	531,721	-
水資源回收工程	-	12,177
衛生配管工程	-	13,013
其 他	49,696	-
自動販賣機	1,433	10,000
其他設備	<u>50,925</u>	<u>45,390</u>
	<u>\$ 689,603</u>	<u>\$ 80,580</u>

十八、借 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信用借款</u>		
— 銀行借款	<u>\$1,030,000</u>	<u>\$ 344,663</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為 0.9000%-1.0000%及 1.4000%-1.7584%。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144,403</u>	<u>\$ 138,190</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170,949</u>	<u>\$ 175,392</u>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247,125	\$ 108,41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8,409	26,746
應付薪資及獎金	68,519	72,296
應付廣告費	69,464	51,020
應付貨物稅	21,208	18,233
應付物料費	51,178	10,094
應付運費	17,039	14,540
應付休假給付	21,447	21,851
其 他	<u>134,512</u>	<u>166,084</u>
	<u>\$ 678,901</u>	<u>\$ 489,276</u>

財務概況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2,171 仟元及 18,765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另合併公司中除全球公司、綠洲公司、客集公司、客鍊公司、黑松資產公司及松新公司因無編制內正式之員工，以及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黑松食品（蘇州）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 21 日完成清算）及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由於其當地政府無強制性相關法令規定，亦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致未依精算法提列退休金外，其餘對正式員工訂有退休辦法。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72,610	\$443,85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1,579)	(23,0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21,031</u>	<u>\$420,776</u>

財務概況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4年1月1日餘額	<u>\$ 422,714</u>	<u>(\$ 16,221)</u>	<u>\$ 406,49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212	-	4,212
利息費用(收入)	<u>7,920</u>	<u>(367)</u>	<u>7,553</u>
認列於損益	<u>12,132</u>	<u>(367)</u>	<u>11,76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107)	(10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2,923	-	2,92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6,864	-	16,86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9,944</u>	<u>-</u>	<u>9,94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9,731</u>	<u>(107)</u>	<u>29,624</u>
雇主提撥	-	(8,226)	(8,226)
福利支付	<u>(20,725)</u>	<u>1,845</u>	<u>(18,880)</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852</u>	<u>(\$ 23,076)</u>	<u>\$ 420,776</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43,852	(\$ 23,076)	\$ 420,77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756	-	3,756
前期服務成本	660	-	660
利息費用(收入)	<u>6,683</u>	<u>(416)</u>	<u>6,267</u>
認列於損益	<u>11,099</u>	<u>(416)</u>	<u>10,6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1,538)	(1,53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3,086	-	3,08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3,748	-	23,74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7,370</u>	<u>-</u>	<u>17,3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4,204</u>	<u>(1,538)</u>	<u>42,666</u>
雇主提撥	<u>(9,203)</u>	<u>(343,891)</u>	<u>(353,094)</u>
福利支付	<u>(17,342)</u>	<u>17,342</u>	<u>-</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72,610</u>	<u>(\$ 351,579)</u>	<u>\$ 121,031</u>

財務概況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u>\$ 6,490</u>	<u>\$ 7,404</u>
推銷費用	<u>\$ 1,740</u>	<u>\$ 1,420</u>
管理費用	<u>\$ 1,888</u>	<u>\$ 2,282</u>
研發費用	<u>\$ 565</u>	<u>\$ 65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0%~1.375%	1.375%~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2.250%	2.000%~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12,393)</u>	<u>(\$11,651)</u>
減少 0.25%	<u>\$12,872</u>	<u>\$12,10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12,512</u>	<u>\$11,815</u>
減少 0.25%	<u>(\$12,109)</u>	<u>(\$10,580)</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

財務概況

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7,644</u>	<u>\$341,02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2年	12.3年

二二、權益

(一)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401,871</u>	<u>401,871</u>
已發行股本	<u>\$ 4,018,711</u>	<u>\$ 4,018,71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金額
改組創立（58 年）	\$ 48,000
現金增資	400,000
盈餘轉增資	2,290,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971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7,866
以前年度帳列資本公積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轉增資	2,055,154
減資退回股款	(1,339,570)
	<u>\$4,018,711</u>

財務概況

(二) 資本公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83,296	\$183,296
股東放棄債權	168	168
庫藏股票交易（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	202	202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u>		
	\$ 917	\$ 917
	<u>\$184,583</u>	<u>\$184,58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 30% 為原則。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財務概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0 日及 104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031	\$ 39,496	\$ -	\$ -
現金股利	602,807	482,245	1.5	1.2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0,609	\$ -
現金股利	803,742	2.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特別盈餘公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4,413,676	\$4,420,57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	(6,900)
年底餘額	\$4,413,676	\$4,413,676

財務概況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8,668)	(\$ 5,19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44,064)	(14,540)
	105年度	104年度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 7,491	\$ 2,47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 算差額之份額	499	(1,405)
年底餘額	(\$ 54,742)	(\$ 18,668)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74,749	\$128,7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20,361)	(5,31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損失)之份額	7,570	(48,652)
年底餘額	\$ 61,958	\$ 74,749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501,642)	(\$481,12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7,778)	(31,083)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十)	-	(85,370)
其他	(75,678)	(35,011)
	(\$595,098)	(\$632,584)

財務概況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304)	\$ 14,05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36,388)	(15,424)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1,365)	(\$ 19,924)
淨外幣兌換（利益）	(17,261)	(29,695)
租金成本	136,161	119,437
其他	<u>9,744</u>	<u>13,982</u>
	<u>(\$ 411,413)</u>	<u>\$ 82,429</u>

(三)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6,838</u>	<u>\$ 8,827</u>

(四)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7,666	\$ 237,457
投資性不動產	38,498	42,612
無形資產	<u>2,462</u>	<u>2,438</u>
合 計	<u>\$ 238,626</u>	<u>\$ 282,50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5,209	\$ 180,537
營業費用	62,457	56,9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38,498</u>	<u>42,612</u>
	<u>\$ 236,164</u>	<u>\$ 280,06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462</u>	<u>2,438</u>
	<u>\$ 2,462</u>	<u>\$ 2,438</u>

財務概況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36,161	\$119,437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
	<u>\$136,161</u>	<u>\$119,43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91,735	\$508,356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22,171	18,765
確定福利計畫	10,683	11,765
	32,854	30,530
其他員工福利	88,627	72,08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713,216</u>	<u>\$610,96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61,350	\$238,753
營業費用	451,866	372,215
	<u>\$713,216</u>	<u>\$610,968</u>

1.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4 日及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1%	1%
董監事酬勞	3%	3%
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077	\$ 6,687
董監事酬勞	36,231	20,059

財務概況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103年度</u>
	<u>現 金 紅 利</u>
員工酬勞	\$ 5,024
董監事酬勞	15,070

104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75,513	\$ 95,6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	3,53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859</u>	<u>1,003</u>
	<u>76,386</u>	<u>100,150</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53,990</u>	<u>79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0,376</u>	<u>\$ 100,942</u>

財務概況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236,465</u>	<u>\$ 721,252</u>
稅前淨利按相關國家所得所 適用之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費用	\$ 394,707	\$ 144,69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060	4,468
權益法評價投資利益	(75,389)	(83,930)
處分國內有價證券及土地免 稅所得	(232)	(6,010)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盈餘遞延所得稅影響 數	(\$ 121,287)	\$ 44,5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	3,53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3,355)	(7,40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858</u>	<u>1,00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0,376</u>	<u>\$ 100,942</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7,491	\$ 2,472
—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u>7,253</u>	<u>5,03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 得稅利益（費用）	<u>\$ 14,744</u>	<u>\$ 7,50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3,022</u>	<u>\$ 62,176</u>

財務概況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清算消滅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605	(\$ 493)	\$ -	\$ -	\$ 1,11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毛利	4,306	1,603	-	-	5,9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93	548	-	-	64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661	709	-	-	3,370
未實現閒置產能成本	15	(2)	-	-	1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249	-	7,491	-	10,74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5,282	(56,629)	7,253	-	15,906
應付休假給付	3,338	274	-	-	3,612
	<u>\$ 80,549</u>	<u>(\$ 53,990)</u>	<u>\$ 14,744</u>	<u>\$ -</u>	<u>\$ 41,303</u>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清算消滅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負債準備	<u>\$2,131,751</u>	<u>\$ -</u>	<u>\$ -</u>	<u>\$ -</u>	<u>\$2,131,751</u>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清算消滅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843	(\$ 238)	\$ -	\$ -	\$ 1,60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毛利	3,692	614	-	-	4,3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57	36	-	-	9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957	704	-	-	2,661
未實現閒置產能成本	17	(2)	-	-	1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77	-	2,472	-	3,24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2,194	(1,948)	5,036	-	65,282
應付休假給付	3,296	42	-	-	3,338
	<u>\$ 73,833</u>	<u>(\$ 792)</u>	<u>\$ 7,508</u>	<u>\$ -</u>	<u>\$ 80,549</u>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清算消滅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負債準備	<u>\$2,131,751</u>	<u>\$ -</u>	<u>\$ -</u>	<u>\$ -</u>	<u>\$2,131,751</u>

財務概況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 配盈餘	\$ 593,514	\$ 593,514
87 年度以後未分 配盈餘	<u>6,537,682</u>	<u>6,130,299</u>
	<u>\$ 7,131,196</u>	<u>\$ 6,723,81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u>\$ 917,071</u>	<u>\$ 927,044</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 抵比率	14.03%	16.5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5 年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75</u>	<u>\$ 1.54</u>
稀釋每股盈餘	<u>\$ 2.75</u>	<u>\$ 1.5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財務概況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1,106,089	\$ 620,31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106,089	\$ 620,310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1,871	401,8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及員工分紅	417	27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2,288	402,14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 25 年。其中微風廣場部分依租約規定第 3 年起租金逐年調高 3%，105 年第 3 季簽訂合約延長租期 5 年，租金逐年調高 2.5%。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皆為 128,59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房地租金收入 5%者)：

財務概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496,939	\$ 479,86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023,515	1,989,347
超過 5 年	<u>2,780,216</u>	<u>521,693</u>
	<u>\$5,300,670</u>	<u>\$2,990,908</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139	\$ 1,139
國內上市(櫃)股票	478	-	-	478
基金受益憑證	<u>498,475</u>	<u>-</u>	<u>-</u>	<u>498,475</u>
合 計	<u>\$498,953</u>	<u>\$ -</u>	<u>\$ 1,139</u>	<u>\$ 500,09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139	\$ 1,139
國內上市(櫃)股票	566	-	-	566
基金受益憑證	<u>833,749</u>	<u>-</u>	<u>-</u>	<u>833,749</u>
合 計	<u>\$ 834,315</u>	<u>\$ -</u>	<u>\$ 1,139</u>	<u>\$ 835,454</u>

財務概況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唯一採第 3 等級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投資新東陽公司及東南飲料公司有關之權益工具。105 及 104 年度並未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此權益工具相關之損益。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按成本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2,969,771	\$3,906,5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092	835,454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047,275 1,209,69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基金受益憑證、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概況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進而產生非功能性貨幣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並以美金對新台幣升值及貶值 1%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導匯率變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合併公司持有之特定外幣項目並於年底受外幣匯率波動 1%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及人民幣升值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當年度淨利之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損益影響數（稅前）	\$ 9,283	(\$ 2,859)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銀行存款及借款，因存款及借款利率波動不大，故合併公司之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變化之影響有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合併公司以 0.5%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

財務概況

資本化之情況下，利率上升 0.5%，對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6,151 仟元及 15,12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情形，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其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010,250 仟元及 1,954,397 仟元。

財務概況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6,287	\$ 6,104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451,389	\$438,476

投資性不動產－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

105年度					
<u>承租人</u>	<u>租賃標的</u>	<u>租期</u>	<u>租金計算 / 收取方式</u>	<u>租金收入</u>	<u>未來5年 租金收入</u>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9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13,354.44坪及683個車位	90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5%，於92年12月31日簽訂備忘錄修為3%，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451,389 (含押金設算息)	第1年 \$463,518 第2年 477,423 第3年 491,746 第4年 506,498 第5年 520,909
		110年10月26日至115年10月25日	110年10月26日至115年10月25日逐年累進調高2.5%，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財務概況

104年度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5年租金收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9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13,354.44坪及683個車位	90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	90年10月26日至93年10月25日，商場每坪每月租金1,700元，車位每位每月5,000元，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5%，於92年12月31日簽訂備忘錄修為3%，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438,476 (含押金設算息)	第1年 \$450,017 第2年 463,518 第3年 477,423 第4年 491,746 第5年 506,498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 5,814	\$ 5,644

105年度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租金支付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5年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16仟元，第2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3%，一次開立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票據。	\$5,814	第1年 \$5,997 第2年 6,177 第3年 6,362 第4年 6,553 第5年 5,597

財務概況

104年度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支 付方式	租金 支出	未來5年 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 實業股 份有限 公司	台北市市民 大道及復 興南路口 之微風廣 場購物中 心基地東 北側之黑 松博物館	98年1月1 日至110 年10月 25日	約112.87 坪	租金每月為 416千元， 第2年起租 金應逐年累 進調高 3%，一次開 立次年度1 年份12張 租金票據。	\$5,644	第1年 \$5,822 第2年 5,997 第3年 6,117 第4年 6,362 第5年 6,553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事宜皆依雙方議定之價格。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 及 104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1,938	\$29,560
退職後福利	609	615
	<u>\$42,547</u>	<u>\$30,17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商品經銷合約之履約保證：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4,673,259	\$4,679,2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914	285,914
存出保證金	215,000	215,000
	<u>\$5,174,173</u>	<u>\$5,180,193</u>

財務概況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合併公司為提供作為信用狀額度及借款之擔保，已開具保證票據交付各借款往來銀行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保證票據	\$3,763,925 仟元	\$1,818,273 仟元

(二)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77,285 仟元及 50,986 仟元。

(三)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2,546	\$ 59,648

(四) 提供銀行之財務保證(1) \$ _____ - \$1,056,685

(1) 所揭露之金額此係代表被財務保證持有人若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合併公司可能須支付之合計數累積金額，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之借款人分別已動用 0 仟元及 344,663 仟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財務概況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1,314,296			32.2500	\$ 687,386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7,502,495			6.9370	241,955
				(美元：人民幣)	
歐 元	116,899			33.9000	3,963
日 圓	72,499			0.2756	20
人 民 幣	162,460			4.6170	750
					<u>\$ 934,074</u>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9,896			32.2500	\$ 964
歐 元	188,710			33.9000	6,397
瑞士法郎	4,378			31.525	138
					<u>\$ 7,499</u>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46,791			32.8250	\$ 60,621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529.58			6.4936	17
				(美元：人民幣)	
歐 元	5,466			35.8800	196
日 圓	2,156,021			0.2730	589
港 幣	2			4.2350	-
					<u>\$ 61,423</u>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8,149			32.825	\$ 1,909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10,500,000			6.4936	344,663
				(美元：人民幣)	
瑞士法郎	29,509			33.185	979
					<u>\$ 347,551</u>

財務概況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0000 (新台幣：新台幣)	\$ 2,825	1.0000 (新台幣：新台幣)	\$ 42,392
人民幣	4.8490 (人民幣：新台幣)	14,436	5.0330 (人民幣：新台幣)	(12,697)
		<u>\$ 17,261</u>		<u>\$ 29,695</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財務概況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十)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飲品事業部門－飲料類

飲品事業部門－酒類

不動產租賃部門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財務概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飲品類部門－飲料類	\$5,526,306	\$4,984,080	\$1,874,156	\$1,787,360
飲品類部門－酒類	3,236,104	1,376,514	445,522	269,181
不動產租賃部門	<u>501,642</u>	<u>481,120</u>	<u>365,481</u>	<u>361,683</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9,264,052</u>	<u>\$6,841,714</u>	2,685,159	2,418,224
營業費用			(2,169,711)	(1,977,280)
利息收入			17,778	31,08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86,825	100,6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304	(14,05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36,388	15,424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1,365	19,924
外幣兌換淨利益			17,261	29,695
公司一般收入			75,678	120,381
公司一般費用			(9,744)	(13,982)
財務成本			(<u>6,838</u>)	(<u>8,827</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236,465</u>	<u>\$ 721,252</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5及104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部門資產</u>		
飲品類部門	\$13,618,351	\$12,856,755
不動產租賃部門	<u>8,676,613</u>	<u>9,252,140</u>
合併資產總額	<u>\$22,294,964</u>	<u>\$22,108,895</u>

財務概況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商譽已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中國與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中國	\$ 255,295	\$ 396,252	\$ 447	\$ 549
台灣	<u>8,507,115</u>	<u>5,964,342</u>	<u>15,020,131</u>	<u>14,358,016</u>
	<u>\$ 8,762,410</u>	<u>\$ 6,360,594</u>	<u>\$ 15,020,578</u>	<u>\$ 14,358,56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產生之資產。

三五、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增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19,506	\$ 237,04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8,412	251,37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7,125)	(108,412)
支付現金	<u>\$ 80,793</u>	<u>\$ 380,011</u>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取得價款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總價款	\$ 953,774	\$ 31,122
減：預收款項減少	(751,618)	-
收取現金數	<u>\$ 202,156</u>	<u>\$ 31,122</u>

現金股利

財務概況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現金發放數	\$ 602,807	\$ 482,245
加：期初應付股利（帳列其他流動 負債）	21	21
減：期末應付股利	(21)	(21)
支付現金	<u>\$ 602,807</u>	<u>\$ 482,245</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得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604	\$ 10,993
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	(6,300)	(25,046)
	<u>\$ 2,304</u>	<u>(\$ 14,053)</u>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 最高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4)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4)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4)
		關係 (註2)	名稱										
0	黑松股份有 限公司	3	黑松食品(蘇 州)有限公 司	\$3,567,559	\$1,056,685	\$-	\$-	-	\$8,918,898	Y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之 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證券期貨局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 50% 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之 20%。依上述規定，本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7,837,795 仟元 $\times 50\% = 8,918,898$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7,837,795 仟元 $\times 20\% = 3,567,559$ 仟元。

註 4：屬上市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 亞洲大金磚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18,353.32	\$ 25,177	-	\$ 25,177	
	統一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累積型)	"	"	1,444,613.52	15,212	-	15,212	
	統一強漢基金	"	"	797,448.17	14,442	-	14,442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4,090,202.61	60,002	-	60,002	
	中國信託華盈中國基金	"	"	7,329,850.20	80,008	-	80,008	
	統一大龍騰印基金	"	"	4,500,000.00	40,365	-	40,365	
	統一大龍印基金	"	"	1,257,071.02	18,165	-	18,165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 A 股基金	"	"	749,063.70	7,386	-	7,386	
	國泰中國新興債券基金	"	"	922,713.50	9,515	-	9,515	
	中國信託華銀貨幣基金	"	"	92,898.00	1,015	-	1,015	
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 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478	-	478	
綠洲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 復華貨幣市場	"	"	3,511,756.70	50,286	-	50,286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	"	"	12,786,104.53	130,839	-	130,839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吉洋貨幣市場基金	"	"	1,868,641.00	29,045	-	29,045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1,064,856.00	17,018	-	17,018	
	股票—未上市、未上櫃			\$ 498,953	\$ 498,953		\$ 498,953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	"	48,000	\$ 519	0.05	無市價資訊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	"	13,000	140	0.05	"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南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4,800	480	4.80	"	

註：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買			賣			出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處	分	股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	—	4,787,994.45	—	\$ 70,000	23,890,140.22	—	\$ 350,000	24,587,932.06	—	\$ 360,103	—	\$ 103	4,090,202.61	—	\$ 60,000		
							(評價調整) 8													(評價調整) 2
					30,338,531.90	—	330,000	58,716,628.40	—	640,000	81,725,310.10	—	890,566	—	566	7,329,850.20	—	80,000		
	中國信託 華盈貨幣市場 基金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	—	—	—	30,087,062.60	—	430,000	30,087,062.60	—	430,097	—	97	—	—	(評價調整) 8			
	復華貨幣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	—	—	—	—	—	—	—	—	—	—	—	—	—	—	(評價調整)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日	價格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金楓南路 888 號之土地 使用權、房產 (含地面建築物)及設備	105.5.6	91.12.13~ 104.9.30	\$ 396,111	\$ 932,780	已全數收款	\$ 536,669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開發區 管委會	無	配合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區管委會進行城市建設與改造計劃徵收 回購	依與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開發區管委會簽定之 合約決定	無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624,432	21	60~75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263,734	5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387,320	5	60~75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162,253	44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244,281	3	60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43,933	8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25,600	2	60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40,181	1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248,530	3	60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22,724	4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75,375	2	60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6,607	2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84,053	2	60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9,538	2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82,715	2	60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2,283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33,478	6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8,728	2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15,913	3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4,376	1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15,407	3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4,586	1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19,080	4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4,625	1
							按一般交易價格	票據 16,492	3
							按一般交易價格	帳款 5,632	2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格	授信期間	餘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18,507	2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8,283	2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07,098	1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3,751	1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624,432	7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1,964	2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425,987	100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244,281	85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	-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 125,600	88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84,115	100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248,530	83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	-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75,375	83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22,724	91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71,326	95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6,607	86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84,053	90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9,532	94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82,715	94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2,283	93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18,507	94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33,624	99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07,098	85	60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8,728	89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16,055	93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4,376	89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15,502	94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4,586	96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19,017	92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4,625	98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16,309	98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5,632	95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8,267	93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3,751	97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票據	9,337	68
客錄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387,320	99	60~75天	按一般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異	帳款	1,964	89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備抵金額
							處	方式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票據	\$ 263,734	5.01 次/年	\$ -		兌現	\$ 83,051	\$ -
			應收帳款	162,253				收票	126,203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易金額	往交易條件	情形	情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105 年度 黑松公司	客集公司 松深公司 松柏公司 松揚公司 松盈公司 松佳公司 松投公司 客銖公司 松埔公司 松彰公司 客展公司 客集公司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銷	\$ 1,624,432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18.54%	
				銷	175,375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00%	
				銷	244,281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79%	
				銷	184,053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10%	
				銷	182,715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09%	
				銷	248,530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84%	
				銷	171,326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1.96%	
				銷	125,600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1.43%	
				銷	387,320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4.42%	
				銷	107,098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1.22%	
				銷	118,507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1.35%	
				銷	80,055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0.91%	
				應收	263,734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1.18%	
				收帳款	162,253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0.73%	
0	104 年度 黑松公司	客集公司 松深公司 松柏公司 松揚公司 松盈公司 松佳公司 松投公司 客銖公司 松彰公司 客集公司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銷	1,141,737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17.95%	
				銷	176,000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77%	
				銷	223,094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3.51%	
				銷	180,231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83%	
				銷	160,908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53%	
				銷	234,727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3.69%	
				銷	161,279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54%	
				銷	167,463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2.63%	
				銷	305,484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4.80%	
				銷	122,571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1.93%	
				應收	145,714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0.66%	
				收帳款	76,634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0.3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5樓	轉投資	\$ 303,490	30,300,000	100.00	\$ 360,726	\$ 16,078	\$ 16,078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轉投資	249,990	25,000,000	100.00	306,089	23,354	23,354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131,570	13,156,977	18.02	477,489	347,300	62,585	權益法評價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資產管理	1,582,289	100,920,000	100.00	2,043,567	32,216	32,216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170,388	49,200,000	100.00	527,593	483,277	483,277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P.O.BOX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62,000	8,000,000	100.00	242,361	11,057	11,057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5樓	資產管理	2,703,834	108,342,890	100.00	5,416,930	277,653	277,653	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北屯區景賢路339號	食品買賣	13,591	1,358,000	45.27	10,281	3,897	1,764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里林森巷4之1號	食品買賣	13,169	1,305,943	50.23	11,316	2,148	1,079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858號	食品買賣	27,033	2,700,000	50.00	10,540	(1,184)	(592)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莒光路25號	食品買賣	13,040	1,450,000	50.00	17,113	2,803	1,402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	持有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12之1號1樓	食品買賣	18,970	18,970	1,900,000	50.00	8,869	(1,883)	(942)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5,066	5,066	754,500	50.30	19,473	532	268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20,930	20,930	2,093,023	2.87	83,684	347,300	9,965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7號	食品買賣	38,494	38,494	3,850,000	50.00	21,542	1,257	629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4段72巷14弄1號1樓	食品買賣	18,497	18,497	1,850,000	50.00	12,015	1,177	589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臻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2,600	2,600	416,000	26.00	10,053	7,419	1,929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186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300,000	50.00	11,285	(242)	(12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忠孝路292號	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1,000,000	50.00	9,554	(892)	(44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46號	食品買賣	8,000	-	800,000	50.00	7,603	(794)	(397)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景賢路339號	食品買賣	16,420	16,420	1,642,000	54.73	14,229	3,897	2,133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里林森巷4之1號	食品買賣	14,267	14,267	1,294,057	49.77	11,212	2,148	1,069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858號	食品買賣	27,442	27,442	2,700,000	50.00	8,642	(1,184)	(592)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莒光路25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450,000	50.00	17,065	2,803	1,40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12之1號1樓	食品買賣	\$ 18,032	\$ 18,032	1,900,000	50.00	\$ 6,556	(\$ 1,883)	(\$ 94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4,970	4,970	745,500	49.70	19,241	532	264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30,000	30,000	3,000,000	4.11	111,786	347,300	14,273	

(接次頁)

財務概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未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7號	食品買賣	38,500	38,500	3,850,000	50.00	5,679	1,257	628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4段72巷14弄1號1樓	食品買賣	18,500	18,500	1,850,000	50.00	10,988	1,177	588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7,400	7,400	1,184,000	74.00	28,533	7,419	5,49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藪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186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300,000	50.00	6,221	(242)	(12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忠孝路292號	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1,000,000	50.00	9,554	(892)	(446)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46號	食品買賣	8,000	-	800,000	50.00	7,603	(794)	(397)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170,388	2,170,388	49,200,000	100.00	527,593	483,276	483,276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於105年12月21日清算完成)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金楓南路888號	生產銷售果蔬汁、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運動飲料、健康補給飲料、合成飲料、發酵飲料	-	2,170,388	-	-	-	483,276	483,276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金楓路216號東創科技園1幢132號樓201室	從事預包裝食品的進口、批發業務	262,000	262,000	8,000,000	100.00	242,361	11,057	11,057	

註：上述被投資公司105年度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備
					匯出	匯入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於105年12月21日完成清算)	生產銷售果汁、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運動飲料、健康補給飲料、合成飲料、發酵飲料	\$ -	(2)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2,170,388	\$ -	\$ -	\$2,170,388	\$ 483,276	-	\$ 483,276	\$ -	\$ -	註2(2)B、註4、註6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頂包裝食品之進出口、批發業務	262,000	(2)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262,000	-	-	262,000	11,057	100.00	11,057	242,361	-	註2(2)B、註5
本期末大陸		\$ 2,432,388			\$ -	\$ 2,432,388				\$ -	\$ 10,702,67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彙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依據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投資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為限。

註4：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100%轉投資之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再以100%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再以100%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蘇州)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會91.12.02經審二字第091036585號函、92.11.04經審二字第092030649號函、93.8.23經審二字第093020199號函、94.3.30經審二字第09309966號函、95.08.01經審二字第09500170850號函、96.07.19經審二字第09600174530號函、97.05.16經審二字第09700121650號函、98.01.09經審二字第09700504850號函、101.02.29經審二字第10000526450號函、103.01.17經審二字第10200498390號函、104.01.15經審二字第10300358590號函及104.11.11經審二字第1040029197號函核備在案；另於102年12月30日經蘇州市商務局核准減資393,358仟元，104年9月30日經蘇州市商務局核准減資193,156仟元，用以彌補虧損。105年12月21日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已完成清算。

註5：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100%轉投資之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再以100%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會104.09.10經審二字第10400223090號函核備在案。

註6：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105年12月21日清算完成後已將投資金額527,593千元經由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匯回至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預計於106年匯回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概況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	\$ 14,406	87	按一般交易價格	當月結 60 天	無顯著不同	\$ -	-	\$ -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進貨	14,406	15	按一般交易價格	當月結 60 天	無顯著不同	-	-	-	

財務概況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124,777	4,541,854	582,923	12.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48,988	4,849,604	-616	-0.01
無形資產		3,289	3,346	-57	-1.70
其他資產		10,497,751	9,717,532	780,219	8.03
資產總額		20,474,805	19,112,336	1,362,469	7.13
流動負債		1,943,022	699,290	1,243,732	177.86
非流動負債		693,988	995,800	-301,812	-30.31
負債總額		2,637,010	1,695,090	941,920	55.57
股本		4,018,711	4,018,711	0	0.00
資本公積		184,583	184,583	0	0.00
保留盈餘		13,627,285	13,157,871	469,414	3.57
其他權益		7,216	56,081	-48,865	-87.13
權益總額		17,837,795	17,417,246	420,549	2.41

註：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以上資料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

- 1.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 12 月底短期借款餘額約 10.3 億元，主要用途支付 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進貨款及資本支出。
- 2.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雇主提繳舊制退休準備金 3.32 億所致。
- 3.其他權益減少，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所致。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二)影響：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	10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7,620,612	5,076,549	2,544,063	50.11
營業毛利	1,709,143	1,568,108	141,035	8.99
營業損益	127,567	213,820	-86,253	-40.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1,822	428,090	603,732	141.03
稅前淨利	1,159,389	641,910	517,479	80.62
本期淨利	1,106,089	620,310	485,779	78.31

註：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以上資料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

- 1.營業收入增加，主係金高 50 度以上酒品之總經銷、自有飲料成長及立頓代工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2.營業損益減少，主係成本率上升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因認列被投資公司黑松(食品)蘇州處分資產獲利所致。
- 4.稅前淨利增加，營業外收支增加所致。
- 5.本期淨利增加，營業外收支增加所致。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三、現金流量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全年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數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61,814	1,336,420	986,973	312,367	-	銀行融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1,336,420)	(744,097)	(592,323)	79.60
投資活動	558,960	(510,218)	1,069,178	209.55
融資活動	428,013	(482,145)	910,158	188.77
合計	(349,447)	(1,736,460)	1,387,013	79.88

註：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之，以上資料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

- 1.營業活動：本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存貨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本公司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05 年被投資公司黑松資產辦理減資退回及收取現金股利所致。
- 3.融資活動：本公司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期短期借款增加 10.3 億元，主要用途係支付 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進貨款。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二)本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比率	-68.78%	-106.41%	37.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44%	-6.48%	-12.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82%	-5.64%	-3.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主係 105 年存貨增加所致。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 金流出量	預計全年投 資及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 出量	預計現金 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2,367	-479,151	1,595,376	-1,762,160	-	銀行融資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預估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係代理經銷 50 度以上金高存貨增加所致。
- 投資活動：預估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主係轉投資公司配發股利 497,314 仟元，現金流出主係增置不動產及設備 1,288,948 仟元所致。
- 融資活動：預估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係發放現金股利 803,742 仟元。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大陸投資	盈餘支應	104年	688,500	240,800	447,700					
中壢製造三場廠房設備	盈餘支應	104年	763,475	663,064	100,411					
中壢B#16機器設備	盈餘支應	104年	1,503,772	1,466,238	37,534					
中壢C#8機器設備	盈餘支應	106年	889,861			697,805	192,056			
自動販賣機 網通功能 200 台	盈餘支應	104年	30,828		30,828					
自動販賣機 網通功能 100 台	盈餘支應	106年	18,000				18,000			
自動販賣機 363 台	盈餘支應	104年	34,700		34,700					
自動販賣機 317 台	盈餘支應	105年	34,204			34,204				
自動販賣機 307 台	盈餘支應	108年	38,621				12,621	13,000	13,000	13,000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中壢廠製造三場 C#8 機器設備增置

因應飲料市場競爭及配合產品發展需要，本公司於中壢廠進行 CAN 冷充/熱充生產設備更新，以確保主力碳酸產品穩定供銷，增加產能，提升產品競爭優勢，擴大經營規模。

2.自動販賣機強化網通功能機台

本公司自動販賣機係經營自販業務所需，目前市場平穩，預估 106 年增加網通功能機台 100 台，目的在於取得即時銷售與故障訊息、取得消費者資訊、增加信用交易工具及遠端控制與傳輸功能。一般機台則於以後年度每年約需汰換、新增 200 至 300 台，以維持自販市場競爭地位。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目	說明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至 105 年底投資金額為 \$2,170,388 仟元。	大陸投資	投資大陸子公司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辦理清算，致 105 年度獲利，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入 \$483,276 仟元。	無	無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至 105 年底投資金額為 \$262,000 仟元。	大陸投資	投資大陸子公司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認列兌換利益，致 105 年度獲利，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入 \$11,057 仟元。	以優良品牌為後盾強化通路，運用各項行銷手段，拓展大陸市場。	無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往利息支出大多為押金設算利息，105 年度向銀行融資短期借款，105 年 12 月底短期借款餘額約 10.3 億元，主要用途支付 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進貨款及資本支出，至 105 年底銀行融資借款利息支出約 4,141 仟元，佔當年度營收淨額比率為 0.05%。本公司與往來銀行長期保持良好合作關係，若未來再向銀行融資短期借款，透過銀行間議價，可取得有利的資金成本，故利率波動對公司損益目前並無重大影響。

105 年外匯兌換淨利益約 2,826 仟元，佔營業淨額之比率約 0.037%。本公司主要以內銷為導向，外銷約僅佔營業淨額 1.46%，採購國外原物料所需購入外匯仍大於收取外匯，雖因匯率波動亦有匯兌損益但匯兌損益佔營業淨額比率低，故匯率波動對公司損益並未造成重大影響。未來視匯率走勢適時購入外匯作為採購國外原物料款或設備款，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造成的影響。

105 年因進口原物料及國內糖價上漲，致原料成本及費用價格較去年成本增加，本公司透過購料採適時適量、聯合採購方式，並掌握供貨契約獎勵，可有效降低對損益之影響程度。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05 年度資金運用從事國內外基金之投資。
2. 本公司 105 年度未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3. 本公司 105 年底無背書保證之情形。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研發經費約 429 萬元

- 1.研發 2017 年 5 項以上日式綠茶、烏龍茶、梅子綠茶(餐飲通路)等飲料新產品。
- 2.研發 2017 年 2 項以上飲料儲備新產品。
- 3.研發 2017 年 1 項以上保健新產品。
- 4.儲備 2018 年飲料、保健新產品。
- 5.配合新包材、新原料、新技術及產品發展趨勢，開發具競爭力之創新性產品。
- 6.善用外部資源，尋求研究機構或協力廠商合作，進行創新性產品研發。
- 7.定期追蹤市售產品於儲存期間之品質變化，確保產品品質穩定。
- 8.在不影響原有產品品質之情形下，開發替代性原料、容器輕量化，降低生產成本。
- 9.配合市場需求，調整產品配方，修改相關製程及作業標準書。
- 10.PET580 黑松茶花綠茶第二項「降血脂」健康食品認證申請中。
- 11.未來之重大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經費：

項次	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投入費用	預計時間	影響因素
1	氣相層析質譜儀	進行固定資產請購作業。	約 580 萬元	2017 年	1.食品安全與安定。 2.公司形象與社會期望。 3.公司政策。
2	氣相層析儀	進行固定資產請購作業。	約 132 萬元	2017 年	同上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104 年 12 月修正公布「個人資料保護法」，後定於 105 年 3 月 15 日施行。

影 響：本次修法重點有二：(一)放寬當事人「同意」之方式，不再限於書面同意，但是就特種個資之蒐集處理利用，仍應得當事人書面同意。且個資蒐集者就「經當事人同意」之事實應負舉證責任。(二)在蒐集個資時，若非基於營利之目的且對當事人顯無不利之影響，可免為第 8 條第 1 項之告知義務；在處理利用上，原則上應在特定目的範圍內為之，但若有利當事人權益時，得例外為特定目的外之利用。上開規定將影響本公司蒐集處理利用個資的方式以及相關資料留存。

因應措施：因為同意不再侷限於書面，故本公司在蒐集處理利用個資時，應保存相關同意紀錄(如個資利用條款的同意勾選、信件往返紀錄等)以作為我司係「經當事人同意」之佐證。

2.105 年 7 月 28 日發布施行「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管理辦法」。

影 響：管理辦法中對於國際傳輸以及個資管理紀錄的留存有更詳細的規定：要求在進行國際傳輸時應檢視該傳輸是否受相關法規限制？是否告知個資傳輸之地區？以及是否有對個資接受方進行監督。又關於個資管理紀錄要求至少應保存 5 年。上開規定將影響本公司蒐集處理利用個資以及相關紀錄留存之作業。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因應措施：105 年 12 月於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小組提案討論並通過公司相關規章修正案，以符合現行法規，並辦理教育訓練加強宣導新法內容。

3.105 年 12 月 21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500157731 號令，修正公布「勞動基準法」第 23、24、30-1、34、36~39、74、79 條條文；並自公布日施行；但第 34 條第 2 項規定，施行日期由行政院定之；第 37 條第 1 項規定及第 38 條條文，自 106 年 1 月 1 日施行。

影 響：本次修法重點在於一例一休的排定、休息日加班工資計算方式、特休假給予之修改。將影響本公司在安排員工之輪班、休假及工資計算。亦可能增加人事成本。

因 應：修改公司相關作業，首要應符合現行法規，並應透過勞資協議，於取得勞工同意下規畫例假日、休假日與加班等事宜。

4.105 年 6 月 8 日，衛生福利部部授食字第 1051300426 號令，修正發布「食品及其相關產品追溯追蹤系統管理辦法」第 1、4~6、8 條條文。

影 響：本次修法重點在於應記載之管理項目內容修改以及規定相關紀錄留存時間為五年。將可能增加管理成本。

因 應：修改相關作業規章與程序以符合現行法規，在記錄留存上除必要以紙本留存者，建議以電子檔保留與管理，以減少印刷成本。

5.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 104.07.31 公告修正「應辦理檢驗之食品業者、最低檢驗週期及其他相關事項」。茶葉及茶葉飲料業別自 104.07.31 日起實施，本公司已規定原物料之危害物質取樣及檢驗項目標準、包裝飲料成品送外檢驗之項目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及頻率標準，相關檢驗規定符合法規強制檢驗項目。並依規定時程於 105.07.31 完成食品安全計畫訂定。

- 6.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 104.07.31 公告訂定「應建立食品追溯追蹤系統之食品業者」，本公司屬第三項第十六款之包裝茶葉飲料製造業者，應自 104.07.31 建立追溯追蹤系統，及自 105.01.01 電子化申報追溯追蹤資料，106.01.01 使用電子發票，本公司皆遵循法規要求之項目與時程，配合導入相關作業。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網路雲端與資訊系統應用、行動支付。

影 響：網路雲端技術之精進與資訊系統的優化開發，皆可使公司準確即時掌握銷售預測與現況，避免不必要庫存之產生與銷售商機之流失；行動支付得以促進消費者以最簡單便利的方式消費，提升產品拉力。

因應措施：運用具備網通功能之自販機進行銷售分析，提升產品補貨效率。持續佈建零錢、悠遊卡、行動支付三合一功能自動販賣機。

- 2.近年國內連續發生茶葉檢出殘留農藥案、工業用原料流入食品案、逾期原料使用案等食品安全事件報導，使消費者人心惶惶，也重創食品產業的發展。為保障消費大眾食的安全，政府食品安全權責單位已不斷的修法，將法規訂得更為嚴謹，業者為研發、製造、販售安全性更高的食品、飲料，除全面檢視製造流程與原料來源、成分與處理過程外，也紛紛投入巨資，購進精密檢驗儀器及成立食安專責單位，強化內部檢驗能力，配合外部公正機構的檢驗，為食品、飲料安全強力把關。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3. 隨著科技進步，產品的生產技術都突飛猛進，除多樣化需求已成為流行趨勢外，而消費者健康意識的抬頭，促使對具天然、新鮮、健康、機能等訴求的產品需求越來越強烈，企業應該秉持永續的經營理念及對消費者健康把關的企業良心，持續研發、製造高品質的安全食品，以創造品牌資產及維護消費者健康。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事件說明：消費者因先前食安危機仍持續關注台灣食安議題，引起民眾購買食品飲料疑慮，擔心飲食原料中摻有不法添加物或過期商品。

影響：本公司近年來未涉及食品安全問題，但因處於食品飲料產業，消費者仍對於購買包裝食品飲料持保留態度；另外，政府頻繁修正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使食品廠商須時刻注意政府法規並機動調整公司內部規章制度以符合政府法規與消費大眾期待。

因應措施：在食安問題前，本公司內部已有嚴格之追蹤機制，嚴謹把關食品安全，未來更將會積極配合食品衛生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案，重視消費者權益，提供最安心的食品飲料。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既有 CAN 生產線老舊，為確保主力碳酸產品穩定供銷、增加產能擴大咖啡銷售規模，本公司於中壢廠進行 CAN 冷充/熱充生產設備更新，預定 106 年 Q2 正式營運。

1. 預期效益：

- (1) 碳酸產品品質穩定、滿足消費者飲用需求。
- (2) 有效擴大咖啡產品產能，滿足市場銷售成長需求，並降低委外代工成本。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3) 新產線具高度生產彈性優勢，大幅減少生產線及離線包裝人力使用。

2. 可能風險：無。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最近年度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最近年度訴訟或非訟事件影響：

99 年發生派遣人員於本公司廠區職災意外身亡，101 年 8 月公司依董事會決議，先行給付家屬補償金 480 萬元與之和解，同年 9 月公司同仁業務過失致死獲不起訴處分。公司於 102 年 11 月公司向人力派遣公司建豐公司求償和解補償金，案經桃園地院審理，103 年 5 月一審判決本公司勝訴，建豐公司提出上訴，105 年 10 月二審判決建豐公司勝訴，本公司提出上訴，目前三審審理中。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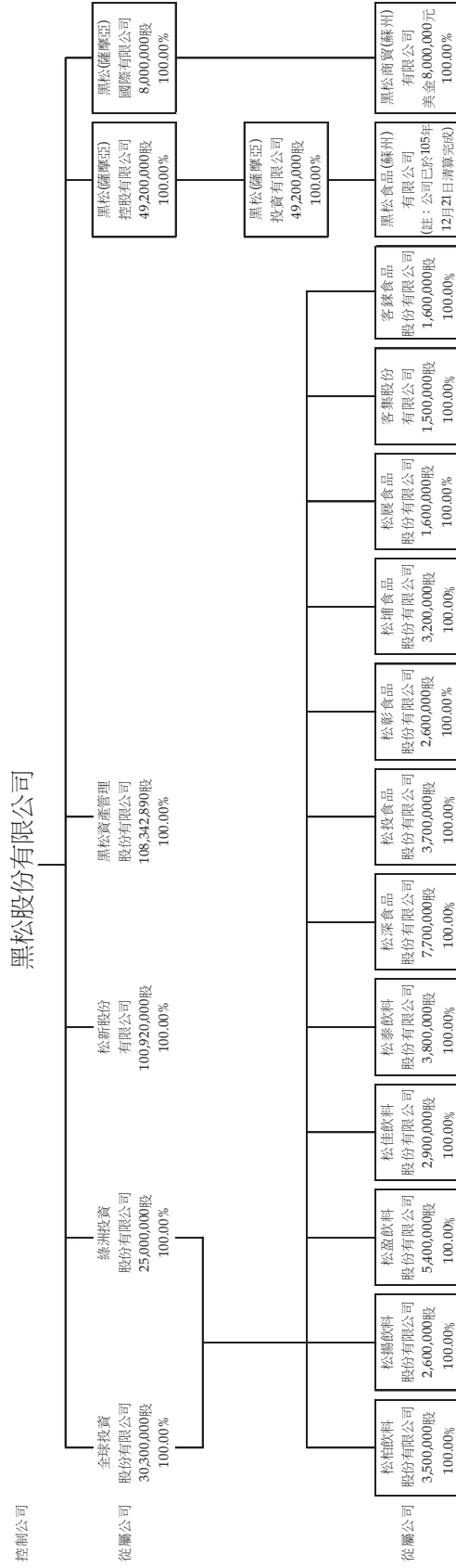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6年4月30日



特別記載事項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年04月30日/單位：仟元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58/12/13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96 號 3 樓	4,018,711	飲料製造及買賣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04/15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96 號 5 樓	303,000	投資事業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07/27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96 號 4 樓	250,000	投資事業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51/02/03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96 號 4 樓	1,009,200	不動產租賃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79/02/16	桃園縣平鎮市莒光路 25 號	29,000	飲料買賣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76/05/15	台中市北屯區景賢路 339 號	35,000	飲料買賣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80/11/26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 12-1 號 1 樓	38,000	飲料買賣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76/07/13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 858 號	54,000	飲料買賣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93/02/20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 7 號	77,000	飲料買賣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93/02/20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 72 巷 14 弄 1 號 1 樓	37,000	飲料買賣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76/05/09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里林森巷 4 之 1 號	26,000	飲料買賣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11/09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 186 號	26,000	飲料買賣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4/12/09	新竹市北區浦雅街 147 巷 14 號	32,000	飲料買賣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5/03/02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 46 號	16,000	飲料買賣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85/06/08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96 號 4 樓	15,000	飲料買賣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96/11/27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96 號 4 樓	16,000	飲料買賣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91/10/24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Box 1225, Apia, Samoa.	美金 49,200	投資事業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91/10/24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Box 1225, Apia, Samoa.	美金 49,200	投資事業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104/07/29	Portucillis Trust Chamber, P.O.Box 1225, Apia, SMOA.	美金 8,000	投資事業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104/10/15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金楓路 216 號東創科技園 1 幢 132 號樓 201 室	美金 8,000	飲料製造及買賣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3/09/24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96 號 5 樓	1,083,429	不動產租賃

註：本公司於 91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通過大陸投資案，投資黑松食品(蘇州)於 91 年 12 月 2 日、92 年 11 月 4 日、93 年 8 月 23 日、94 年 3 月 30 日、95 年 8 月 1 日、96 年 7 月 19 日、97 年 5 月 16 日、98 年 1 月 9 日、101 年 2 月 29 日、103 年 1 月 17 日、104 年 1 月 15 日分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匯出黑松食品(蘇州)投資款約 RMB\$502,88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170,388 仟元，黑松食品(蘇州)104 年 8 月 3 日與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簽約土地使用權、房產、設備收購協議，總計徵收補償金額約人民幣 2.09 億元。104 年 12 月啟動清算作業，直至 105 年 12 月 21 日清算註銷，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匯回黑松(薩摩亞)投資約 1,637 萬美元，黑松(薩摩亞)投資並於當天匯回黑松(薩摩亞)控股約 1,637 萬美元。投資黑松商貿(蘇州)於 104 年 9 月 10 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匯出黑松商貿(蘇州)投資款約 RMB\$50,902 仟元，折合新台幣 262,000 仟元。

特別記載事項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A.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係控制公司，主要經營飲料製造及行銷相關業務。

B.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營經銷商之控股公司；直營經銷商之主要任務為開發銷售通路、擴大市場佔有率，使黑松的產品可以深入到每一個都市及鄉鎮，並與大眾的生活緊密相扣。

C.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為大台北地區經銷商，93年轉型為不動產管理及出租為主要業務，原經銷業務改由新成立松深、松城及松投三家直營經銷商承接。另為簡化投資架構，以加速組織之調整，降低營業成本及增加合理經營及管理效率之目的，於95年9月1日與松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業務亦為不動產管理及出租）合併，松新為存續公司。

D. 松深、松投、松佳、松埔、松柏、松彰、松展、松泰、松盈、松揚公司：

本公司直營經銷商，主要經營業務為黑松產品於台北、桃園、新竹、中彰、雲嘉、台南、高雄等區域之銷售。

E. 客集公司：

本公司直營經銷商，統籌負責黑松產品於連鎖便利商店客戶、惠康及全聯之銷售。

F. 客鍊食品公司：

本公司直營經銷商，負責其他KA客戶之銷售。

特別記載事項

- G.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因應進入大陸市場所設立之境外控股公司，主要負責大陸地區間接投資業務。

- H.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為開拓龐大且持續快速擴張的大陸市場，本公司透過境外控股公司所設立之轉投資公司。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於 2016 年 1 月配合當地政府之市政規劃進行土地及廠房轉移及回繳。並於 2016 年 12 月辦理清算註銷。本公司另設立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大陸地區黑松飲料品牌經營及銷售相關業務，願景為藉由卓越的產品及行銷，使”黑松”成為大陸知名品牌。

- I.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為落實專業分工，發揮資產管理績效，本公司於 93 年以敦化段不動產資產分割設立之公司，從事不動產之出租開發業務。另為簡化投資架構，以加速組織之調整降低營業成本及增加合理經營及管理效率之目的，於 102 年 11 月 18 日與松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併，黑松資產為存續公司。

特別記載事項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6年4月24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斌堂	12,555,446	3.12%		
	董事	道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智鈞)	3,272,973	0.81%	2,357,814	0.59%
	董事	來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程清魁)	6,122,000	1.52%	362,214	0.09%
	董事	長僑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明澤、楊盛傑)	10,847,250	2.70%	0	0.00%
	董事	康欣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智權)	11,702,703	2.91%	658,750	0.16%
	董事	興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建章)	5,801,247	1.44%	1,575,986	0.39%
	董事	穩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建陽)	1,507,449	0.38%	1,480,471	0.37%
	獨立董事	李鳳翱	0	0.00%		
	獨立董事	陳永清	0	0.00%		
	監察人	新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建隆)	6,434,433	1.60%	1,738,382	0.43%
	監察人	長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振隆)	6,411,418	1.60%	41,235	0.01%
	監察人	張正星	3,023,157	0.75%		
	總經理	張斌堂	12,555,446	3.12%		

特別記載事項

106年04月30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斌堂(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0,300,000 股	100%	0 股	0.00%
	董事	張建章(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董事	白錦文(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監察人	張智鈞(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斌堂(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5,000,000 股	100%	0 股	0.00%
	董事	張建章(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董事	白錦文(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監察人	張智鈞(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黑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斌堂(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08,342,890 股	100%	0 股	0.00%
	董事	張建章(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董事	張建陽(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董事	程清冠(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董事	張智鈞(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監察人	張建隆(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股	0.00%

特別記載事項

106年04月30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張斌堂(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張建章(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張建陽(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00%	0股	0.00%
	董事	程清魁(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00,920,000股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隆(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曜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85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850,000股	50%	0股	0.00%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曜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85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850,000股	50%	0股	0.00%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曜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45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450,000股	50%	0股	0.00%

特別記載事項

106年04月30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60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60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750,000股	50%	0股	0.00%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75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80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800,000股	50%	0股	0.00%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90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90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700,000股	50%	0股	0.00%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700,000股	50%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特別記載事項

106年04月30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30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300,000股	50%	0股	0.00%
	董事長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305,943股	50.23%	0股	0.00%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294,057股	49.77%	0股	0.00%
	董事長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754,500股	50.3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745,500股	49.70%	0股	0.00%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白錦文(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董事	蔡耀光(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16,000股	26.00%	0股	0.00%
	董事	張智鈞(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股	0.00%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監察人	張建章(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184,000股	74.00%	0股	0.00%
	執行董事	張斌堂(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9,200,000股	100.00%	0股	0.00%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斌堂(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49,200,000股	100.00%	0股	0.00%

特別記載事項

106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斌堂(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8,000,000 股	100.00%	0 股	0.00%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建章(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美金 8,000,000 元	100.00%	0 股	0.00%

特別記載事項

2. 各關係企業財務及營運概況(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 (元)(稅後)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4,018,711	20,474,805	2,637,010	17,837,795	7,620,612	127,567	1,106,089	2.75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3,000	378,039	58	377,981	0	-831	16,078	0.53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323,645	50	323,595	0	-228	23,353	0.93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1,009,200	2,081,247	510,608	1,570,639	54,885	35,104	32,217	0.32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488,527	449,814	38,713	2,074,753	1,063	532	0.35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124,341	85,755	38,586	465,871	8,918	7,419	4.64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29,000	90,131	55,953	34,178	400,950	2,764	2,803	0.97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78,340	53,830	24,510	347,960	4,686	3,897	1.30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38,000	36,753	21,328	15,425	174,841	-3,316	-1,883	-0.45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54,000	58,552	39,370	19,182	229,506	-1,339	-1,184	-0.22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7,000	60,698	33,477	27,221	267,142	382	1,257	0.16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7,000	50,515	27,511	23,004	228,742	1,666	1,177	0.32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62,762	40,235	22,527	252,430	1,954	2,148	0.83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32,213	14,707	17,506	144,595	-584	-242	-0.09
松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37,700	18,592	19,108	141,519	-1,030	-892	-0.45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29,246	14,040	15,206	101,810	-947	-794	-0.50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1,583,874	1,055,186	527,593	527,593	0	0	483,276	-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1,583,874	527,593	0	527,593	0	0	483,276	-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262,000	242,361	0	242,361	0	0	11,057	-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註)	1,583,874	527,593	0	527,593	16,488	-57,015	483,276	-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262,000	274,721	32,360	242,361	253,570	-2,051	11,057	-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83,429	6,595,365	1,178,435	5,416,930	451,389	331,096	277,653	2.56

註：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於2016年12月21日清算註銷，財務及營運概況依清算時點計入。

特別記載事項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第 184 頁至第 276 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特別記載事項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謝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MEMO

MEMO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斌堂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HEY-SONG CORPORATION

地址：106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96 號 3 樓

總機：(02)2706-2191

3 F.296,SEC.4,HSIN YI RD.

TAIPEI,TAIWAN R.O.C.

TEL：886-2-27062191 FAX：886-2-27552119

[http：//www.veysong.com.tw](http://www.veysong.com.tw)

e-mail：veysong@veysong.com.tw